

公司代码：688222

公司简称：成都先导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风险因素”相关的内容。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 JIN LI（李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春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邓飞明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实施2021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截至2022年4月27日，公司总股本为400,68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20,034,000.00元（含税），占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1.61%；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本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存在一些基于对未来政策和经济走势的主观假设和判断而做出的预见性陈述，受诸多可变因素影响，实际结果或趋势可能会与这些预见性陈述出现差异。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9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9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69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3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12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1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13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成都先导	指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科辉先导、科辉先导公司	指	成都科辉先导医药研发有限公司，报告期内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西藏龙脉得	指	西藏龙脉得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系科辉先导的少数股东
先导特拉华	指	HitGen Pharmaceuticals Inc.，系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
阿格利娅制药	指	AglaeaPharma,Inc.，系先导特拉华参股公司
香港先导	指	香港先导药物有限公司，系公司香港全资子公司
HITGEN UK	指	HITGEN UK LTD，系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
Vernalis、Vernalis（R&D）	指	Vernalis (R&D) Limited，系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
先导核酸	指	成都先导核酸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聚智先导	指	聚智先导(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C2 楼	指	2020 年 10 月 31 日，本公司与生物城公司签订《成都天府生物产业孵化园房屋买卖合同》，约定本公司购入原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房屋建筑物，该地块国有土地使用证号为川(2017)双流区不动产权证第 0075046 号
上海莱弗赛	指	上海莱弗赛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华川集团	指	成都华川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华博器械	指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华博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现为公司股东
聚智科创	指	成都聚智科创生物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现为公司股东、员工持股平台
东方佳钰	指	安吉东方佳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钧天投资	指	深圳市钧天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现为公司股东
腾澜生物、腾澜溪生物	指	菏泽腾澜溪生物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成都腾澜生物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巨慈有限	指	Jumbo Kindness Limited（中文名称“巨慈有限公司”），现为公司股东
渤溢新天	指	重庆渤溢新天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现为公司股东
丹青投资	指	嘉兴丹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鼎晖新趋势	指	杭州鼎晖新趋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现为公司股东
钧天创投	指	钧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现为公司股东
长星成长	指	Long Star Growth Group Limited（中文名称“长星成长集团有限公司”），现为公司股东
中岭燕园	指	北京中岭燕园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现为公司股东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现行有效的《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FDA	指	美国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美元	指	美国官方货币
港元	指	香港官方货币
英镑	指	英国官方货币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企业会计准则》	指	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其他相关规定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DNA	指	脱氧核糖核酸，一种分子结构复杂的有机化合物，存在于细胞核内，功能为储藏遗传信息。其结构由一对多核苷酸链围绕一个共同的中心轴盘绕构成，两条多核苷酸链通过碱基间的氢键相连，形成相当稳定的双螺旋结构
RNA	指	核糖核酸，是将 DNA 存贮的遗传信息转化成对应蛋白的关键物质。既能作为药物靶点，也能作为治疗手段。
DEL	指	DNA 编码化合物库，指在传统组合化学的基础上，将一个具体的化合物与一段独特序列的 DNA 在分子水平链接（即对小分子化合物进行 DNA 编码），化合物的结构单元与 DNA 序列存在一一对应关系，进而由上述过程形成的含有大量小分子化合物的混合溶液
DELT/DEL 技术	指	用以合成 DNA 编码化合物库的技术
HTS	指	High throughput screening，即高通量筛选，一种早期药物筛选方法，具体是指以分子水平和细胞水平的实验方法为基础，以微板形式作为实验工具载体，以自动化操作系统执行试验过程，以灵敏快速的检测仪器采集实验结果数据，以计算机分析处理实验数据，在同一时间检测数以千万的样品，并以得到相应数据库支持运转的技术体系
SBDD	指	Structure-based drug design，即基于结构的药物设计，从配体和靶点的三维结构出发，以分子识别为基础而进行的一种药物设计方法
FBDD	指	Fragment-based drug design，即基于片段药物设计，FBDD 理论认为组成一个药物分子结构的每一个片段都发挥着自身的作用，所以设想将不同结构片段进行组合或者延伸，以期得到新的药物分子
CADD	指	Computer aided drug design，即以量子力学和分子力学的分子模拟理论为基础，通过模拟、计算或模型学习，预测药物与靶标分子之间的作用，筛选、设计和优化先导化合物的方法
蛋白降解	指	蛋白质经过蛋白质降解酶或蛋白酶体的作用降解为多肽和氨基酸然后被人体吸收的过程
蛋白表达	指	蛋白表达是指用模式生物如细菌、酵母、动物细胞或者植物细胞表达外源基因蛋白的一种分子生物学技术
PK/PD 研究	指	药代动力学和药效学结合研究，用于理解化合物 PK 和 PD 在时间和强度之间的关系。
E3 连接酶	指	E3 连接酶或 E3 泛素连接酶，能够和 E1、E2 一起实现

		蛋白的泛素化标记
CRBN 蛋白降解化合物库	指	包含已知 CRBN 结合分子或分子片段的化合物库。
CRBN-BRD4 蛋白降解剂	指	能够将 BRD4 和 CRBN 拉近成三元复合体, 从而实现对 BRD4 的泛素化标记, 然后被蛋白酶体识别降解的化合物
三联体分子	指	能够与目标蛋白、E3 连接酶形成稳定复合体的分子
mRNA 药物	指	以信使 RNA 为原型的治疗药物。其基本原理是通过将信使 RNA 导入到人体细胞内, 借助人体生物机制产生能够对抗疾病的蛋白质
反义核酸药物	指	能与特定 mRNA 精确互补、特异阻断其翻译的单链 RNA 或 DNA 分子, 能够阻断或下调特定基因的表达, 从而达到治疗效果
siRNA	指	双链小干扰核酸。能够与细胞内蛋白结合后, 特异性的识别和降解特定的 mRNA, 降低 mRNA 的水平
干扰核酸药物	指	以核酸干扰技术为原理的药物
IP	指	知识产权
PCR	指	聚合酶链式反应, 一种用于放大扩增特定的 DNA 片段的分子生物学技术。它可看作是生物体外的特殊 DNA 复制, PCR 的最大特点, 是能将微量的 DNA 大幅增加
CRO	指	Contract Research Organization, 即医药研发合同外包服务机构, 主要为制药企业和研发机构提供药物发现和药物开发服务
苗头化合物	指	Hit(s), or active compound(s) 先导化合物的前体, 经过与特定靶点进行筛选而来的具有一定生物活性的化合物
先导化合物	指	Leads or lead compound(s), 通过生物测定, 从若干化合物中发现和选定的具有相关生物活性 (如靶点活性, 靶点选择性, 细胞活性等) 的化合物, 一般具有新颖的化学结构, 有良好的成药属性 (如, 物理化学指标, 体外药代指标, 不含已知毒性结构等), 经过结构优化可开发为临床前候选化合物新品种
生物靶点/靶标	指	能够与药物分子结合并产生药理效应的生物大分子通称为药物作用的生物靶点。具体是指药物在体内的作用结合位点, 包括基因位点、受体、酶、离子通道、核酸等生物大分子。选择确定新颖的有效靶点是新药开发的首要任务
PCC/临床前候选药物	指	Preclinical candidate compounds, 临床前候选化合物, 在药物筛选和发现过程中, 当一个化合物通过了诸如靶点活性, 细胞活性, 选择性筛选, 体内生物活性, 并进一步完成药代动力学和相关非 GLP 安全性测试, 基本上达到了临床前候选化合物的标准。PCC 经过临床前规范性试验后 (如, GLP 安全性评价, 药学试验, 临床开发方案的制订等), 如符合预期和规范要求, 可以申报临床试验许可。在获得临床试验许可, 并通过临床试验后方可成为药物
临床候选药物	指	Candidate compounds, 又称为临床候选化合物, 指处于临床 I-III 试验的药物
BLA	指	Biologics License Applications 生物药制品
NME	指	New Molecular Entity 新分子实体
IND	指	Investigational New Drug, 一般是指正在进行临床试验的新药, 或申请进行临床试验, 需要提供足够信息来证明

		药品在人体进行试验是安全的，以及证明针对研究目的临床方案设计是合理的
临床 I 期试验	指	临床药理和毒性作用试验期。初步的临床药理学及人体安全性评价试验，观察人体对于新药的耐受程度和药代动力学，为制定 II 期试验给药方案提供依据，试验对象为健康志愿者
临床 II 期试验	指	治疗作用初步评价阶段。其目的是初步评价药物对目标适应症患者的治疗作用和安全性，也包括为 III 期临床试验研究设计和给药剂量方案的确定提供依据。此阶段的研究设计可以根据具体的研究目的，采用多种形式，包括随机盲法对照临床试验
临床 III 期试验	指	临床 III 期试验将获得更多的药物安全性和疗效方面的资料，对药物的益处/风险进行评估
HDAC	指	组蛋白去乙酰化酶
TRK/ROS1	指	原肌球蛋白受体激酶
NTRK	指	原肌球蛋白受体激酶家族
STING	指	Stimulator of Interferon Genes，干扰素基因刺激因子
组合化学	指	一种根据组合原理，系统反复连接，从而产生大批的分子多样性群体的化学合成原理和方法
分子骨架	指	构成化合物的核心或中心结构，通常由碳-碳键构成，也可包括一定的氮、氧等原子
优势骨架 (Privilege Structures)	指	在药物分子中经常出现，并且对于药物分子的某一类生物功能关系紧密的化学分子结构
核酸修饰	指	对 DNA 分子做出一些特定用途的局部化学结构改造
亲和力	指	指生物高分子与其他物质（通常是小分子）之间形成复合物或具有相互作用的能力
活性化合物	指	表现出生物活性，具有潜在开发价值的分子
大环类化合物库	指	整个分子结构为闭合环形的化合物，在满足部分靶点结合口袋或界面较大的需求的同时，能够保持较好的成药性
共价分子编码化合物库	指	能够以共价键形式结合靶点的分子组成的化合物库
多价亲和小分子化合物库	指	能够同时与 2 个或者以上的靶点产生结合的化合物库
蛋白降解类分子库	指	由潜在产生蛋白降解效果的分子组成的化合物库
DNA 编码的片段化合物库	指	由 DNA 编码的结构多样，分子量小的片段化合物组成的化合物库
新分子实体	指	新的分子类型与结构
GMP	指	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即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是为保证药品在规定的质量下持续生产的体系
FTE	指	Full-Time Equivalent，即全时当量服务，指研发服务中以研发人员数量以及工作时间为计算基础的结算模式
FFS	指	Fee For Service，客户定制服务，客户有明确的服务需求并向公司提交订单，客户针对该订单提供报价、服务并收取相关费用
GLP	指	Good Laboratory Practice，上世纪 70 年代末由美国 FDA 颁布，我国于 2003 年实施中国的 GLP，即国家《药物非临床研究质量管理规范》。目前 GLP 已成为全球医药行业共同接受和遵循的药物非临床研究法规
MAH	指	药品上市许可人 (Marketing Authorization Holder, MAH) 制度，指将上市许可与生产许可分离的管理模式

高通量测序	指	又称“下一代”测序技术（“Next-generation” sequencing technology），能一次并行对几十万到几百万条 DNA 分子进行序列测定
分子多样性	指	分子具有全新或新颖结构的种类数量
成药性/类药性	指	化合物与已知药物的相似性，或潜在成为药物的可能性
蛋白-蛋白相互作用靶点（PPI）	指	一类生物靶点，主要包括 TNF、Bcl-xL、IL-2、LFA-1 等，被认为与细胞凋亡过程有关
表征	指	对已知或者未知的化合物分子进行分析鉴定，并对相关性进行描述。
纯化	指	提升目标化合物的纯度
蛋白结晶	指	蛋白质经过表达、纯化后生成蛋白质晶体的过程。得到蛋白质晶体后可以通过 X-射线衍射来确定蛋白质的微观结构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成都先导
公司的外文名称	HitGen Inc.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itGe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JIN LI（李进）
公司注册地址	四川省成都高新区科园南路88号1栋3层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成都天府国际生物城（双流区生物城中路二段1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200
公司网址	http:// www.hitgen.com/
电子信箱	investors@hitgen.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耿世伟	朱蕾
联系地址	成都天府国际生物城（双流区生物城中路二段18号）	成都天府国际生物城（双流区生物城中路二段18号）
电话	028-8519 7385	028-8519 7385
传真	028-8331 0298	028-8331 0298
电子信箱	investors@hitgen.com	investors@hitgen.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 www.cnstock.com ）《中国证券报》（ www.cs.com.cn ）《证券时报》（ www.stcn.com ）《证券日报》（ www.zqrb.cn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成都先导	688222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222 号 30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刘洋、欧阳千力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张韦弦、潘闽松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0 年 4 月 16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311,058,555.97	243,600,479.33	27.69	264,196,930.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383,837.59	64,023,167.70	-1.00	120,266,061.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297,466.30	42,938,591.71	-45.74	74,226,742.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496,009.09	1,585,475.44	2,643.40	168,250,744.34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9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15,907,403.55	1,277,930,264.29	2.97	511,772,243.86
总资产	1,713,800,021.41	1,648,005,753.49	3.99	635,353,287.73

剔除 Vernalis 影响后,公司本期营业收入为 21,444.28 万元,同比降低 9.58%,净利润为 6,831.06 万元,同比增长 4.19%,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2,822.42 万元,同比下降 36.54%。具体如下: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剔除 Vernalis)	2020 年度 (剔除 Vernalis)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1,444.28	23,715.25	-9.58%
净利润	6,831.06	6,556.12	4.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22.42	4,447.66	-36.54%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2019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7	-5.88	0.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 股收益(元/股)	0.06	0.11	-45.45	0.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9	6.26	减少1.37个百 分点	26.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 均净资产收益率(%)	1.80	4.20	减少2.40个 百分点	16.4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3.69	41.00	减少17.31个 百分点	34.62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1,105.86 万元，同比增长 27.6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338.38 万元，同比降低 1.00%；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29.75 万元，同比降低 45.74%；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49.60 万元，同比增长 2,643.40%。

报告期内影响公司业绩的主要因素系：

1、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收购了 Vernalis，2021 年公司因合并范围变化营业收入增加。

2、2020 年度公司发生一个 IND 阶段的自研新药项目转让，对当年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产生积极贡献；2021 年度公司两个自研新药项目获批 IND 并已进入临床试验阶段，暂未实现转让。

3、2020 年 12 月公司收购了 Vernalis，2021 年公司处于资源整合与技术协作期间，协同效应尚未完全体现，导致公司归属于母公司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有所降低。

4、公司实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49.60 万元，同比增长 2,643.40%，主要系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收购了 Vernalis，2021 年公司因合并范围变化带来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增加。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1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69,164,316.00	84,973,680.93	73,169,078.08	83,751,480.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81,934.11	14,875,994.99	9,034,650.49	33,691,258.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853,775.26	8,873,618.48	1,213,378.84	10,356,693.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94,598.87	-865,135.98	11,956,703.68	18,309,842.5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1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107.50	第十节-七、75	-60,700.51	-157,700.6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8,357,000.07	第十节-七、84	25,560,272.95	54,238,01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150,678.64	第十节-七、70	0	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0,773.34	第十节-七、74	-654,531.16	83,595.56
减: 所得税影响额	7,186,615.98		3,760,465.29	8,124,585.7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税后)	0		0	0
合计	40,086,371.29		21,084,575.99	46,039,319.21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65,000,000.00	601,000,000.00	536,000,000.00	20,348,253.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	11,144,709.70	11,144,709.70	-1,150,678.64
合计	65,000,000.00	612,144,709.70	547,144,709.70	19,197,574.55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1 年，新冠疫情在全球持续，给公司与业务开展相关的跨境交流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随着疫情的逐渐常态化，公司积极调整国际国内市场战略以面对疫情带来的新环境和新挑战。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1,105.86 万元，同比增长 27.69%。自 2020 年 12 月公司收购了 Vernalis，报告期内，集团内就 Vernalis 从商业、技术、管理等方面进行全面整合，但受限于疫情导致的跨境交流障碍，整合后的协同效应尚未完全体现。Vernalis 是 FBDD/SBDD 技术的领先者，能够在现有基础上丰富成都先导在药物发现领域的筛选技术和手段，丰富了新药研发服务的业务类别，降低公司目前技术单一的风险，也有助于公司搭建海外研发和服务平台，能够拉近公司与海外客户的距离，促进公司海外用户的开发与获取。报告期内，Vernalis 公司基于 FBDD/SBDD 的研发服务业务顺利开展，并与部分客户在新药发现合作项目中取得了临床前里程碑费用。报告期内，来自 Vernalis 的收入 9,768.31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31.40%。同时，公司加大国内客户的开发力度，加强了聚焦国内医药市场的商务开发团队，针对国内客户的多元化需求，结合公司在四个核心技术平台及临床前药物研发一站式服务能力，积极推广各种新药研发相关服务及推动自研新药项目的对外转让。报告期内，来自国内客户的收入 5,689.65 万元，同比增长 13.01%，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18.29%。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聚焦于小分子及核酸两大类新药分子的研发；通过三种途径输出研发成果，即新药相关研发服务、转让不同阶段的新药自研项目、推进自研项目临床管线的建设以期最终实现药物产品的上市和销售（三种商业模式，详见本节第二部分（二）“主要经营模式”）；根据自身的技术积淀与竞争优势，集中打造四大核心技术平台，即 DEL 技术平台（包括 DEL 库的设计、合成和筛选及拓展应用）、基于分子片段和三维结构信息的药物设计（FBDD/SBDD）技术平台、核酸新药研发平台（STO）、靶向蛋白降解相关技术平台（TPD），结合其他的早期药物研发能力（药化、计算科学、生物评价、药学研究、临床申报等），建立了一套完整的临床前小分子及核酸新药研发体系（四个平台及其他能力发展现状，详见本节第二部分（四）“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报告期内，公司保持了在核心技术平台及新药管线上的持续投入，研发投入 7,367.49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23.69%，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自主研发的具有知识产权的新药项目共约 20 项，目前已有 4 个项目获得临床试验批件并进入临床试验。HG146（针对 HDAC I/IIb 亚型选择性小分子抑制剂，多发性骨髓瘤适应症）、HG030（第二代 Trk/ROS1 双靶点抑制剂）、HG381（非核苷酸类 STING 激动剂，适应症拟用于治疗多种晚期实体瘤）、HG146 的实体瘤适应症均已陆续通过 NMPA 审批并获得临床试验许可，进入临床阶段，其他的多数项目仍处于临床前的不同阶段（内

部自研项目的进展, 详见本节第二部分(四)“报告期内取得的研发成果”及“在研项目情况”)。公司拥有研发人员 391 人, 其中本科及以上学历占比 96.42%, 包括 86 名博士、133 名硕士,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和骨干成员均来自知名制药公司研发团队, 拥有数十年创新药物研发及合作服务经验。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成都先导聚焦小分子及核酸新药的发现与优化, 依托 DEL 技术(包括 DEL 库的设计、合成和筛选及拓展应用)、基于分子片段和三维结构信息的药物设计(FBDD/SBDD)技术、核酸新药研发平台相关技术(STO)、靶向蛋白降解平台相关技术(TPD)四大核心技术平台及公司其他关键新药研发能力(药化、计算科学、生物评价、药学研究等), 打造新药发现与优化的国际领先的研发体系, 通过新药研发服务、不同阶段在研项目转让及远期的药物上市, 为医药工业输出不同阶段的新分子实体, 以最终为全球未满足的临床需求提供创新药治疗方案, 致力于成为全球一流的创新型生物医药企业, 贡献于更好的人类生命健康。

目前, 公司基于数千种不同的骨架结构, 已经完成超过万亿种结构全新、具有多样性和类药性的 DNA 编码化合物的合成, 并且已有多个案例证实了其针对已知生物靶点和新兴生物靶点筛选苗头化合物的能力及有效性。同时, 成都先导拥有大约 20 个内部新药项目处于临床及临床前不同阶段, 目前已有 4 个项目获得临床试验批件并进入临床试验。

公司业务模式灵活, 能够提供一整套从靶基因到新药临床试验申请阶段的研发服务, 范围覆盖重组蛋白表达纯化、结构生物学、计算化学与药物化学、生物化学和生物物理学、细胞生物学、体内药理学、药代动力学、药学研究等。主要包含三种商业模式:

第一, 小分子及核酸新药研发相关技术服务: ①DEL 筛选、DEL 设计、合成及表征、蛋白表达与纯化、结构生物学、生物信息学、计算化学、药物化学、核酸及有机合成、分析化学、生物物理、细胞生物学、药代、药效等。②定制化的 RNAi (RNA 干扰) 技术服务, siRNA 设计、siRNA 的快速平行合成与化学修饰, 并进行基因敲除活性测试、稳定性测试、脱靶风险评估及核酸药物体内分布及其他体内外生物功能评价等。

第二, 不同阶段的新药在研项目转让: 一站式药物发现项目、风险分担项目、合资企业到项目转让许可等。

第三, 远期规划中的新品种上市销售: 成都先导拥有自己的核心技术和研发能力, 以及新药项目研发核心的知识产权, 公司不断有自己知识产权的可成药的新分子实体产生, 除了在不同阶段的对外转让, 在一些特殊治疗领域, 公司会将自研项目持续往后推进至临床后期, 在更远期的时间, 可能有自己的药物上市或通过上市许可人制度(MAH)实现药物项目的上市销售。

成都先导作为拥有全球已知最大的 DNA 编码小分子实体化合物库的药物研发公司, 业务遍布北美、欧洲、亚洲及澳大利亚等, 现已与多家国际著名制药公司、生物技术公司、化学公司、基金会以及科研机构建立合作, 致力于新药的发现与应用。公司致力于成为植根中国、放眼全球的创新药物“种子库”和新药创制“新引擎”。

(二) 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的经营模式属于新药研发服务、新药在研项目权益转让及自主研发项目推进至临床阶段乃至远期实现上市销售相结合的形式。相比传统的新药研发企业项目数量少、投资回报周期长、研发投入风险大等特点, 以及相对于常规技术服务型企业劳动密集程度高、服务附加值低、缺乏长期增值空间等特点, 公司的业务模式具备为公司持续输出颇具潜力的创新药项目的能力, 能够创造高收益的长期价值。

公司的药物发现与优化平台, 一方面在为全球医药企业提供不同技术环节研发服务的同时, 还能提供针对各类靶点处于不同阶段的新分子实体。另一方面, 在不与客户产生利益冲突的情况下, 公司可通过药物发现平台自主选择高潜力、高价值的靶点进行药物发现, 并利用自身的高效新药优化平台将发现的苗头化合物推进到临床试验阶段。

(1) 新药研发服务

基于公司药物发现与优化平台,公司可为全球医药企业提供指定生物靶点的筛选并进行优化,客户有权选择有偿受让在筛选结果中被证明具有功能活性的药物结构 IP,公司还有一定几率在客户针对该药物进行后续研发的多个阶段陆续产生里程碑收入。除此之外,基于公司领先的 DEL、FBDD/SBDD 技术,以及在计算机辅助药物设计、蛋白表达纯化、结构生物学、计算化学与药物化学、生物化学和生物物理学、细胞生物学、体内药理学、药代动力学、药学研究等环节的技术能力,公司可为客户提供新药发现和优化链条上各类研发服务,如定制化 DEL 库设计及合成服务、某些指定化合物或核酸的合成与修饰服务等。

新药研发服务部分,盈利模式分为为客户定制服务(Fee-For-Service, FFS)、全时当量服务(Full-Time Equivalent, FTE)、以及其他。

①客户定制服务(FFS) FFS 模式是指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服务合同内容,向客户提供有明确需求的研发服务,并在合同中约定具体项目方案、研究成果测算方式、相关费用与结算方式。

②全时当量服务(FTE) FTE 模式是指公司根据客户的要求分配相关技术人员团队,并依据合同的约定完成相关研发任务,按照记录的实际参与的技术人员数量和工作时间确认收入。客户与公司一般在合同谈判和项目方案确定过程中会依据项目难度、时间要求和工作量来综合确定所需 FTE 数量。

③其他则主要包括药物结构 IP 权属转让费(License Fee)、里程碑费(Milestone Fee)等

自公司成立以来,通过 DEL 的筛选服务,为客户完成针对特定靶点的早期苗头化合物的发现服务,在成功发现化合物后,可以通过签订转让合同将化合物知识产权转让给客户进行后续开发,收取一定 IP 权属转让费,以及根据客户后续的开发进度,还可能收到部分里程碑费。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累积完成了 45 个项目的化合物知识产权转让。根据合同约定,当转让的小分子化合物未来在药物研发达到某个关键性节点阶段(包括但不限于 GLP 毒理实验、临床 I 期、临床 II 期、临床 III 期及药物上市等),后续公司可依据合同约定获得里程碑费,金额依据各个里程碑节点的不同从几百万元到几千万元不等。

(2) 新药在研项目权益转让

公司依靠国际领先的药物发现平台以及规模庞大的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小分子化合物库,在与客户筛选项目不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下,可以选择高潜力、高价值的靶点进行自主新药发现,利用自身核心技术优势将筛选出的化合物分子优化并向后推进至确定性更高的阶段后进行转让,客户受让后可直接申报临床或进入临床试验阶段。通过转让新药项目的全部或部分权益,公司可获得新药项目转让收入,包括首付、里程碑收入和收益分成等。

(3) 业务模式中的知识产权保护机制——靶点排他与分子结构排他原则

药物结构相关的知识产权系创新药的核心 IP,为确保公司新药研发项目与客户筛选项目之间不存在利益冲突,成都先导在业务模式中严格遵守靶点排他和分子结构排他原则。公司药物发现平台中的化合物结构原始权属归公司所有,在筛选服务的模式中发现了有效的苗头化合物或自主研发的新药推进到一定程度后,公司通过与客户签署授权及转让协议,将化合物结构相关的知识产权或开发及商业化权益转让给客户。

第一、靶点排他原则。公司接受客户的筛选项目委托以靶点为基础,客户一旦确定某筛选靶点,会拥有一定的排他期(通常为 3 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在排他期内公司不会再接受其他客户对于相同靶点的筛选服务委托,也不会针对该靶点进行自主新药项目筛选。

第二、分子结构排他原则。公司通过与客户签署转让与授权协议,将分子结构的知识产权永久排他性地转让给客户。该分子即使在后续的研发过程中表现出对其他靶点的良好成药性,也因为排他机制而不可转让和开发。两项排他原则的执行确保了公司新药研发项目与客户筛选项目之间、不同客户的项目互相之间不存在利益冲突,并因此获得国内外客户的极大信赖和认可,使公司独特的“新药研发服务+新药在研项目权益转让”的模式能够顺利开展,在国际医药工业保有良好的声誉。

(4) 远期规划的新药品种上市销售

成都先导拥有自己的核心技术和研发能力,以及新药项目研发核心的知识产权,公司不断有自己知识产权的可成药的新分子实体产生,除了在不同阶段的对外转让,在一些特殊治疗领域,

公司会将自研项目持续往后推进至临床后期，在更远期的时间，可能有自己的药物上市或通过上市许可人制度（MAH）实现药物项目的上市销售。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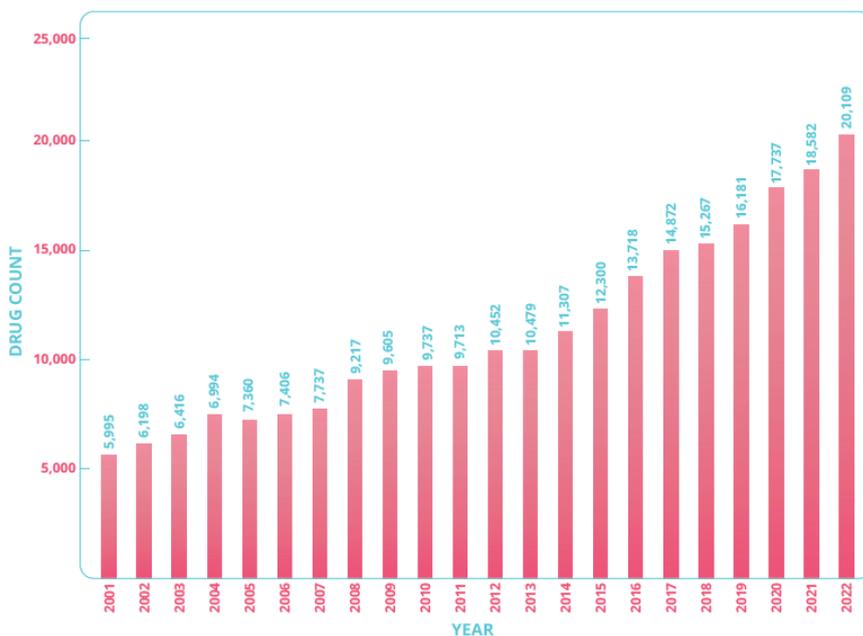
(1) 全球药物市场规模及成长性

世界人口总量的增长、社会老龄化程度的提高、人们保健意识的增强以及疾病谱的改变，使得人类对生命健康事业愈发重视。同时，全球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各国医疗保障体制的不断完善等因素推动了全球医药行业的发展，进而带动了全球药品市场的发展。根据 Frost&Sullivan 报告统计，2019 年全球药品市场规模约为 1.32 万亿美元，受疫情影响，预计 2020 年全球医药市场规模将与 2019 年持平，全球药品市场在市场需求拉拍下稳定成长，2019-2025 年间，以年复合成长率 7% 成长，至 2025 年，医药市场规模将达 1.8 万亿美元。

根据 Frost&Sullivan 报告，全球医药行业研发投入将由 2021 年的 2,241 亿美元增长至 2026 年的 3,129 亿美元，复合年增长率约 6.9%。

根据 Pharmaprojects 数据库整理显示，2001-2022 年全球在研新药数量呈明显增长势头。

FIGURE 1:
Total R&D pipeline size, by year, 2001-22



Source: Pharmaprojects®, January 2022

(2) 全球药物新分子实体的现状与趋势

① 小分子化药依然占据市场主导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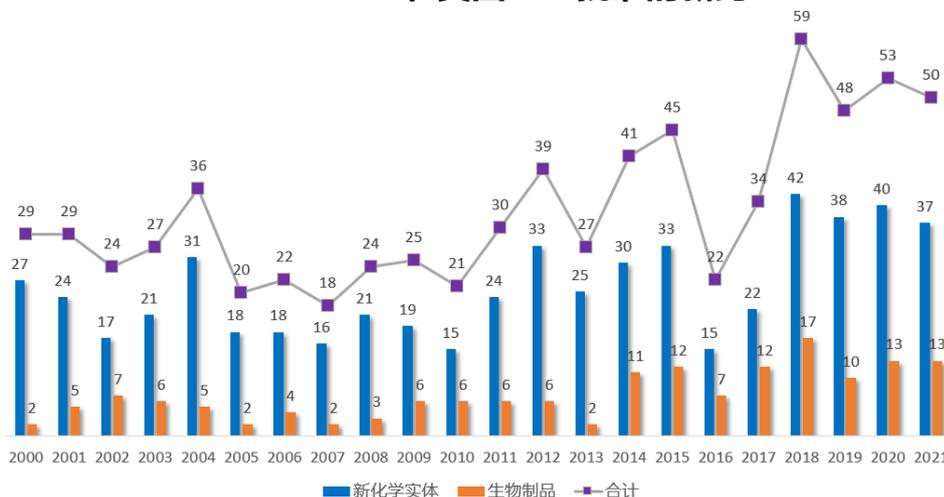
小分子化学药由于其服用便利、合成工艺稳定、价格和生物药相比有明显优势，加之，一些重要的影响疾病的生物机制存在于细胞内部或需要跨越血脑屏障，小分子化学药几乎是唯一的治疗手段。在全球各国加大医疗改革、控制医疗支出的背景下，小分子化学药在较长时间内仍然会占据市场主导地位。近年由于生物技术药物的发展速度较快，小分子化学药在整体药品市场中的相对市场份额有所缩小，但从长期趋势看，小分子药物仍然会长期占据药品市场的主要份额。

② 新分子实体获批数量呈上升趋势

随着药物研究的深入开展，新分子实体的发现难度越来越大，导致新分子实体上市的步伐在一段时间内放缓，但随着高通量筛选技术的进步以及新一代的药物发现技术（如 FBDD/SBDD、DEL 等技术）的应用，促进了新分子实体研发效率的提高，新分子实体获批的数量又开始回升。根据 FDA 近 25 年（1994 至 2018 年）批准上市的新药进行统计，期间 FDA 共批准新药 807 个，其中新分子实体 671 个，占比 83%，生物制品 136 个，占比 17%。新分子实体获批数量在 1996 年

达到一个峰值之后，在随后几年逐步下滑，并且在 2000 年至 2010 年的十年间形成一个新药研发的低谷阵痛期，这种情况自 2011 年起得到改善，获批药物呈现稳步上升的趋势。2011 至 2018 年这段时期新分子实体的平均获批数量达到 29.5 个，2018 年获批的数量更是达到 42 个，为近 20 年的高峰。根据 FDA 公布的数据，2021 年获批的新分子实体共 37 个，占比 74%，生物制品 13 个，占比 26%。预计未来 5 年，每年仍将有 30 到 40 个新分子实体推出市场。

2000-2021年 美国FDA批准的新药



数据来源：根据 FDA 官网公布数据整理

③ 专利创新药物的比重将持续增加

相对于非专利药物，专利药赋予药品更大的溢价能力，成熟的非专利仿制药物由于专利过期后的市场竞争激烈使得利润率逐渐下降；同时医保体系的不断完善、经济水平的提高，使得患者对药品的支付意愿以及支付能力均大幅提高。近年来不断有新的专利药物上市，并不断刷新销售记录。例如吉列德公司的用于治疗丙型肝炎病毒的小分子化学药索非布韦和夏帆宁，两个品种在上市次年的销售额均突破了 100 亿美元，成为当年全球小分子药物中销售额最高的药品。据预测，2030 年中国创新药市场份额将提升至 70%，仿制药将下降至 25%，国内创新药市场的发展潜力巨大。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1) 国内外主要制药企业发现和优化新分子实体的技术路径

国外的制药企业和生物技术公司以研发创新药物为主，一般通过多种方式实现苗头化合物的发现，主要包括：高通量筛选、基于已知化合物结构的改造（fast follow, me-better, me-too）、基于分子片段的筛选（FBDD）、基于结构信息的化合物结构改造设计及改造（SBDD）、虚拟筛选、DNA 编码化合物库筛选（DEL）等。各类药企的研发策略通常受到靶点类型差异、研发投入等因素的影响。大型的制药公司通常并行使用多种技术获得苗头化合物以赢得时间优势，并增加项目的成功率。国外企业由于其研发投入整体较高，对于新型技术（如 DEL 技术）的接受度较高，应用速度较快。

国内的制药企业在药物研究方面正在快速地从仿制药向创新药转型，由于没有小分子化合物库的积累和筛选能力，使用虚拟筛选、基于已知化合物的结构改造、小范围的基于结构的药物筛选是大多数公司采取的策略，而国内具有创新能力的大型药企和 CRO 公司已逐步开始使用 DEL 技术。

(2) 公司在药物发现领域的市场地位

由于各种药物发现技术都有较高的技术难度和自身的局限性，解决“如何通过开发创新性技术以及顺利应用，突破现有技术的局限性”成为针对不同的生物机制和各种类别靶点的新分子发现是否成功至关重要的突破口，也是构筑行业竞争力的有效手段。

公司是目前药物发现领域内唯一同时拥有国际领先的 DEL 技术与 FBDD/SBDD 技术的成长性生物技术公司，同时，公司还拥有核酸新药研发相关技术平台（STO）以及靶向蛋白降解相关

技术平台 (TPD) 两个新兴技术平台, 与其他生物技术公司及药物发现领域 CRO 公司形成了明显的差异化竞争优势和技术壁垒。

①公司在 DEL 技术领域市场地位

经过多年的发展, 目前 DEL 技术已经日趋成熟, 并且得到制药工业和学术机构的广泛应用, 从学术成果和工业成果上都已展现出这是一个新兴的可靠的技术。DEL 作为新兴技术, 和其他各种药物发现技术处于互补关系和部分应用场景重叠的状态, 随着 DEL 技术的发展和提升, 将在一定程度上逐渐取代其他技术的部分应用场景, 逐步成为制药公司和生物技术公司获得苗头化合物的标准方法之一。目前 DEL 技术已被全球上百家的药企和生物技术公司所认可和应用, 特别是全球排名前列的大型企业, 前 20 的大药企中几乎都在应用该项技术。

成都先导自创立起始终致力于 DEL 技术的开发、应用和升级, 是首家在中国进行 DEL 技术开发及工业应用的公司。经过 10 年的发展, 已成为 DEL 技术领域的领先者之一, 拥有起步早, 库分子多样性高, 筛选技术成熟, 筛选成功率高等优势。从全球已公开的 DEL 技术合作项目公开信息统计看, 成都先导是 DEL 技术领域研发服务公司中获得合作项目数量最多的企业之一, 合作对象多为国际制药巨头、知名生物技术公司等高质量客户。主要包括: 辉瑞、强生、默沙东、赛诺菲、武田制药、勃林格殷格翰、利奥制药、LG 化学、基因泰克、Aduro、Forma 等。并且, 成都先导在过去几年中发表了数十篇 DEL 领域的原创科学论文, 占整个 DEL 领域相关文献近 20%, 推动 DEL 技术创新与发展。

2021 年, 成都先导与 UPPHERA、Lipigon、BioAge、Dorian 等多家企业公布了基于 DEL 技术的合作项目。

在获得以上项目合作的同时, 公司也在继续推进各项工作来进一步加强在全球的优势。首先, 公司持续加强核心技术平台-DNA 编码化合物库的建设, 公司 DEL 库小分子种类已突破 12,000 亿, 是全球目前已知的化合物最多、规模最大的实体小分子化合物库。成都先导已经不局限于单纯的杂环化合物库, 公司已经将库扩展到共价化合物库, 蛋白降解化合物库, 分子片段化合物库等应用场景更为丰富的小分子化合物库。公司通过系统化的库分子设计, 增加合成分子骨架的种类超过 6,000 种, 基本涵盖了所有当前已获批上市的小分子药物的核心骨架, 以及临床在研小分子项目的大多数优势骨架, 合成砌块接近 40,000 种; 以及不断开发新的适用于 DNA 编码化合物库的化学合成反应和途径, 新增了十余种 DNA 编码化合物库的化学反应方式, 除自身建库应用以外, 公司还将部分确认的新反应方法通过多篇文献形式进行公开, 推动同行业 DEL 技术的发展。

其次, 公司的 DEL 筛选成功率及化合物 IP 转让数量也得到提升, 截至报告期末, 公司已经筛选来自客户立项的 47 类不同靶点类型, 其中包含蛋白-蛋白相互作用、转录因子、磷酸酶、蛋白复合体、脂肪酶等传统意义上难成药靶点或具有挑战性的靶点, 报告期内筛选平均成功率近 80%, 筛选项目的平均时间周期缩短至 3 个月以内, 这一数据高于工业界 HTS 的平均水平。目前, 公司仍在不断提升 DEL 技术的质量和效率, 并扩展 DEL 技术的适用范围, 应用至更多类型的靶点和生物机制的筛选。

除此之外, 公司还持续推进 DEL 技术的拓展应用, 例如共价化合物库的筛选成功的实现化合物的发现与转让, 蛋白降解剂化合物库的构建与筛选获得同时靶向目标蛋白和 E3 蛋白实现全新蛋白降解剂的发现、直接提供构效关系, 高通量功能性 (酶学功能、细胞功能) DNA 编码化合物库筛选探索, 结合实验和生物信息学技术进行 RNA 靶点的筛选成功为 RNA 靶点找到结合的小分子化合物, 通过在 DEL 筛选数据上有效运用人工智能技术, 成功为 DEL 筛选的靶点找到非 DEL 覆盖空间的新化合物系列。公司目前仍在不断突破 DEL 筛选技术方面的局限, 持续投入研发以升级技术, 包括在 DEL 筛选的持续创新和优化, RNA 筛选平台的持续能力扩充和应用范围拓展, AI 等技术平台加速 DEL 先导化合物的临床转化等领域, 以进一步提升 DEL 技术在药物研发方面的应用场景, 加速创新成果的实现与转化。

2021 年 5 月 28 日, 成都先导通过美国的专业领域行业信息平台“Fierce Biotech”, 发布了 DEL 领域的第一个行业白皮书, 旨在推进 DEL 技术的开发和应用。

②公司在 FBDD/SBDD 技术领域市场地位

2020 年, 公司通过并购 Vernalis (R&D) 打造了全球领先的综合型药物发现技术平台。Vernalis (R&D) 在 FBDD/SBDD 的开发应用方面有着超过 20 年的经验, 被认为是该领域国际领军企业之一, 基于其核心技术已经实现多个新药发现项目的对外授权转让并推进到临床阶段, 同时与多

家知名制药企业保持着持续的新药研发合作，包括 Server, Daiichi Sankyo, Lundbeck 等。

通过 DEL 技术和 FBDD/SBDD 技术的有效整合，公司的能力更加多元化，一方面可提升新药项目发现与优化的成功率，另一方面可给予客户多样化选择，有望在商业模式上推出更多性价比高的服务项目。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 药物发现与优化新趋势之 DEL 技术的突破性发展

成都先导作为 DEL 技术领域的领先者和重要的技术推动者之一，有多个新药项目推进到临床前甚至临床研究阶段，并通过商业合作，DEL 技术已被全球上百家的药企和生物技术公司所认可和应用，特别是全球排名前列的大型企业，前 20 的大药企几乎都在应用该项技术。另外，根据另一位重要的 DEL 技术公司 X-Chem 的官方披露，截止 2018 年该公司的 DEL 技术平台已经产生了 150 多个先导化合物系列。DEL 技术已逐步成为制药公司和生物技术公司获得苗头化合物的标准方法之一。

近年来，结构生物学的进步推动了早期药物发现方法的改革，SBDD、FBDD 及膜蛋白靶向药物发现等新途径的涌现大大加快了潜在药物发现的速度。计算机和人工智能的发展，相应使得计算机辅助药物设计（CADD）和虚拟筛选等技术在药物发现上的应用有了一定的进步。

对于目前处于应用重叠的领域，各个技术依据其特点和优势为药物工业在筛选策略方面提供了更多样的选择。目前，DEL 作为新兴技术，和其他各种药物发现技术处于互补关系和部分应用场景重叠的状态，随着 DEL 技术的发展和提升，将在一定程度上逐渐取代其他技术的部分应用场景。公司在 DEL 技术与 FBDD/SBDD、CADD 等技术的协同与深度开发，详见本节第（四）部分“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我们相信在未来的 5-10 年，越来越多的 DEL 筛选结果将对进入临床的新药项目有明显的贡献。

(2) 药物发现与优化新趋势之新机制与新分子实体

2018 年一篇发表在 Nature 的文章《Unexplored therapeutic opportunities in the human genome》(Nat Rev Drug Discov. 2018, 17(5): 317 - 332)中，对有潜在治疗作用的蛋白靶点进行统计，目前已知可作为治疗靶点的人类蛋白共 20,120 种，其中，仅有 601 种蛋白靶点（Tclin）有相应的药物进入临床试验或者获批上市，11,086 种蛋白靶点（Tbio）有明确的作用机理，但是没有针对这些靶点的在研小分子药物，7,031 种蛋白靶点（Tdark）的作用机理还没有被研究透彻。从目前已知具有生物活性的蛋白靶点来看，仅有不到 3%的靶点有对应的在研小分子实体。

因此，一方面，传统的药物发现与筛选技术很难得到针对这些靶点的小分子活性化合物，DEL 技术的出现弥补了现有技术的不足之处，攻克高难度靶点，目前公司已应用 DEL 技术针对超过 47 类不同靶点类型，其中包含蛋白-蛋白相互作用、转录因子、磷酸酶、蛋白复合体、脂肪酶等传统意义上难成药靶点或具有挑战性的靶点，整体的项目成功率接近 80%。另一方面，近年来，基于新的生物机制研发的新分子在诸多领域展现出突破性进展并引起工业界的关注，例如蛋白降解技术、核酸药物、共价小分子药等，公司利用自身的技术优势，紧跟新生物机制与新分子类型上的发展趋势，做了拓展和深度布局，详见本节第（四）部分“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主要包括：DEL 技术（包括 DEL 库的设计、合成和筛选及拓展应用）、基于分子片段和三维结构信息的药物设计（FBDD/SBDD）技术、核酸新药研发平台相关技术（STO）、靶向蛋白降解平台相关技术（TPD），以及药物优化平台关键技术及研发能力等。其具体情况及先进性说明如下：

(1) DEL 技术（包括 DEL 库的设计，合成和筛选及拓展应用）

公司的 DEL 库的设计、合成与筛选技术是一项具有颠覆性的原创小分子新药发现技术。其核心能力由两部分构成：通过库的设计、合成与表征纯化技术建成分子数量巨大、分子结构多样、分子属性优良的化合物库，通过筛选技术实现对多种类型靶点的评价、筛选和验证，快速、高效获得结构新颖的苗头化合物，进行原创小分子新药的研发。与传统分子库的设计、合成与筛选技

术相比，具有以下几方面先进性和优势：

首先，DEL 库在设计和合成上能够实现的分子库规模较传统相比有了飞跃式发展，可以高达万亿级的实体分子库（传统实体分子库数量一般在百万级别）；

第二，在合成时间和成本上，采用 DEL 库技术，可在数年的时间内，用较低的花费，建立规模巨大，多样性更好的分子库资源，而采用传统的技术需要巨大的投入（约数亿美元）和数年甚至数十年的时间去积累；

第三，由于化合物均带有 DNA 编码，使得从巨大的混合物信号中通过 DNA 测序确认化学结构成为可能，千亿乃至万亿级的化合物能够进行混合物筛选，在效率上超过传统的先导化合物发现方式（传统的筛选由于成本和技术的限制，仅能实现百万分子级别的筛选）；

第四，由于 DNA 标签的引入，数十亿化合物可以形成混合物一次性筛选，使得筛选所需的分子用量极小，所以相对成本极小；

第五，与 SBDD、CADD 和虚拟筛选等技术相比，DEL 技术即使面对缺乏靶点结构信息和/或无配体参考信息的新靶点和难成药靶点，也能快速实现苗头化合物的筛选，找到可能成药的新分子，适用性广泛；且由于每次可筛选海量化合物，筛选结果反而能够为这些技术提供大量的实验结果数据，加速此类技术发展；

第六，公开发表的和 DEL 库化学相关的学术论文名列前茅，体现了成都先导在提高库化学先进性和高质量，为分子多样性提供了基础；

第七，在几百个靶点，近 50 类靶点的筛选上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并获得项目综合近 80% 的筛选成功率；

第八，不同的分子类型，如小分子化合物库、大环化合物库、共价化合物库、蛋白降解化合物库、分子片段化合物库等在靶点筛选上的成功应用，拓展了分子类型和可成药靶点的范围。

①DEL 库的建设——万亿级新分子实体库

DEL 库的具体合成过程主要通过极为高效的组合化学合成方法进行化学合成。在每一个化学反应之后，都会在分子上连接一段特定序列的 DNA，用于记录化学反应过程分子结构信息，这使得分离纯化更为方便，同时在后期的筛选应用中，DNA 可以被 PCR 扩增，高通量测序可以对信号进行快速准确的读取。

公司持续加强其核心技术平台-DNA 编码化合物库的建设，公司 DEL 库小分子种类已突破 12,000 亿，是全球目前已知的化合物最多、规模最大的实体小分子化合物库。成都先导已经不局限于单纯的杂环化合物库，公司已经将库扩展到共价化合物库，蛋白降解化合物库，分子片段化合物库等应用场景更为丰富的小分子化合物库，为追踪创新药前沿研究的制药企业和生物技术公司提供独特的新分子实体。公司通过系统化的库分子设计，增加合成分子骨架的种类超过 6,000 种，基本涵盖了所有当前已获批上市的小分子药物的核心骨架，以及临床在研小分子项目的大多数优势骨架，合成砌块接近 40,000 种；以及不断开发新的适用于 DNA 编码化合物库的化学合成反应和途径，新增了十余种 DNA 编码化合物库的化学反应方式，除自身建库应用以外，公司还将部分确认的新反应方法通过多篇文献形式进行公开，推动同行业 DEL 技术的发展。

DNA 编码化合物库的设计与合成的先进性还在于 DEL 库的整体质量，即一方面注重分子多样性、新颖性和成药性，另一方面注重化学和分子生物学的合成质量。化学与分子生物学的合成质量主要体现在化学反应的设计与控制，生物连接反应的效率以及严格的过程控制以保证 DNA 序列与化学结构的对应关系等，公司建立了标准化、规模化的 DNA 编码化合物库设计、合成与表征纯化技术，使成都先导 DNA 编码化合物库分子的多样性、类药性和合成质量得到了保证并不断提升。除此之外，成都先导对 DNA 编码化合物库技术在基于结构片段的药物发现和基于已知活性化合物结构的修饰的应用进行了尝试，旨在利用 DNA 编码在规模、通量上的优势，提升这两种传统最常用的药物发现方式的效率。

②DEL 筛选——多种难成药靶点成功筛选出苗头化合物

DEL 筛选技术是将数千亿甚至上万亿的化合物和经验证的生物靶点同时进行亲和相互作用，对通过亲和力结合在生物靶点的化合物的 DNA 标签高通量测序与分析，从而识别亲和化合物，再将相应的化合物进行不带 DNA 标签的合成，然后验证和确认成为苗头化合物一个过程。DEL 筛选技术能够以高效、价格低廉的方式，筛选巨大的化合物库，产生苗头化合物，以提供创新药物的源头。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经筛选 47 个靶点类型，其中包含蛋白-蛋白相互作用、转录因子、磷酸酶、蛋白复合体、脂肪酶等传统意义上难成药靶点或具有挑战性的靶点，报告期内筛选

平均成功率近 80%，筛选项目的平均时间周期缩短至 3 个月以内。报告期内，公司筛选合作项目完成了 16 个项目的化合物知识产权（IP）转让。公司成立以来，累积完成了 45 个项目的化合物知识产权转让。筛选出具成药性的苗头化合物并实现化合物知识产权的成功转让证明了公司 DEL 技术平台的先进性，推动了全球小分子新药研发的发展。

（2）基于分子片段和三维结构信息的药物设计 FBDD/SBDD 核心技术

基于分子片段和三维结构信息的药物设计（FBDD/SBDD）技术是当前小分子药物发现领域的重要技术之一，目前由该技术发现的药物已有多个成功上市及进入不同临床阶段。Vernalis（R&D）是当前使用该技术第一梯队的企业，已成功研发出多个药物项目，并已进入临床阶段或对外实现转让。

FBDD/SBDD 通常是对几千种结构多样的、分子尺寸较小的分子片段库进行亲和力筛选，找到能够与靶点蛋白活性位点相结合的分子片段，然后借助于结构生物学和药物化学，通过片段连接、片段合并或片段生长等技术手段，得到活性较高的先导化合物。由于分子片段尺寸较小，分子片段个数有限，对于大部分蛋白靶点，FBDD 都能较为快速的找到亲和力较弱的分子片段或片段组合，SBDD 则利用小分子片段与治疗靶点形成的复合物的三维结构信息，对分子片段进行传统药物化学优化，提升分子活性。

FBDD/SBDD 技术与 DNA 编码化合物库（DEL）技术存在很强的技术互补性，尤其在分子片段活性提升和先导化合物优化方面。FBDD 技术可以快速对靶点进行成药性评价，并且有可能快速得到具有亲和力的分子片段。DEL 技术也可以用于扩展 FBDD 所需要用到的分子片段库，大幅度提升其数量和多样性。SBDD 技术有利于 DEL 筛选产生的苗头或先导化合物向临床前候选物的快速转化。通过结构生物学的方法，可以获得 DEL 苗头或先导化合物与其靶点怎样结合的信息。该信息的有效使用有利于对苗头或先导化合物活性及其它成药性的优化。

Vernalis（R&D）团队在 FBDD/SBDD 领域深耕近 20 年，积累了深厚的技术、数据、信息、经验和知识。这些与成都先导高效的 DEL 筛选平台结合，有望建立一个更加高效完善的新药发现与优化的新型技术平台。Vernalis（R&D）在药物研发项目上与其他生物制药技术公司及学术合作伙伴达成了许多深度合作，包括 Servier, Daiichi Sankyo, Lundbeck 和 Asahi Kasei Pharma。与此同时，Vernalis（R&D）还拥有一支约 80 人的研发团队，专业方向覆盖蛋白质工程、结构生物学、生物药理学、细胞与生化分析与开发、药物合成有机和分析化学、化学信息学和计算化学、药物代谢和药代动力学等。

（3）核酸新药研发平台相关技术（STO）

核酸药物已经成为药物工业研究的重点领域之一，mRNA 药物、反义核酸药物和干扰核酸药物不断获批上市，解决了迫切的临床需求的同时，也给药物工业带来了一个新的增长点。以反义核酸和干扰核酸为代表的核酸药物以其对于治疗靶点范围广，靶向精准和可能超长效的作用，备受关注。公司基于核酸化学多年经验和新药开发经验，开始布局核酸新药领域。

公司在 DNA 编码化合物库的基础上，建立了支持小核酸药物研发的生物信息学、小核酸药物化学、小核酸体外体内生物评价等功能板块。公司在 DNA 编码化合物应用过程中，积累了在序列设计，核酸合成和修饰领域大量的经验，能够设计、合成和优化针对特定基因的干扰核酸序列和反义核酸序列，满足高活性和高选择性的要求。在肿瘤和肿瘤免疫药物开发领域，公司同样积累了在分子水平，细胞水平和体内评价系统方面的经验。通过拓展，公司现已经具备了开发核酸药物临床候选化合物的能力。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拥有一支由核酸药物研发专家组建的核酸药物研发平台，并涵盖若干关键领域，包括生物信息学，核酸药物化学，RNA 生物学，分子与细胞生物学，转化研究，以及临床医学等。该核酸药物研发平台不仅能提供高质量的定制化的 RNAi（RNA 干扰）技术服务，还能提供高质量的 siRNA 或 saRNA 设计、siRNA 与 saRNA 的快速平行合成与化学修饰，并进行基因敲除活性测试、稳定性测试、脱靶风险评估及核酸药物体内分布及其他体内外生物功能评价等。

另外，公司已经建立的成熟可靠的编码/解码系统和多样性巨大的分子库，为筛选和开发核酸药物递送系统配方和组织、细胞特异性配体提供了可能。公司正在基于已有基础，开发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高效的核酸药物递送系统。

（4）靶向蛋白降解平台相关技术（TPD）

蛋白降解药物的基本作用机制是利用泛素-蛋白酶体系统（UPS）来诱导特定蛋白的降解。E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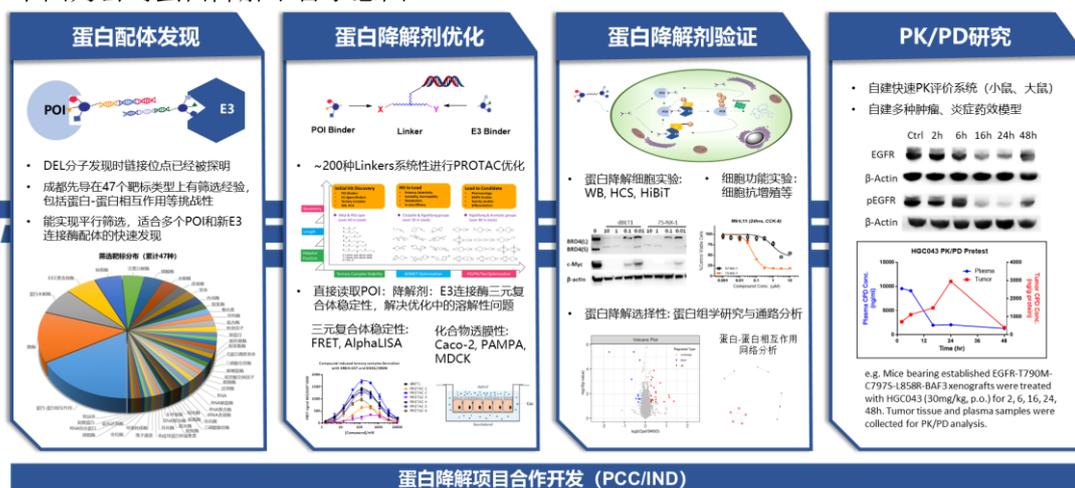
泛素连接酶能够为需要降解的蛋白加上泛素标签，让它们被蛋白酶体降解。蛋白降解疗法具有高活性、高选择性、靶向不可成药靶点等优势。近年来，国内外针对蛋白降解机制的药物疗法研究非常活跃。蛋白降解剂仅需要特异性地结合靶点蛋白，与 DEL 筛选的技术原料完美结合，并且 DEL 分子的延伸连接位点已知，因此在蛋白降解领域的应用方面有特殊优势。DEL 技术也是一种高效、相对价格低廉的方法开发新的 E3 泛素连接酶配体，以提高降解活性和降低毒副作用。

以下是报告期内 DEL 的重要拓展应用——成都先导蛋白降解平台的搭建情况：

目前，用于诱导蛋白降解的小分子主要分为两种，一种是利用嵌合小分子（PROTAC），即由一段中间体 linker 连接两端的靶点蛋白配体及 E3 连接酶配体，将目标蛋白与 E3 连接酶拉近，从而实现目标蛋白的泛素化进而被蛋白酶体识别并降解；另一种是分子胶(Molecular Glue)，通过改变目标蛋白与 E3 连接酶底物识别区的相互作用界面，从而实现蛋白水解。嵌合体蛋白降解分子开发的难点之一，在于找到能够结合目标蛋白以及 E3 连接酶的小分子，而成都先导的 DEL 筛选技术加之多年的蛋白筛选经验，为合适的配体分子提供可优化的起点。除此之外，DEL 分子中 DNA 标签的连接，已经为下一步 linker 的连接探明位点。为加速蛋白降解疗法的药物开发，成都先导的蛋白降解平台包括蛋白表达、目标蛋白配体发现、E3 连接酶配体发现、三联体蛋白降解剂优化、生物评价及药代、药效等临床前成药性研究。其中，蛋白表达、配体发现以及药代、药效等研究借助成都先导已有的新药研发相关技术平台实现，并通过逐渐增多的商业项目积累研发经验，形成专门针对蛋白降解药物研发的体系。

成都先导在蛋白降解领域的特色能力建设上主要侧重于蛋白降解分子的优化、生物评价实验，以及新颖 E3 泛素连接酶配体的开发。目前成都先导基于已报道的能够被小分子诱导降解新底物的多种 E3 泛素连接酶的配体分子及其衍生物，已完成部分嵌合体蛋白降解化合物库的合成与筛选，探明技术路线。

下图为公司蛋白降解平台示意图：



此外，成都先导的蛋白降解平台还包括了对新颖 E3 泛素连接酶的开发。目前进入临床研究或是临床前研究的蛋白降解分子招募的 E3 连接酶主要是 CRBN 和 VHL。成都先导对数据库中获取的 E3 酶的表达谱做了深入分析，分类整理了广泛组织表达的 E3 连接酶、组织特异性表达的 E3 连接酶以及肿瘤组织特异性表达的 E3 酶，正在自主或通过与其他公司合作的方式针对新颖 E3 酶进行开发。

截至报告期末，成都先导已开展多项针对蛋白降解剂药物研发的研究，包括针对目标蛋白及配对的新颖 E3 酶的表达和配体发现、针对嵌合体蛋白降解分子的 PCC（临床前候选化合物）开发、以及针对嵌合体蛋白降解分子的优化。涉及的核心实验包括嵌合体蛋白降解化合物库的设计、合成、筛选、以及生物评价实验包括三元复合物形成实验、蛋白降解实验、降解选择性验证实验（蛋白组学）、细胞毒性实验的建立并服务于商业开发及内部自研项目。

(5) 药物优化平台其他关键技术及研发能力

在 DEL、FBDD/SBDD、STO、TPD 等四大核心技术形成的药物发现平台基础上，公司搭建了一站式从靶基因到新药临床试验申请阶段的药物优化体系，覆盖范围包括重组蛋白表达纯化、结构生物学、计算化学与药物化学、生物化学和生物物理学、细胞生物学、体内药理学、药代动力学、药学研究等多个技术环节，能够针对多种生物机制和靶点类别进行新分子的发现和后续开

发，直至推进到临床前候选物阶段甚至临床试验阶段。

药物优化平台包括多项关键技术及研发能力，其先进性的具体表征如下：

关键技术及研发能力	技术先进性的具体表征
先导化合物优化技术	通过生物信息学及结构生物学识别靶点及快速预测或评价靶点蛋白结构与功能特性，提示可能存在的配体药效团特征。同时结合化学信息学方法对 DEL 筛选的数据进行二维及三维的分子相似性分类，分子片段化分类，潜在药效团分类以及类药性分类；结合靶点药效团特征，评价先导化合物，排除可能的假阳性化合物，提高先导化合物发现能力；先导化合物优化综合考虑了靶点结构、片段结合、配体结构优化，并结合计算机辅助药物设计，提示先导化合物优化方向，优化合成路线，快速推进药物研发进程。该平台基于公司 DEL 库核心技术，可极大提高公司创新药物研发的成功率和效率。
结构生物学	该技术包含两部分，蛋白质表达生产和蛋白结晶及结构解析，前者可为本公司新药项目早期研发流程中的苗头化合物筛选提供高品质的靶点蛋白，后者通过揭示靶标蛋白和小分子化合物的结构，为先导化合物的产生及其后期优化提供确实可靠的结构依据，从而指导或验证药物优化的方向。
分子细胞生物学	该技术建立了高效而完备的化合物评价体系。首先，与 DEL 筛选和药化板块配合联动，采用高通量的化合物评价方法，快速高效地进行化合物的构效关系研究，为药物化学优化方向提供及时的指导建议。其次，具有完备的化合物分析能力，贯穿了药物早期研究，衔接并支持了 DEL 筛选、药物化学、药理学等多个板块，高效整合了药物早期研究数据。
临床前早期药代及药理学	该项技术主要包括肿瘤体内体外药效学研究、炎症相关体内体外药效学研究、早期毒理学研究、早期药代动力学研究等的技术和方法，并具备根据新药研发需求拓展新的药效评价，为临床前候选化合物（PCC）的确立提供重要的生物学依据；并在进入 PCC 后，为临床 CRO 提供了前期基础性研究，同时，也可在内部完成符合国内外新药申报要求的药效、药代等研究，并出具相关研究报告，综合提高公司创新药物研发的成功率和效率。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1) 万亿级 DEL 新分子实体库的优化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加大研发投入和扩展商业合作，继续加强其核心技术平台-DNA 编码化合物库的建设。

首先，根据自身积累的海量合成数据、筛选数据与化合物活性数据，公司充分发挥已有的设计与合成优势，对万亿级库不断进行分子成药属性与化学合成质量的迭代与提升。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的 DEL 库分子数量已达到 1.2 万亿。

第二，公司紧跟药物工业新分子的发展趋势，不断扩展新分子类型。在已有小分子化合物库、大环化合物库、共价化合物库、蛋白降解化合物库、分子片段化合物库的基础上，扩展了靶向 RNA 的分子库等类型并且靶点筛选上的功应用，拓展了分子类型和可成药靶点的范围，为追踪创新药前沿研究的制药企业和生物技术公司提供独特的新分子实体。

第三，公司对 DEL 技术的在新药研发流程中的不同阶段的应用做了扩展。公司结合自身基础和优势，建立分子片段总数超过 3 万种的 DNA 编码片段化合物库，并成功用于靶点筛选。另外，公司实现了从给定活性分子结构出发，采用 DELT 技术实现了分子的定向优化，以较短的时间设计、合成和探索了给定分子的邻近化学空间，提升了分子的活性或成药性属性。

(2) 多种难成药靶点成功筛选出苗头化合物

公司不断优化筛选方法，扩展筛选应用，产生了较为明显的工业成果。截至报告期末，成都先导已经筛选来自客户立项的 47 类不同靶点类型，其中包含蛋白-蛋白相互作用、转录因子、磷酸酶、蛋白复合体、脂肪酶等传统意义上难成药靶点或具有挑战性的靶点，在报告期内完成的项目平均成功率近 80%，筛选项目的平均时间周期缩短至 3 个月以内，这一数据高于工业界 HTS 的平均水平。2021 年，公司筛选合作项目已经完成了 16 个项目的化合物知识产权转让。筛选出具有成药性的化合物并实现化合物知识产权的成功转让证明了成都先导 DNA 编码化合物库技术平台的先进性，推动了全球小分子新药研发的发展。

(3) 自主研发新药管线逐步丰富

公司主要在研项目中的新药研发储备项目均为公司“基于 DEL 技术的自主创新药研发平台”筛选发现所得，目前正在持续研发推进。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自主知识产权的主要新药研发项目约有 20 项，其中多个项目处于早期发现的不同阶段，由于新药研发的高失败率，早期项目开发具有很高不确定性，部分项目的进度情况如下：

疾病领域	项目	适应症	苗头化合物优化	先导化合物优化	PCC确认	IND申报	临床试验
肿瘤	HG146: 选择性HDAC抑制剂, 胶囊剂	多发性骨髓瘤	[Progress bar]				
		实体瘤	[Progress bar]				
	HG030: 第二代NTRK/ROS1抑制剂	实体瘤	[Progress bar] (中国大陆以外区域权益)				
	HG381: 免疫肿瘤激动剂	肿瘤	[Progress bar]				
	HGT01: 肿瘤免疫 (FIC)	肿瘤	[Progress bar]				
	HGT02: 肿瘤免疫 (FIC)	肿瘤	[Progress bar]				
	HGT03: 蛋白降解剂 (FIC)	肿瘤	[Progress bar]				
	HGT04: 转录组学 (FIC)	肿瘤	[Progress bar] (中国大陆权益)				
	HGT05: 激酶抑制剂 (FIC)	肝癌	[Progress bar]				
炎症	HGT06: 表观遗传学 (BIC)	肿瘤	[Progress bar]				
	HGP0508: 抗炎治疗小分子 (FIC)	炎症	[Progress bar]				
其他	HGC245: 激酶抑制剂	青光眼	[Progress bar]				

注：数个早期项目未展示于表中。FIC, first-in-class; BIC, Best-in-class

①HG146 进展

序号	时间	适应症	进展情况
1	2018年6月	用于治疗多发性骨髓瘤	开展 I 期临床
2	2021年4月	用于治疗晚期实体瘤或淋巴瘤	开展 I 期临床

HG146 (HDAC I/IIb 亚型选择性小分子抑制剂) 2018 年 4 月获批开展针对多发性骨髓瘤适应症的临床研究，2021 年 4 月获批开展针对晚期实体瘤或淋巴瘤的临床研究。

报告期内，2021 年 2 月适应症拓展的临床试验申请获得 CDE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 受理，并于 2021 年 4 月获批开展针对晚期实体瘤或淋巴瘤的临床研究。该项目由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为牵头单位的 5 家研究中心内开展，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完成 5 家研究中心的机构立项和伦理审批，并完成 4 家研究中心的启动和入组。已先后入组 5 名受试者接受 HG146 研究药物治疗，现有临床数据暂未提示重要安全风险。

②HG030 进展

序号	时间	适应症	进展情况
1	2021年12月	<i>NTRK or ROS1 Gene Fusion-Positive Advanced Solid Tumor</i> (用于治疗 NTRK 或 ROS1 基因融合实体瘤)	提交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FDA) 的临床试验申请，于 2022 年 1 月 22 日获得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简称“FDA”) 批准开展临床试验。

HG030 是高选择性的 Trk/ROS1 双靶点抑制剂，NTRK/ROS1 基因融合发生于多种肿瘤中，大于 20% 的 NTRK 基因融合患者在接受第一代 Trk 抑制剂后出现耐药。相较于 LOXO-101 等一代 Trk 抑制剂，HG030 对野生型和多种点突变型 Trk 激酶都表现出良好的抑制活。HG030 与二代 Trk 抑制剂 LOXO-195 相比有更优异的活性。

HG030 项目于 2020 年 3 月获得 NMPA 的临床试验许可，随后有序开展临床试验相关工作。公司与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白云山制药总厂于 2020 年 11 月 10 日签订《合作开发合同书》，HG030 产品全部可能的治疗领域和适应症在中国大陆 (不包括台湾、香港、澳门) 的

全部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专利权、研发、生产、销售）转让给白云山制药总厂，由白云山制药总厂自行承担全部费用进行 HG030 片的后续研发、生产及销售，成都先导仍保留 HG030 产品中国大陆以外所有区域的全部权益。

HG030 项目于 2021 年 12 月提交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FDA）的临床试验申请，用于治疗 NTRK 或 ROS1 基因融合实体瘤。HG030 项目于 2022 年 1 月 22 日获得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简称“FDA”）批准开展临床试验。

③HG381 进展

序号	时间	适应症	进展情况
1	2021 年 4 月	用于治疗晚期实体瘤	开展 I 期临床

抗肿瘤创新药物研发是全球新药研发的重点领域。近年来，基于免疫调控机制的创新药如 PD-1 抗体等在肿瘤治疗领域取得了显著的治疗进展，STING 激动剂是一种新型肿瘤免疫疗法。STING 蛋白能够诱导树突状细胞、巨噬细胞、血管内皮细胞等释放免疫因子，增加肿瘤中淋巴细胞浸润，增强免疫细胞的抗原递呈能力，并促进 T 细胞的激活杀伤肿瘤细胞。因此 STING 蛋白是连接固有免疫和适应性免疫的重要一环，通过激活免疫系统抑制肿瘤免疫逃逸。

HG381 是成都先导基于 DNA 编码化合物库技术及小分子新药研发平台自主研发的新分子实体，是公司第 3 个获得临床试验许可的新药项目。前期体外和体内的药效试验表明 HG381 在结肠癌、肝癌、乳腺癌、肺癌等多个小鼠肿瘤模型中都表现出显著疗效，而且 HG381 能够诱导机体产生肿瘤免疫记忆，抑制肿瘤再生。在临床前药物安全性评价实验中，HG381 展现良好的安全窗。同时，HG381 有着作为单药或者与免疫检查点抑制剂联用进行临床应用的前景。

STING 激动剂是一种新型肿瘤免疫疗法，目前国际上有几个基于该机制的创新品种在早期临床试验阶段，尚未上市。根据公开信息，HG381 是首个在中国获批开展临床试验的针对 STING 靶点的非核苷酸类激动剂。

在报告期内，2021 年 1 月 HG381 临床试验申请获得 CDE（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受理，并于 2021 年 4 月获批开展针对晚期实体瘤的临床研究。该项目由解放军总医院为牵头单位的 2 家研究中心内开展，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完成所有研究中心的机构立项和伦理审批，并完成研究中心的启动和入组。已先后入组 2 名受试者接受 HG381 研究药物治疗，现有临床数据暂未提示重要安全风险。

（4）报告期内发表的原创文献

公司的业务是基于前沿的科学技术开发和应用，发表科学论文是让其研究方法和结果获得外部科学界独立评价的有效手段，有助于公司与科学界的交流和人才吸引。

1	2021 年 1 月	BMC Immunology (BMC 免疫学)	Application of imiquimod-induced murine psoriasis model in evaluating interleukin-17A antagonist (咪喹莫特诱导的小鼠银屑病模型在评价白介素 17A 拮抗剂中的应用)
2	2021 年 2 月	SLAS Discovery (筛选与自动化)	Development and Validation of High-Content Analysis for Screening HGAC6-Selective Inhibitors (应用于筛选 HDAC6 选择性抑制剂的高内涵分析方法的建立和验证)
3	2021 年 2 月	Chemical Record (化学综合)	Employing Photocatalysis for the Design and Preparation of DNA - encoded Libraries: A Case Study (利用光催化设计和制备 DNA 编码文库：一个案例研究)
4	2021 年 2 月	SLAS Discovery (筛选与自动化)	Selecting Approaches for Hit Identification and Increasing Options by Building the Efficient Discovery of Actionable Chemical Matter from DNA-Encoded Libraries (通过从 DNA 编码化合物库中有效地发现化合物来增加苗头化合物鉴定的的方法和选择面)
5	2021 年 3 月	Bioconjugate Chem. (生物共轭化学)	C-S Coupling of DNA-Conjugated Aryl Iodides for DNA-Encoded Chemical Library Synthesis (DNA 偶联的芳基碘化物的碳-硫偶联，用 DNA 编码的化学文库合成)

6	2021 年 3 月	Bioconjugate Chem. (生物共轭化学)	Cholesterol-Modified Oligonucleotides as Internal Reaction Controls during DNA-Encoded Chemical Library Synthesis (胆固醇修饰的寡核苷酸作为 DNA 编码化学文库合成过程中的内部反应控制)
7	2021 年 3 月	Bioorganic & Medicinal Chemistry (生物有机医药化学杂志)	Development of DNA-Compatible Hydroxycarbonylation Reactions Using Chloroform as a Source of Carbon Monoxide (使用氯仿作为一氧化碳来源的 DNA 兼容的羟基羰基化反应的开发)
8	2021 年 4 月	Org Lett. (有机化学通讯)	Functionalization of DNA-Tagged Alkenes Enabled by Visible-Light-Induced C-H Activation of N-Aryl Tertiary Amines (DNA 标记的烯烃的功能化由可见光诱导的 N-芳基叔胺的 C-H 活化)
9	2021 年 5 月	Bioorganic & Medicinal Chemistry (生物有机医药化学杂志)	Toward the assembly and characterization of an encoded library hit confirmation platform: Bead-Assisted Ligand Isolation Mass Spectrometry (BALI-MS) (迈向编码文库命中确认平台的组装和表征: 珠辅助配体分离质谱 (BALI-MS))
10	2021 年 8 月	Bioconjugate Chemistry (生物共轭化学)	On-DNA Derivatization of Quinoxalin-2-ones by Visible-Light-Triggered Alkylation with Carboxylic Acids (通过可见光触发的羧酸烷基化对喹喔啉-2-酮进行 DNA 上衍生化)
11	2021 年 9 月	ACS Omega (美国化学会志 Omega)	A Novel Scalarized Scaffold Hopping Algorithm with Graph-Based Variational Autoencoder for Discovery of JAK1 Inhibitors (一种基于图论的变分自动编码器的骨架跳跃算法用于 JAK1 抑制剂的发现)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39	18	234	85
实用新型专利	0	0	0	0
外观设计专利	0	0	0	0
软件著作权	0	0	11	11
其他	0	0	0	0
合计	39	18	245	96

注: 统计口径包含公司以及公司海外其他子公司独立所拥有的专利数量, 但不包含公司以及公司海外其他子公司与其他公司的共有专利数量。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 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73,674,853.47	99,874,213.34	-26.23
资本化研发投入	0	0	0
研发投入合计	73,674,853.47	99,874,213.34	-26.23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23.69	41.00	减少 17.31 个百分点

			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	0	0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研发费用投入总额为人民币 73,674,853.47 元，较 2020 年减少 26.23%，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业务重心向商业项目有所偏移。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HG381	32,250	1,018	4,165	处于 I 期临床：入组 2 名受试者	新药上市或对外转让	全球第四个，国内首个进入临床的第二代 STING 激动剂，First-in-Class	肿瘤免疫疗法，通过单用或与其他药物联用拟治疗多种晚期实体瘤
2	HG146	25,000	464	4,295	1.多发性骨髓瘤适应症处于 I 期临床：已完成了 5mg 剂量组，第二个剂量组病人筛选入组中； 2.实体瘤适应症处于 I 期临床：先后入组 2 名受试者接受 HG146 研究药物治疗	新药上市或对外转让	HDAC 选择性抑制剂，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分子实体	HG146 单用或与其他药物联用治疗晚期血液系统肿瘤或晚期实体瘤
合计	/	57,250	1,482	8,460	/	/	/	/

情况说明

公司目前开展的研发项目基本分成两类：①核心技术的创新升级及平台建设；②内部自主研发的新药项目。均属于公司专有技术研发，系公司核心技术的创新升级和应用领域扩展，相关研发工作并非来自于客户的定向委托，因此不对应至具体合约。

核心技术的创新升级及药物平台建设包含了 DEL 技术（包括 DEL 库的设计、合成和筛选及拓展应用）、基于分子片段和三维结构信息的药物设计（FBDD/SBDD）技术、核酸新药研发平台相关技术（STO）、靶向蛋白降解平台相关技术（TPD），以及药物优化平台关键技术及研发能力与研究能力的研发和升级等，由于核心技术的创新升级及药物发现与优化平台建设是公司持续的战略，无法准确预计总投资规模。

内部自主研发新药项目包含目前已获批进入临床试验阶段的项目 HG146（多发性骨髓瘤和实体瘤适应症）和 HG381（多种晚期实体瘤适应症），HG030 由于已于报告期内将大陆权益转让，暂未列入在研项目中；其余在研的十余项临床前项目由于开发仍具有不确定性，每年持续有早期项目的研发投入，无法准确预计总投资规模。

HG146 和 HG381 项目仍处于早期临床阶段，后续临床开发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且公司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所有在研新药项目，在研发的不同阶段均可以灵活的合作模式对外转让（部分/全部权益），以获得相应的里程碑费和部分/全部收益权。因此，以上投资规模的测算数据仅按照项目在公司不对外转让/授权的前提，且能顺利进行后续开发，完成境内临床开发至完成新药申报阶段的条件下做出的投资估算，与实际发生情况可能有较大差异。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391	383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83.01	83.62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10,704.41	5,923.29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27.38	17.45

注：“研发人员数量”及“研发人员薪酬”包含公司中国区，以及公司海外其他子公司合并进报表期间发生的研发人员数量及薪酬。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86
硕士研究生	133
本科	158
专科	14
高中及以下	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161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157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40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30
60岁及以上	3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核心技术优势

①DEL 技术的开发与工业应用

公司自创立始终致力于核心技术——DNA 编码化合物库 (DEL) 技术的开发、应用和升级。DEL 技术是早期药物发现领域的创新性热点方向之一。经过近十年的发展, 公司极大地推动了 DEL 技术的发展与工业化应用, 目前已成为 DEL 技术领域的领先者之一。

目前, 公司 DNA 编码化合物库小分子种类突破 12,000 亿, 是全球目前已知的化合物骨架种类最多规模最大的实体小分子化合物库。

公司的 DNA 编码化合物库具有较好的设计质量和合成质量, 在设计上采用数千个不同类型的分子骨架结构作为母核, 与数万种试剂相组合, 采用特殊的合成反应在 DEL 合成过程构建母核结构, 能够覆盖已经成药的小分子和已知生物活性分子所具有的大部分结构, 并进行了深度扩展, 使得小分子结构数量规模巨大。先导库的分子在兼顾分子多样性的同时, 在设计上对分子属性也进行了优化, 从而使“先导库”分子具有较好的成药性。

公司经过多年的摸索, 建立了核酸合成、DEL 合成、分析和分离的全流程控制, 在不断优化合成技术的同时, 建立了一套完整的质量控制的流程和方法, 确保 DEL 的合成质量。公司使用“先导库”累积筛选上百个生物靶点, 筛选结果又反过来可以对库的设计和合成形成有力的支持和反馈, 促使整个 DEL 设计和合成技术的提升。

截至报告期末, 公司基于核心技术筛选平台为客户筛选完成了 47 类不同靶点类型, 其中包含蛋白-蛋白相互作用、转录因子、磷酸酶、蛋白复合体、脂肪酶等传统意义上难成药靶点或具有挑战性的靶点, 在报告期内完成的项目平均成功率近 80%, 筛选项目的平均时间周期缩短至 3 个月以内, 这一数据高于工业界 HTS 的平均水平, 多个项目筛选出的新分子实现了对外转让。

②FBDD/SBDD 技术以及与 DEL 技术整合的优势

FBDD/SBDD 通常是对几千种结构多样的、分子尺寸较小的分子片段库进行亲和力筛选, 找到能够与靶点蛋白活性位点相结合分子片段, 然后借助于结构生物学和药物化学, 通过片段连接、片段合并或片段生长等技术手段, 得到活性较高的先导化合物。由于分子片段尺寸较小, 分子片段个数有限, 对于大部分蛋白靶点, FBDD 都能较为快速的找到亲和力较弱的分子片段或片段组合, SBDD 则利用小分子片段与治疗靶点形成的复合物的三维结构信息, 对分子片段进行传统药物化学优化, 提升分子活性。

FBDD/SBDD 技术与 DNA 编码化合物库 (DEL) 技术存在很强的技术互补性, 尤其在分子片段活性提升和先导化合物优化方面。FBDD 技术可以快速对靶点进行成药性评价, 并且有可能快速得到具有亲和力的分子片段。DEL 技术也可以用于扩展 FBDD 所需要用到的分子片段库, 大幅度提升其数量和多样性。SBDD 技术有利于 DEL 筛选产生的苗头或先导化合物向临床前候选物的快速转化。通过结构生物学的方法, 可以获得 DEL 苗头或先导化合物与其靶点怎样结合的信息。该信息的有效使用有利于对苗头或先导化合物活性及其它成药性的优化。

③核酸新药研发平台相关技术 (STO) 领域的优势

公司在 DNA 编码化合物 (DEL) 应用过程中, 积累了在序列设计, 核酸合成和修饰领域大量的经验, 能够设计、合成和优化针对特定基因的干扰核酸序列和反义核酸序列, 满足高活性和高选择性的要求。在肿瘤和肿瘤免疫药物开发领域, 公司同样积累了在分子水平, 细胞水平和体内评价系统方面的经验。通过拓展, 公司现已经具备了开发核酸药物临床候选化合物的能力。

截至报告期末, 公司已拥有一支由核酸药物研发专家组建的核酸药物研发平台, 并涵盖若干关键领域, 包括生物信息学, 核酸药物化学, RNA 生物学, 分子与细胞生物学, 转化研究, 以及临床医学等。该核酸药物研发平台不仅能提供高质量的定制化的 RNAi (RNA 干扰) 技术服务, 还能提供高质量的 siRNA 或 saRNA 设计、siRNA 与 saRNA 的快速平行合成与化学修饰, 并进行基因敲除活性测试、稳定性测试、脱靶风险评估及核酸药物体内分布及其他体内外生物功能评价等。

另外，公司已经建立的成熟可靠的编码/解码系统和多样性巨大的分子库，为筛选和开发核酸药物递送系统配方和组织、细胞特异性配体提供了可能。公司正在基于已有基础，开发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高效的核酸药物递送系统。

④靶向蛋白降解平台相关技术（TPD）及与 DEL 技术整合的优势

近年来，国内外针对蛋白降解机制的药物疗法研究非常活跃。蛋白降解剂仅需要特异性地结合靶点蛋白，与 DEL 筛选的技术原料完美结合，并且 DEL 分子的延伸连接位点已知，因此在蛋白降解领域的应用方面有特殊优势。DEL 技术也是一种高效、相对价格低廉的方法开发新的 E3 泛素连接酶配体，以提高降解活性和降低毒副作用。

目前，用于诱导蛋白降解的小分子主要分为两种，一种是利用嵌合小分子（PROTAC），即由一段中间体 linker 连接两端的靶蛋白配体及 E3 连接酶配体，将靶蛋白与 E3 连接酶拉近，从而实现靶蛋白的泛素化进而被蛋白酶体识别并降解；另一种是分子胶（Molecular Glue），通过改变靶蛋白与 E3 连接酶底物识别区的相互作用界面，从而实现蛋白水解。嵌合体蛋白降解分子开发的难点之一，在于找到能够结合靶蛋白以及 E3 连接酶的小分子，而成都先导的 DEL 筛选技术加之多年的蛋白筛选经验，为合适的配体分子提供可优化的起点。

除此之外，DEL 分子中 DNA 标签的连接，已经为下一步 linker 的连接探明位点。为加速蛋白降解疗法的药物开发，成都先导的蛋白降解平台包括蛋白表达、靶蛋白配体发现、E3 连接酶配体发现、三联体蛋白降解剂优化、生物评价及药代、药效等临床前成药性研究。其中，蛋白表达、配体发现以及药代、药效等研究借助成都先导已有的新药研发相关技术平台实现，并通过逐渐增多的商业项目积累研发经验，形成专门针对蛋白降解药物研发的体系。

目前成都先导基于已报道的能够被小分子诱导降解新底物的多种 E3 泛素连接酶的配体分子及其衍生物，已完成部分嵌合体蛋白降解化合物库的合成与筛选，探明技术路线。

截至报告期末，成都先导已开展多项针对蛋白降解剂药物研发的研究，包括针对靶蛋白及配对的新颖 E3 酶的表达和配体发现、针对嵌合体蛋白降解分子的 PCC（临床前候选化合物）开发、以及针对嵌合体蛋白降解分子的优化。

（2）公司人才优势

药物发现研发服务由于专业门槛高，相关专业领域人才是公司提供研发服务水平的关键。公司聚焦早期小分子新药研发，拥有实力雄厚的研发团队，是 DEL 细分领域团队规模最大的研发服务公司之一。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研发人员 391 人，其中本科及以上学历占比 96.42%，包括 86 名博士、133 名硕士，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和骨干成员均来自知名制药公司研发团队，拥有数十年创新药物研发及合作服务经验。其中，Vernalis 团队在 FBDD/SBDD 的开发应用方面有着超过 20 年的经验，被认为是该领域国际领军者之一，团队包含近 80 名研发成员，多名成员在 FBDD/SBDD 领域具有数十年的研发经验。

此外，公司创始人 JIN LI（李进）博士具有二十多年从事创新药物开发及团队管理的经验，通过文献研究及对制药企业需求的深度理解掌握了 DNA 编码化合物合成及筛选全过程技术，可高效解决药物发现阶段的关键性问题；首席科学官 Barry A. Morgan 教授拥有超过 40 年的药物研发经验，也是将 DNA 编码化合物库技术工业化的主要发明人之一。雄厚的人才实力保证了公司在面对大型研发服务公司时也能保持较强的竞争力。

（3）药物发现领域内先发性优势

公司是国内乃至全亚洲最早规模化从事 DEL 技术研发的公司。药物筛选是药物研发过程中最早期的阶段，近年来逐渐成为药物发现的瓶颈，具有高技术壁垒和高附加值的特点，而 DEL 技术作为药物筛选领域内最前沿的技术手段之一，探索和解决了药物发现最为复杂和困难的部分——苗头/先导化合物的发现，公司在 DEL 技术上的先发性优势也是得以切入药物筛选这一领域至关重要的竞争手段。

经过近十年的潜心研发与创新，公司在 DEL 技术领域内具有深厚的技术积淀，围绕 DNA 编码化合物的设计、合成和筛选技术已形成多项专利和软件著作权。

Vernalis 团队在 FBDD/SBDD 领域深耕近 20 年，积累了诸多的技术、数据、知识和信息。这些与成都先导高效的 DEL 筛选平台结合，建立了一个非常高效的新药发现与优化的新型平台。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已取得 85 项发明专利授权，并有 230 余项境内外专利正在申请中。同时，公司在过去近十年的工作中围绕 DEL 技术领域进行了大量的研究和探索性工作，从而积累了大量的技术诀窍，是其它公司和科研单位无法在短期内通过阅读文献和自身研发而实现的。

(4) 灵活、透明的客户合作模式

相对于 DEL 技术领域内其他公司相对固定的业务合作模式，公司聚焦客户的实际需求，对外提供多种形式的合作，包括各类新药研发服务和各个阶段的新药在研项目权益转让，合作模式灵活；因此，公司与客户通常合作周期长，合作形式也更加深入。

此外，由于 DEL 技术本身属于药物筛选领域非常前沿和创新性的技术方法，相对于传统的高通量筛选，商业化时间较短，尚未形成成熟的标准化体系。而公司面对的客户多为全球领先的大型跨国药企，在医药研发领域拥有多年技术积淀，研发实力雄厚，因此公司秉承公开透明、合作共享的态度，在与客户建立合作关系后，对于实验方案设计、实验过程进展等在不涉及核心技术机密和客户信息隔离的前提下均乐于与合作伙伴分享，不断交流研发过程，使得客户有更多的参与感和更好的服务体验。

(5) 提供服务与自主创新相结合的商业模式

不同于常规 CRO 类企业，由于公司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 DNA 编码化合物库，具备药物核心知识产权——药物结构知识产权，公司针对高潜力、高价值的靶点，可选择性的进行自主药物筛选，并通过灵活的合作模式展开后续开发和共享药物开发成果带来的收益。

相比传统的新药研发企业项目数量少、投资回报周期长、研发投入风险大等特点，公司可对外提供研发服务以及在不同阶段转让药物项目从而获得相对持续和稳定的经济收入；另外，相对于技术服务型企业劳动密集程度高、服务附加值低、缺乏长期增值空间等特点，公司拥有的 DEL 库内含海量具有潜在成药可能性的药物结构知识产权，在 DEL 及新药相关技术、研发资金市场环境及监管法规等条件满足的情况下，可以自主进行多个创新药物项目的研发，从而可能为公司持续输出颇具潜力的创新药项目，同时创造高收益的长期价值。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新药研发失败的风险

公司不同于常规 CRO 类企业，由于公司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 DNA 编码化合物库，具备药物核心知识产权，因此公司选择了部分生物靶点进行自主筛选、新药发现与后续临床开发。虽然公司会在药物开发到某一特定阶段（通常为临床前候选药物、临床候选药物等）时将项目转让给合作伙伴（全部/部分权益），从而项目后续收益与风险同时转移，但在药物权属转让之前公司相关项目仍存在新药研发失败的风险。特别由于公司开发的药物项目多是针对新靶点/新机制的新分子实体，与改良型新药、仿制药等相比，有更高的研发失败风险。

2、药物发现领域技术替代性和研发风险

目前，早期药物发现市场对于药物发现有多种筛选方法，主要包括传统的高通量筛选（HTS）、基于结构化的药物筛选（SBDD），以及目前比较热门的基于片段化结构的筛选（FBDD）和虚拟筛选等，DEL 技术仅是其中一种，虽然在建库和筛选的速度以及成本方面具有优势，但同样也存在技术本身的局限性和不足，加之目前医药企业高额的研发投入促进了药物发现领域的技术发展和创新速度，因此 DEL 技术存在被目前现有技术以及其他创新性药物筛选方法所取代的风险。

目前公司有两个成熟的药物发现技术（DEL、FBDD/SBDD）和其他新兴核心技术（STO、TPD）在建设完善，但仍存在新兴技术研发失败和被其他新技术替代的风险。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核心技术人才流失及核心技术泄密风险

公司自设立以来围绕 DEL 技术进行了大量的研究和探索性工作,并逐渐形成了一支在早期小分子新药研发领域拥有丰富经验的研发团队,积累了大量的技术诀窍。凭借雄厚的人才实力以及技术优势,公司在行业内保持了较强的竞争力。公司通过不断完善人才培养制度及人才激励机制、为员工提供更好的科研环境及发展空间,以维持核心技术人员团队的稳定性,并不断吸引优秀外部人才加盟;同时,公司通过制定严格的保密制度并实施其他约束措施,以防范核心技术泄密。但是,随着医药研发行业发展,行业内对于技术人才的竞争日趋激烈,公司仍面临核心技术人才流失及其导致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可能对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力及公司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2、经营规模扩大带来的管理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通过收购英国公司 Vernalis,尽管在产品、技术和市场方面,Vernalis 与公司有充分的产业协同基础,但由于区域文化、政治环境以及管理方式的差异,仍不排除收购完成后双方在人事、制度和文化上难以实现高效的整合与协同发展,影响企业的运营和发展。上市后,公司的管理体系将更加严格,在公司治理、人才管理、财务管理、运营支持、资本运作等方面提出更高的要求,对公司管理层的管理能力提出新的挑战。如果公司管理层的管理能力及风险意识不能适应公司快速发展和组织扩增的新环境,能给公司的经营活动带来潜在的管理风险,导致公司管理效率下降,经营成本上升,甚至关键人员流失,进而削弱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3、客户相对集中、新市场开发不及预期的风险

公司的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公司也在积极开拓国内市场,组建了聚焦国内医药市场的商务开发团队。若未来因公司主要客户经营状况不佳或因公司无法及时满足客户需求等原因,导致公司主要客户对公司产品的需求量降低,同时国内市场客户开发不及预期,则可能对公司的业务经营、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进而导致公司利润下滑。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汇率风险

公司来自于海外的收入占比较高,主要以美元和欧元计价,人民币汇率波动对公司服务业务产生不利影响。

2、税收优惠政策变动的风险

公司目前享受了多项税收优惠,如国家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的整体税负成本或将发生变化,进而对公司盈利能力与股东回报产生一定程度影响。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市场竞争风险

近年来,由于医药产业政策鼓励创新药及医药企业的研发投入,国内制药企业的研发能力和外包服务 CRO 公司的规模得以快速发展,以及形成了一些规模尚小但具有特色型技术的生物技术公司,而这些公司在布局早期药物筛选阶段业务后,也纷纷开始尝试进入 DNA 编码化合物库技术领域。此外,近几年由于跨国药企纷纷布局 DEL 技术并加大了投入力度,原本在 DEL 技术领域内的国外竞争对手在 DEL 库规模、合作数量等方面均有了一定程度的发展,因此公司将同时面对来自国际老牌竞争对手和国内企业的技术介入带来的竞争。

2、对医药企业研发投入依赖性风险

公司新药研发服务的业务主要通过对外提供服务获取收入,公司客户主要为跨国药企、国际生物技术公司及国内创新性制药企业,因此上述客户群体对于研发的整体投入力度对公司收入影响较大,如果未来行业内整体研发投入力度下降,或对于早期药物发现阶段的研发投入降低,将对公司业务发展及收入造成不利影响。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新冠肺炎疫情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受全球疫情的持续影响，公司部分海外客户（美国为主）的实验室在疫情期间关闭，导致部分业务无法按时完成或无法按时与客户完成交接确认。此外，公司海外商务开发活动亦因为全球疫情而受到限制，导致部分订单签订进程变缓。因此，如果全球疫情持续严重，会存在对公司主营业务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2、主营业务受到中美贸易摩擦影响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 DEL 技术相关的药物早期发现研发服务，公司主要客户类型包括：全球跨国制药企业、国际知名生物技术公司、国内大型医药企业等。若中美之间贸易摩擦继续加剧，贸易政策发生重大不利的变化，公司主营业务开展或将受到不利影响。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1,105.86 万元，同比增长 27.6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338.38 万元，同比降低 1.00%；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29.75 万元，同比降低 45.74%。

报告期内影响公司业绩的主要因素系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收购了 Vernalis (R&D)Limited 公司，2021 年公司因合并范围变化营业收入增加。同时，公司于报告期内积极进行资源整合与技术协作，协同效应暂未完全体现，导致公司归属于母公司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有所降低。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171,380.00 万元，较期初调整后金额增加 3.99%；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31,590.74 万元，较期初增加 2.97%。

(一) 主营业务分析**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11,058,555.97	243,600,479.33	27.69
营业成本	164,783,562.67	50,268,863.26	227.80
销售费用	12,472,251.66	8,051,144.90	54.91
管理费用	64,544,864.47	42,772,981.17	50.90
财务费用	8,455,568.43	13,925,160.62	-39.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496,009.09	1,585,475.44	2,643.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681,150.88	-696,732,380.87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042,990.40	801,875,965.36	-91.89
其他收益	39,766,835.49	21,060,272.95	88.82
投资收益	20,185,772.85	10,756,142.43	87.6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150,678.64	0	不适用
信用减值损失	-60,934.90	365,363.62	-116.68
营业外收入	10,080,773.34	4,509,422.90	123.55
营业外支出	14,107.50	724,654.57	-98.05
所得税费用	-7,552,595.78	-665,115.37	不适用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1、Vernalis 毛利偏低；2、公司业务重心向商业项目有所偏移；3、收入增加对应带来的成本增加。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加大市场拓展力度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合并范围变化，Vernalis 带来管理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2021 年人民币对美元汇率的波动对公司汇兑损失影响较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收购了 Vernalis (R&D) Limited 公司，2021 年公司因合并范围变化带来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2021 年度新增理财大于赎回的理财，且本年度现金管理到期金额大于上年同期。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2020 年度公司收到首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本年度无类似业务发生。

其他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2021 年公司收到约 2,000 万元重大一次性与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2020 年公司无类似大额补助。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其他流动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理财收益。

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2020 年上半年公开发行人股票后，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应的于 2019 年计提的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于 2020 年转回，2021 年度无类似情况。

营业外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2021 年公司收到与经营非直接相关的政府补助 1,000 万元，2020 年收到 450 万元类似政府补助。

营业外支出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2020 年公司确认约 50 万元资产报废报损，2021 年此类事项发生金额较小。

所得税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Vernalis 2021 年度计提 SME (SME, 一项由英国税务海关总署 (HMRC) 管辖及发放的对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的税收减免) 冲减了当期所得税费用。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投资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见下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11,058,555.97	164,783,562.67	47.02	27.69	227.80	减少 32.3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新药研发服务	307,284,971.17	164,783,562.67	46.37	49.46	233.86	减少 29.62 个百分点

新药在研项目权益转让	3,773,584.80		100.00	-90.07	-100.00	增加 2.4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 增减 (%)
国内	56,896,487.31	42,200,401.30	25.83	13.01	637.41	减少 62.80 个百分点
其他国家	254,162,068.66	122,583,161.37	51.77	31.52	175.18	减少 25.1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 增减 (%)
直销	311,058,555.97	164,783,562.67	47.02	27.69	227.80	减少 32.3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上期增长 27.69%，主要系合并范围扩大，位于境外的子公司 Vernalis 带来的营业收入，表现为其他国家营业收入较上期增加 31.52%。

本报告期内，毛利率较上期减少 32.34 个百分点，主要系：1、Vernalis 整体毛利率较低，合并后集团整体毛利率有所下降；2、本年度毛利率较高的“新药在研项目权益转让”产品类型发生营业收入较上年度减少 90.07%，导致整体毛利率有所下降。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直接人工	84,305,144.69	51.16	11,689,807.17	23.25	621.19	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纳入合并范围的 Vernalis 人工成本较高，同时本年度公司重心向商业项目有所偏移。
	直接材料	21,379,937.69	12.97	23,880,983.03	47.51	-10.47	主要系公司技术日渐成熟，研发过程中消耗的直接材料减少。
	制造费用	59,098,480.29	35.86	14,698,073.06	29.24	302.08	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纳入合并范围的 Vernalis 制造费用较高。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新药研发服务	直接人工	84,305,144.69	51.16	11,421,488.51	22.72	638.13	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纳入合并范围的 Vernalis 人工成本较高，同时本年度公司重心向商业项目有所偏移。
	直接材料	21,379,937.69	12.97	23,697,588.26	47.14	-9.78	主要系公司技术日渐成熟，研发过程中消耗的直接材料减少。
	制造费用	59,098,480.29	35.86	14,237,371.10	28.32	315.09	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纳入合并范围的 Vernalis 制造费用较高。
新药在研项目权益转让	直接人工			268,318.66	0.53	-100.00	主要系本期产生的新药转让毛利率为 100%。

	直接材料			183,394.77	0.36	-100.00	主要系本期产生的新药转让毛利率为 100%。
	制造费用			460,701.96	0.92	-100.00	主要系本期产生的新药转让毛利率为 100%。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5,900.92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51.12%；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 R	6,791.48	21.83	否
2	客户 F	5,583.70	17.95	否
3	客户 S	1,566.52	5.04	否
4	客户 X	991.75	3.19	否
5	客户 Y	967.47	3.11	否
合计	/	15,900.92	51.12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2,385.74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8.41%；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单位 8	761.06	9.06	否
2	单位 10	487.52	5.80	否
3	单位 11	447.48	5.33	否
4	单位 12	367.76	4.38	否
5	单位 13	321.92	3.83	否
合计	/	2,385.74	28.41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变动比例 (%)
----	-----	-----	----------

销售费用	12,472,251.66	8,051,144.90	54.91
管理费用	64,544,864.47	42,772,981.17	50.90
研发费用	73,674,853.47	99,874,213.34	-26.23
财务费用	8,455,568.43	13,925,160.62	-39.28

本期销售费用较上期增加 54.91%，主要系本期加大市场拓展力度所致；

本期管理费用较上期增加 50.90%，主要系合并范围变化，Vernalis 带来管理费用增加；

本期研发费用较上期减少 26.23%，主要系公司业务重心向商业项目有所偏移；

本期财务费用较上期减少 39.28%，主要系 2021 年人民币对美元汇率的波动对公司汇兑损失影响较小。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496,009.09	1,585,475.44	2,643.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681,150.88	-696,732,380.87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042,990.40	801,875,965.36	-91.89

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 2,643.40%，主要系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收购了 Vernalis 公司，2021 年公司因合并范围变化带来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增加。

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大幅减少，主要系 2021 年度新增理财大于赎回的理财，且本年度现金管理到期金额大于上年同期。

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减少 91.89%，主要系 2020 年度公司收到首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本年度无类似业务发生。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系 2021 年公司收到约 2,000 万元重大一次性与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及与经营非直接相关的政府补助 1,000 万元，2020 年同期收到与经营非直接相关的政府补助 450 万元类似政府补助。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1,000,000.00	35.07	65,000,000.00	3.94	824.62	主要系 2021 年末尚未到期的确认为交易性金融资产的结构存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	8,088,680.96	0.47	13,708,751.08	0.83	-41.00	主要系 Vernalis 申请的经第三方机构认定的以前年度研发支出抵免额于 2021 年实际收到，且 2021 年度主要申请项目为 SME (SME, 一项由英国税务海关总署 (HMRC) 管辖及发放的对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的税收减免)，对应余额于其他流动资产列示。
合同资产	10,073,194.44	0.59	3,936,460.48	0.24	155.89	主要系本年度确认与提供服务相关、收款权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因素的应收账款。
其他流动资产	72,488,167.82	4.23	526,550,857.28	31.95	-86.23	主要系 2021 年末无分类为其他流动资产的结构存款。
长期股权投资	1,535,645.95	0.09	0	0	不适用	主要系 2021 年度新增构成重大影响的投资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144,709.70	0.65	0	0	不适用	主要系 2021 年度新增未构成重大影响的投资所致。
使用权资产	30,603,754.40	1.79	0	0	不适用	主要系 2021 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确认相应的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0	0	3,683,600.83	0.22	-100.00	主要系 2021 年度公司应纳税所得额弥补了以前年度亏损，冲减了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51,589.91	0.07	8,431,105.50	0.51	-86.34	主要系 2020 年度购买的设备于 2021 年度验收通过并转为固定资产。
应付票据	42,690,910.40	2.49	1,437,617.60	0.09	2,869.56	主要系购置 C2 楼的银行承兑汇票。
应付职工薪酬	2,013,006.60	0.12	12,229,638.36	0.74	-83.54	主要系 2020 年 Vernalis 计提的奖金所致。
其他应付款	16,796,217.09	0.98	155,787,569.41	9.45	-89.22	主要系根据房屋买卖合同约定的支付计划，支付了以前年度计提的 C2 楼购置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956,605.82	1.40	14,771,588.14	0.90	62.18	主要系 2021 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确认的租赁负债中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加。
长期借款	194,135,500.00	11.33	101,135,950.00	6.14	91.95	主要系根据 C2 楼房屋买卖合同约定的支付计划，于 2021 年度新增银行贷款。
租赁负债	29,134,217.02	1.70	0	0	不适用	主要系 2021 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确认相应的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527,050,731.18（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30.75%。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境外资产名称	形成原因	运营模式	本报告期 营业收入	本报告期 净利润
英国区实验室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商务拓展及研发服务	97,683,064.60	-8,587,586.93
合计			97,683,064.60	-8,587,586.93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81 所有权或使用权收到限制的资产”。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10 月 18 日，本集团之子公司 Vernalis 与 Hannibal Innovation ApS 共同出资设立 Dania Therapeutics ApS。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Vernalis 共计出资 197,309.71 英镑(等值人民币 1,694,677.62 元)，持有 Dania Therapeutics ApS 8.77% 的股权。根据该公司章程约定，董事会由三至五名董事组成，Vernalis 在该公司派驻一名董事，能够对该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施加重大影响，故该公司为 Vernalis 的联营企业。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全称	直接/间接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期末总资产	期末净资产	本期营业收入	本期净利润
Vernalis	100%	3,908,807.73	药物研发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和技术服务	121,738,325.12	35,431,018.24	97,683,064.60	4,262,880.90

注：（1）注册资本原币金额为 444,051.50 英镑。

(2) Vernalis 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币种: 人民币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9,768.31	8,434.62
营业成本	7,647.84	7,382.08
营业利润	-1,631.83	-2,268.97
净利润	-442.54	-2,377.64

2021 年度, Vernalis 主要客户及供应情况如下:

币种: 人民币 单位: 万元

客户名称	2021 年度收入金额	交易内容
客户 R	6,791.48	FBDD/SBDD
客户 S	1,566.52	FBDD/SBDD
客户 M	878.67	FBDD/SBDD
客户 Z	306.93	FBDD/SBDD
客户 α	279.98	FBDD/SBDD

币种: 人民币 单位: 万元

供应商名称	2021 年度采购金额	采购内容
单位 14	293.15	原材料
单位 15	265.25	技术服务
单位 16	260.57	能源动力
单位 17	256.69	原材料
单位 18	165.60	固定资产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 全球药物市场规模及成长性

世界人口总量的增长、社会老龄化程度的提高、人们保健意识的增强以及疾病谱的改变，使得人类对生命健康事业愈发重视。同时，全球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各国医疗保障体制的不断完善等因素推动了全球医药行业的发展，进而带动了全球药品市场的发展。根据相关机构统计，2018年市场规模约为1.27万亿美元，初步测算2019年全球药品市场规模约为1.33万亿美元，同比增长4.82%。预计至2023年全球药品市场规模将达到1.6万亿美元，2018至2023年间，全球药物市场销售的平均复合增长率为4.7%。

(2) 成熟市场增长缓慢，新兴市场快速扩张

根据相关行研机构数据，以北美、欧洲和日本为主的成熟市场药品规模增长速度放缓，占全球市场的份额下降，北美仍以超过40%的市场份额稳居全球第一的宝座，其2017-2022年的五年复合增长率约为2%-5%，由于2018年，FDA的优先审批政策将逐渐见效，市场将稳固回升，预计到2022年，年均增速将达到6%。

新兴市场则呈现完全不同的繁荣景象，引领全球的增长。根据相关机构预计，中国医药市场未来五年复合增长率将达到6%-9%，虽然相比过去几年有所放缓，但增长仍十分可观；而印度发展最为迅猛，未来五年复合增长率预计将达到9%-12%，新兴市场国家的排名预计将逐步赶上欧美市场。

(3) 中国医药市场发展趋势

①药品审批门槛进一步提高

根据国家各项新药审批政策来看，提高仿制药审批标准、优化临床试验申请的审评审批、实行同品种集中审评、严格审查药品的安全性和有效性、加快临床急需等药品的审批、严惩临床试验数据造假行为等十条政策加大了对药品企业的新药审评难度。仿制药按原研药质量和疗效一致的原则受理和审评审批，对已经受理的仿制药注册申请，实行分类处理，这些政策将大幅提高药品申报门槛，提高了对产品疗效的要求，产业规模将继续保持较快的增长势头。

②研发投入增加促进产业升级

中国医药研发行业起步较晚，发展初期技术能力不足，研发投入较少，但近年来取得了较快发展，具有较大提升空间。随着中国药企研发实力的提升和政府对于药品审评制度的改革，MAH制度的推行以及医保用药目录对创新药实行动态调整等一系列有利于研发环境政策的实施，国内医药企业的研发投入会持续增加，创新药物在药品市场中的占比也会逐步提高，为企业带来更多的利润，形成“研发—生产—销售”相互促进的良性循环，推动医药产业的转型升级。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成都先导聚焦小分子及核酸新药的发现与优化，依托DEL技术（包括DEL库的设计、合成和筛选及拓展应用）、基于分子片段和三维结构信息的药物设计（FBDD/SBDD）技术、核酸新药研发平台相关技术（STO）、靶向蛋白降解平台相关技术（TPD）四大核心技术平台及公司其他关键新药研发能力（药化、计算科学、生物评价、药学研究等），打造新药发现与优化的国际领先的研发体系，通过新药研发服务、不同阶段在研项目转让及远期的药物上市等多元化的合作形式，为医药工业输出不同阶段的新分子实体，以最终为全球未满足的临床需求提供创新药治疗方案，致力于成为全球一流的创新型生物医药企业，贡献于更好的人类生命健康。

公司将以研发和创新为驱动、以业务链条为支撑、以新药上市为目标，继续巩固在新药发现与创制领域的优势地位。公司将完善技术发展，延伸业务优势，加快新药项目转化，成为植根中国、放眼全球的创新药物“种子库”和新药创制“新引擎”。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发展规划与目标

1、核心技术升级

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主要包括：DEL 技术（包括 DEL 库的设计、合成和筛选及拓展应用）、基于分子片段和三维结构信息的药物设计（FBDD/SBDD）技术，同时兼具药物优化平台关键技术、核酸新药研发平台相关技术（STO）、靶向蛋白降解平台相关技术（TPD），以及药物优化平台关键技术及研发能力等。为保持行业领先优势，公司将继续加大技术开发和自主创新的能力，对核心技术进行持续优化和升级，具体体现在以下方面：

（1）针对 DEL 技术：①不断丰富公司建库所需要的试验试剂的种类，并且开发针对大规模试剂数量管理的专用平台；②在继续扩充公司 DEL 库小分子数量的同时，进一步丰富 DEL 库的类型，使得 DEL 库中分子结构更加多样化、更具新颖性，从而提高筛选的成功率；③将 DEL 技术朝着更加标准化、工业化方向推进，积极推动和参与相关行业技术规范、标准的制定行动，从而推动该项技术在药物发现领域的大规模应用；④现有的 DEL 技术可以高效地解决小分子化合物与靶点蛋白的亲合力筛选，但是无法直接确定筛选出的小分子化合物对靶点蛋白的有效性，公司未来将致力于攻克小分子化合物对靶点蛋白亲和力和有效性的同步筛选技术，以进一步提高 DEL 技术在创新药物发现过程中的筛选效率；⑤进一步拓展 DEL 技术可适用的靶点和其他筛选条件范围。

（2）针对 FBDD/SBDD 技术，加快与 DEL 技术的融合与协同：①通过 DEL 技术突破 FBDD 技术中效率的限制，将 FBDD 技术可用于药物发现的分子模块数筛选增加至数万级；②衔接 SBDD 技术与 DEL 技术，将 DEL 技术筛选发现的苗头化合物（Hits）更快速可靠地进行优化至先导化合物（Lead compounds）。

（3）在核酸药物技术（STO）方面，成都先导已经搭建起了由核酸药物研发专家组成的核酸药物研发平台，并涵盖若干关键领域，包括生物信息学、核酸药物化学、RNA 生物学、分子与细胞生物学、转化研究，以及临床医学等。后续结合公司计算科学团队着重在小核酸序列设计方面布局，希望通过高质量的核酸序列设计加速小核酸药物的早期研发进程等其他相关核心技术的开发。

（4）在靶向蛋白降解（TPD）领域，成都先导已经具有靶向降解药物的完整研发能力，进一步优化提升在生物靶点提名、蛋白质工程/表达纯化、复合物的分子发现和优化以及后续的生物学评价体系等。并利用公司计算科学团队 AI 技术加速三元复合物优化过程方面布局，提升团队在蛋白降解早期研发阶段的竞争力。

2、主营业务规划

公司将继续完善药物发现和优化平台上其他能力的建设，更好地发挥核心技术的创新优势，搭建涵盖系列临床前新药研究服务的一体化、全流程服务平台，拓宽技术服务的范围。

新药在研项目临床阶段的推进是公司主要战略之一。公司将构建高标准的新药研发平台，增强新药研发实力。

未来随着公司药物发现与优化平台的完善，公司将产生更多的新药项目并推进至临床阶段，同时加速部分新药管线的对外转让，产生更多的收入，从而促进公司将更多新药项目推进至临床阶段后期并实现转化。

3、人力资源规划

药物发现与优化是现代药物化学、有机化学、分子生物学等的交叉前沿领域，是高素质科研技术人才密集型产业。领域内经验丰富的研发、技术及管理人员属于稀缺性人力资源。人才是公司发展的核心资源，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健全人力资源管理体系，搭建完善的培训、薪酬、绩效以及激励机制，同时加大人力资源的开发和配置力度，完善人才培养和引进机制，吸引国内外高素质科研人才，打造一支专业、高效、诚信的业务团队，最大限度发挥人力资源的潜力，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人力资源保障。

4、市场拓展规划

公司将继续加大对市场开拓资源的投放力度，同时依据境内外不同市场的客户习惯，强化营

销服务网络的建设，以此保障主营业务收入的稳步提升。通过收购 Vernalis，公司在欧洲最活跃的生物医药区域建立分支，该分支既是研发实体，同时也是国际交流与合作的欧洲商务中心，配合公司在美国的海外营销网点，深耕公司海外业务市场，推动公司业务的持续增长。

如本节第六点“(一)、行业格局和趋势”部分分析，随着国内药物市场的发展，新药研发的投入和内在需求正疾速增长，公司正积极组建国内商务开发团队，并推出定制化服务和产品，如覆盖靶点立项至 IND 的一站式新药开发与转让、基于 DEL 技术的 Fast-follow 药物发现等。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将逐渐增加更多的国内外营销网点，提高公司营销服务的深度和广度，最终形成覆盖全球主要市场的营销服务网络架构，为公司持续快速发展奠定基础。

5、外延并购与对外投资规划

未来公司将保持对国内外行业相关先进技术的密切关注，在条件成熟时投资或收购行业相关领域的技术创新型公司，通过资金、人才、资源的投入进行孵化、培育，以进一步充实公司的研发实力，丰富公司的业务链条；同时使公司技术水平始终处于行业领先地位，致力于成为植根中国、放眼全球的创新药物“种子库”和新药创制“新引擎”。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内部规章制度要求，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规范公司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已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权责明确、规范、有效运作的治理结构。公司董事会下设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为董事会的重大决策提供专业性建议。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	决议刊登的披露	会议决议
------	------	----------	---------	------

		站的查询索引	日期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 年 5 月 19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1 年 5 月 20 日	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 7 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议案 9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议案 10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12 月 16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1 年 12 月 17 日	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议案 3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股东大会所审议的议案均获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JINLI (李进)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8	2019年3月24日	延期	81,876,948	81,876,948	-	-	335.38	否
陆恺	副董事长	男	68	2019年3月24日	延期	-	-	-	-	-	否
陈永存	董事	男	56	2019年3月24日	延期	-	-	-	-	-	是
王霖	董事	男	53	2019年3月24日	延期	-	-	-	-	-	是
李建国	董事	男	60	2019年3月24日	延期	-	-	-	-	-	否
任明非	董事	男	64	2019年3月24日	延期	-	-	-	-	24	否
魏于全	独立董事	男	62	2019年3月24日	延期	-	-	-	-	12	否
余海宗	独立董事	男	57	2019年3月24日	延期	-	-	-	-	12	否
刘泽武	独立董事	男	68	2019年3月24日	延期	-	-	-	-	12	否
朱艳飞	监事会主席	男	46	2019年3月24日	延期	-	-	-	-	-	是

刘观赛	职工监事	男	39	2019年3月24日	延期	-	-	-	-	80.58	否
徐晨晖	监事	男	55	2019年3月24日	延期	-	-	-	-	-	是
BarryA.Morgan	首席科学家	男	74	2019年3月24日	延期	-	-	-	-	238.76	否
万金桥	研发化学中心副总裁	男	41	2019年3月24日	延期	-	-	-	-	118.96	否
窦登峰	先导化合物发现中心执行总监	男	46	2019年3月24日	延期	-	-	-	-	102.59	否
李蓉	运营副总裁(离任)	女	57	2019年3月24日	2022年4月26日	-	-	-	-	45.62	否
胡春艳	财务总监	女	46	2019年3月24日	延期	-	-	-	-	118.32	否
耿世伟	董事会秘书	男	34	2019年3月24日	延期	-	-	-	-	71.62	否
袁梦	人力资源总监(离任)	女	37	2019年3月24日	2022年2月25日	-	-	-	-	59.24	否
合计	/	/	/	/	/	81,876,948	81,876,948		/	1,231.07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JINLI (李进)	JIN LI (李进) 先生, 1963 年 2 月出生, 英国国籍, 拥有中国永久居留权。JIN LI (李进) 先生 1988 年 7 月毕业于英国阿斯顿大学, 获得大分子科学专业博士学位; 2013 年 10 月, 当选英国皇家化学学会会士; 2018 年 7 月 18 日, 被英国阿斯顿大学授予荣誉科学博士学位。JIN LI (李进) 先生 1988 年 9 月至 1990 年 8 月, 任英国曼切斯特大学博士后; 1990 年 10 月至 2001 年 3 月, 任 Protherics UK Ltd. 计算化学主任; 2001 年 4 月至 2012 年 5 月, 任阿斯利康化学计算与结构化学总监、全球化合物科学主任、计算科学总监。2017 年 4 月至今, JIN LI (李进) 任成都科辉先导医药研发有限公司董事长; 2020 年 12 月至今, JIN LI (李进) 任上海莱弗赛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Vernalis (R&D) Limited 董事; 2012 年 6 月至今, JIN LI (李进) 就职于成都先导, 任董事长、总经理职务。
陆恺	陆恺先生, 1953 年 8 月出生, 大专学历,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陆恺先生 1971 年 9 月至 1986 年 6 月, 任成都市二轻局供销员、处长; 1986 年 6 月至 1989 年 6 月, 任成都轻工实业总公司副总经理; 1989 年 6 月至 1998 年 6 月, 任成都外贸进出口公司总经理。陆恺先生 1998 年 7 月至今, 任华川集团董事长。陆恺先生现任成都华川高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四川金石创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横琴金石创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四川鼎泰典当有限责任公司董事、西藏晶鑫矿业有限公司副董事长。陆恺先生 2012 年 2 月至今, 任成都先导副董事长职务。
陈永存	陈永存先生, 1965 年 9 月出生, 硕士研究生学历,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陈永存先生 1988 年 8 月至 1990 年 7 月, 任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河北支行职员; 1992 年 8 月至 1999 年 5 月, 任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房贷部处长; 1999 年 5 月至 2008 年 12 月, 任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处长。陈永存先生 2009 年 1 月至今, 任深圳市九野钧天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高管。陈永存先生现任钧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京银国际投资咨询(北京)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润达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经理、信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沃民高新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陈永存先生 2019 年 3 月至今, 任成都先导董事职务。
王霖	王霖先生, 1968 年 7 月出生, 博士研究生学历, 中国香港籍。王霖先生 1994 年 8 月至 1999 年 3 月, 任中国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高级经理; 1999 年 4 月至 2002 年 8 月, 任中金公司高级经理; 2002 年 10 月至 2008 年 12 月, 任北京鼎晖创新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副总裁、执行董事、董事总经理。王霖先生 2009 年 1 月至今, 任 CDH Investments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鼎晖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创新与成长投资部管理合伙人、董事总经理。王霖先生现任 Gingko Company Limited (经久有限公司) 董事、Golden Gingko Company Limited (金银杏有限公司) 董事、皇明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鼎晖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深圳鼎晖华曙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等; 王霖先生 2018 年 7 月至今, 任成都先导董事职务。
李建国	李建国先生, 1961 年 8 月出生, 博士研究生学历,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李建国先生 1994 年 6 月至 1998 年 4 月, 任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副处长; 1998 年 4 月至 2001 年 1 月, 任联想集团有限公司业务发展部、公关部、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总经理; 2001 年 1 月至 2003 年 1 月, 任联想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2003 年 1 月至 2007 年 4 月, 任联想控股弘毅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李建国先生 2007 年 8 月至今, 任雷岩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李建国先生现任绿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尚远有限公司董事、巨慈有限董事等。李建国先生 2019 年 3 月至今, 任成都先导董事职务。
任明非	任明非先生, 1957 年 10 月出生, 本科学历,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任明非先生 1982 年 7 月至 1994 年 7 月，任成都中医药大学校长办公室团总支部书记、团委书记、校长办公室副主任；1994 年 7 月至 2012 年 12 月，任成都华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2012 年 12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成都先导顾问；任明非先生 2015 年 6 月至今，就职于成都先导，任董事职务。
魏于全	魏于全先生，1959 年 6 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国科学院院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 年 7 月至 1991 年 1 月，魏于全先生任华西医科大学助教与讲师；1996 年 3 月至 2006 年 12 月，任四川大学华西医院临床肿瘤中心生物治疗科与研究室主任教授；2005 年 12 月至 2017 年 6 月，任四川大学副校长。魏于全先生自 1997 年 3 月至今任四川大学华西医院肿瘤生物治疗研究室博士生导师。魏于全先生现任四川大学华西医院临床肿瘤中心主任、四川大学华西医院生物治疗国家重点实验室主任、成都威斯克生物医药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魏于全先生自 2019 年 3 月至今，任成都先导独立董事职务。
余海宗	余海宗先生，1964 年 5 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 年 7 月至 1990 年 8 月，余海宗先生曾任四川威远钢铁厂财务会计，1993 年 1 月至今，任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余海宗先生现任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钒钛磁铁矿业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洛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余海宗先生自 2019 年 3 月至今，任成都先导独立董事职务。
刘泽武	刘泽武先生，1953 年 7 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刘泽武先生自 1969 年 9 月至 1976 年 12 月，任湖北省潜江市所属中小学教育部门教师团委书记、教导主任、校长；1979 年 11 月至 1983 年 2 月，任潜江市所属中学教师、团委书记；1983 年 3 月至 1993 年 7 月，任潜江市党政机关律师、主任、部长、政法委秘书、人大办主任、市委宣传部长；1993 年 8 月至 2000 年 11 月，任潜江市政府机关城区街道办事处书记、管委会主任、市长助理；2000 年 12 月至 2014 年 3 月，任重庆高新区管委会副主任、重庆市渝兴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刘泽武先生现任重庆华文云典国际交流中心有限公司监事。刘泽武先生自 2019 年 3 月至今，任成都先导独立董事职务。
朱艳飞	朱艳飞先生，1975 年 6 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朱艳飞先生 1998 年 7 月至 2004 年 4 月，任太阳石药业公司产品经理；2004 年 5 月至 2006 年 3 月，任上海绿谷集团公司总裁助理；2006 年 4 月至 2009 年 4 月，任湖北潜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营销总监；2009 年 5 月至 2011 年 4 月，任北京时代方略管理咨询公司总经理兼首席咨询顾问；2011 年 5 月至 2013 年 6 月，任中科招商投资集团公司投资中心副总裁兼医药投资部总经理；2013 年 7 月至 2015 年 1 月，任天士力资本医药投资部联席总经理。朱艳飞先生 2015 年 1 月至今，任重庆渤溢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朱艳飞先生现任浙江数问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金华市瑞益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监事。朱艳飞先生 2019 年 3 月至今，任成都先导监事职务。
刘观赛	刘观赛先生，1982 年 7 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刘观赛先生 2010 年 11 月至 2013 年 9 月，曾任美国佐治亚州立大学博士后。刘观赛先生 2013 年 9 月至今就职于成都先导，任化学总监，2019 年 3 月至今，任成都先导职工代表监事职务。
徐晨晖	徐晨晖先生，1966 年 9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徐晨晖先生 1991 年 7 月至 1992 年 3 月，任四川大学讲师；1992 年 3 月至 1999 年 5 月，任成都外贸进出口公司部门经理。徐晨晖先生 1999 年 5 月至今，任华川集团驻俄罗斯代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董事兼总经理。徐晨晖先生现任成都华川高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四川金石创能科技有限

	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横琴金石创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徐晨晖先生 2012 年 2 月至今，任成都先导监事职务。
BarryA.Morgan	BarryA.Morgan 先生，1947 年 3 月 17 日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美国、英国双重国籍。BarryA.Morgan 先生 1974 年至 1980 年，任 Reckittand Colman Ltd. 研究员；1980 年至 1993 年，任 Sterling Research Group 研究员；1993 年至 2001 年，任 Biomeasure Inc.18 化学发展部门经理；2001 年至 2006 年，任普雷西斯制药化学技术部门高级副总裁；2007 年至 2012 年，任 GSK 分子发现部副总裁和业务部门主管；2014 年至 2015 年，任休斯顿贝勒医学院病例免疫学、药理学教授、药物发现中心主任。BarryA.Morgan 先生 2016 年 6 月至今，历任公司顾问、首席科学家。
万金桥	万金桥先生，1980 年 9 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万金桥先生 2008 年 7 月至 2012 年 7 月，曾任上海药明康德新药开发有限公司研发组长职务。万金桥先生 2012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成都先导，任研发化学中心副总裁职务。
窦登峰	窦登峰先生，1975 年 12 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窦登峰先生 1998 年 7 月至 2005 年 6 月，任成都地奥制药集团有限公司生产主管；2010 年 8 月至 2012 年 8 月，任美国梅奥医学中心博士后。窦登峰先生 2012 年 8 月至今，就职于成都先导，任先导化合物发现中心执行总监职务。
李蓉	李蓉女士，1964 年 12 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李蓉女士 1986 年 7 月至 1994 年 2 月，任成都中医药大学团委书记；1994 年 3 月至 2009 年 5 月，任四川华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09 年 6 月至 2017 年 10 月，任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常务副主任。李蓉女士 2017 年 11 月至 2022 年 4 月，就职于成都先导，任运营副总裁职务。
胡春艳	胡春艳女士，1975 年 2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胡春艳女士 1997 年 7 月至 2002 年，任博福-益普生（天津）制药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02 年至 2011 年，任家乐福（中国）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中国区损耗控制负责人；2011 年至 2013 年，任必维国际检验集团世界银行贷款项目驻场财务总监；2013 年至 2014 年 4 月，任四川易初明通工程机械维修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助理总经理。胡春艳女士 2014 年 4 月至今，就职于成都先导，任财务总监职务。
耿世伟	耿世伟先生，1987 年 2 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耿世伟先生 2011 年 12 月至 2014 年 1 月，任重庆名豪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2014 年 2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重庆和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耿世伟先生 2015 年 10 月至今，就职于成都先导，任董事会秘书职务。
袁梦	袁梦女士，1984 年 11 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袁梦女士 2006 年 7 月至 2010 年 4 月，任广州市恒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职员、总经理秘书；2011 年 2 月至 2012 年 3 月，任成都希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职员。袁梦女士 2012 年 4 月至 2022 年 2 月，就职于成都先导，任人力资源总监职务。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届监事会任期于 2022 年 3 月 23 日届满，鉴于当时公司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的董事、监事候选人提名工作尚未完成，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2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

公司人力资源总监袁梦女士因个人原因辞职，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2 月 2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解聘袁梦女士公司人力资源总监职务的议案》，同意解聘袁

梦女士人力资源总监职务。具体可详见 2022 年 3 月 1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告《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人力资源总监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公司运营副总裁李蓉女士因达到法定年龄而退休，从 2022 年 4 月 26 日起不再担任公司运营副总裁职务。具体可详见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告《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运营副总裁退休离任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陈永存	钧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09 年 4 月	至今
李建国	Jumbo Kindness Limited (巨慈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7 月	至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陆恺	成都华川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1998 年 7 月	至今
陆恺	成都华川高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 年 7 月	至今
陆恺	四川金石创能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及董事长	2016 年 7 月	至今
陆恺	横琴金石创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8 月	至今
陆恺	横琴金石创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8 月	至今
陆恺	四川鼎泰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4 年 5 月	至今
陆恺	西藏晶鑫矿业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04 年 12 月	至今
陈永存	深圳市九野钧天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	2009 年 1 月	至今
陈永存	东环(北京)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 年 4 月	至今
陈永存	京银国际投资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 年 12 月	至今
陈永存	北京润达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7 年 4 月	至今
陈永存	信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12 月	至今
陈永存	沃民高新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6 月	至今
陈永存	保定市白洋淀温泉城永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9 月	2021 年 4 月
陈永存	北京通达巨福科技有限公	执行董事兼总	2019 年 11 月	至今

	司	经理		
陈永存	北京远达天化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9年11月	至今
陈永存	北京隆达天弘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9年11月	至今
陈永存	睿智信(深圳)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9月	至今
陈永存	德尚怡华贸易(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7月	至今
王霖	皇明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8年3月	至今
王霖	南京明基医院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0月	至今
王霖	苏州明基医院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0月	至今
王霖	明基(南京)医院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0月	至今
王霖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6月	至今
王霖	Gingko Company Limited	董事	2002年5月	至今
王霖	Golden Gingko Company Limited	董事	2017年12月	至今
王霖	鼎晖股权投资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监事	2008年5月	至今
王霖	天津泰鼎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08年4月	至今
王霖	深圳市鼎晖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02年4月	至今
王霖	深圳鼎晖华曙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9年5月	至今
王霖	爱心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8月	至今
王霖	贵港市东晖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7月	至今
王霖	上海鼎晖赋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21年11月	至今
王霖	深圳微远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2月	至今
李建国	山东蓬翔汽车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5月	2021年3月
李建国	绿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12月	至今
李建国	雷岩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07年8月	至今
李建国	尚远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月	至今
李建国	巨慈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7月	至今
李建国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8月	至今
李建国	Virtue Assets Ltd.(开曼)	董事	2017年7月	至今
李建国	Leadyond Assets Inc.(开曼)	董事	2012年5月	至今
李建国	锦州汉拿汽车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4月	2022年4月
魏于全	四川大学华西医院	肿瘤生物治疗研究室博士生	1997年3月	至今

		导师、临床肿瘤中心主任、生物治疗国家重点实验室主任		
魏于全	深圳天赋生物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2月	至今
魏于全	成都朗格莱福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8月	至今
魏于全	深圳高尚科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2月	至今
魏于全	成都金瑞基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2月	至今
魏于全	成都恩多施生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1999年9月	至今
魏于全	浙江特瑞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5月	至今
魏于全	深圳嘉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9月	至今
魏于全	成都嘉葆药银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8月	至今
魏于全	成都朗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7月	至今
魏于全	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9月	至今
魏于全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5月	至今
魏于全	成都智汇天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1月	至今
魏于全	成都威斯津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21年7月	至今
魏于全	成都威斯克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21年2月	至今
魏于全	威斯克生物医药(广州)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7月	至今
魏于全	成都川宇健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4月	至今
余海宗	西南财经大学	教授、博士生导师	1993年1月	至今
余海宗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5月	至今
余海宗	中国钒钛磁铁矿业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9年9月	至今
余海宗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1月	至今
余海宗	洛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4月	至今
刘泽武	重庆华文云典国际交流中心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3月	至今
朱艳飞	重庆渤溢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5年1月	至今
朱艳飞	浙江数问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5月	至今

朱艳飞	金华市瑞益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1月	至今
朱艳飞	重庆渤溢棋胜医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1年1月	至今
朱艳飞	苏州智核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8月	至今
朱艳飞	湖南华腾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4月	至今
徐晨晖	成都华川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董事	1999年5月	至今
徐晨晖	四川金石创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6年7月	至今
徐晨晖	横琴金石创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6年8月	至今
徐晨晖	成都华川高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7月	至今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就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向董事会提出建议。董事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和奖励事项，股东大会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根据公司具体规章制度、公司薪酬体系及绩效考核体系确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根据公司具体规章制度、公司薪酬体系及绩效考核体系确定。 1、未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非独立董事、监事不在公司领取报酬或者津贴；在公司兼任行政职务的其他非独立董事、监事，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董事、监事津贴；独立董事薪酬为每人12万元（含税）/年，按月平均发放；董事、监事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以及按《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行使职权所发生的必要费用由公司实报实销。 2、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的薪酬由基本年薪及奖金部分构成，基本年薪按照上一年度实际基本薪酬收入水平、岗位职责等予以确定；奖金与公司目标完成情况、所属部门或分管业务板块目标完成情况以及其他非财务指标完成情况等相挂钩。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本节第六部分（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992.31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876.27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1年4月27日	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 3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议案 4 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 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议案 9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 10 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 11 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议案 12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议案 13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议案 14 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议案 15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议案 16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议案 17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议案 18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 议案 19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 20 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十七次会议	2021年8月26日	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 2 关于审议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议案 3 关于开展跨境资金池结算业务的议案 议案 4 关于公司以现有办公场地土地使用权及其地上建筑物抵押贷款支付购房款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十八次会议	2021年10月28日	议案 1 关于审议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议案 4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议案 5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十九次会议	2021 年 11 月 29 日	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议案 3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议案 4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二十次会议	2021 年 12 月 16 日	议案 1 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议案 2 关于向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JINLI (李进)	否	5	5	2	0	0	否	2
陆恺	否	5	5	2	0	0	否	2
陈永存	否	5	5	4	0	0	否	2
王霖	否	5	5	4	0	0	否	2
李建国	否	5	5	3	0	0	否	2
任明非	否	5	5	2	0	0	否	2
魏于全	是	5	5	5	0	0	否	2
余海宗	是	5	5	2	0	0	否	2
刘泽武	是	5	5	4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5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余海宗、刘泽武、陈永存
提名委员会	魏于全、刘泽武、JINLI（李进）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刘泽武、余海宗、陆恺
战略委员会	JINLI（李进）、魏于全、王霖、李建国、任明非

(2).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4 月 27 日	《关于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并一致同意提交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	/

(3).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4 月 27 日	议案 1 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 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 7 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 8 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议案 9 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议案 10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议案 11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议案 12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议案 13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 议案 14 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以上议案并一致同意提交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	/
2021 年 8	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	审议通过以上议案并一致	/

月 26 日	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 2 关于审议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议案 3 关于开展跨境资金池结算业务的议案 议案 4 关于公司以现有办公场地土地使用权及其地上建筑物抵押贷款支付购房款的议案	同意提交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	
2021 年 10 月 28 日	议案 1 关于审议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以上议案并一致同意提交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	/

(4).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4 月 27 日	议案 1 关于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以上议案并一致同意提交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	/
2021 年 10 月 28 日	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通过以上议案并一致同意提交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	/
2021 年 11 月 29 日	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通过以上议案并一致同意提交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	/

(5).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4 月 27 日	议案 1 关于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以上议案并一致同意提交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	/

(6).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8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8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47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0
销售人员	9
技术人员	391
财务人员	10
行政人员	61
合计	47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89
硕士	158
本科	188
大专及以下	36
合计	471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重对人力资源的培育和科学管理。公司将在保持薪酬稳定的基础上根据行业整体薪酬水平的变化情况以及公司经营发展情况,逐步优化公司的薪酬体系,保持公司的薪酬行业竞争力,通过制定多层次的激励机制、与员工共享公司发展成果,建立公平有效的绩效考核与晋升机制、为员工自我成长及职业荣誉创造条件等方式,提升员工、特别是核心团队人员凝聚力及稳定性。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重人才培养和人力资本投入,为员工提供可持续发展的机会和空间。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和员工培训需求,提供一系列的培训,为员工可持续发展创造条件和机会。

新员工入职培训体系:该课程分为公司层面的发展历程、企业文化、规章制度类培训和部门层面的通用技术类培训,使每一位具备不同工作经历、文化背景、思维方式的新员工尽早适应工作环境,融入到员工队伍中,更快地进入工作状态。同时,用人部门为新入职员工培训从事本岗位所需要的专业知识、操作技能及工作流程;为新人指定导师,跟踪、协助新人的日常工作,协助新员工尽快熟悉工作环境,掌握本岗位所需的工作要求。

在岗岗位培训体系:针对在岗员工的岗位职责、专业技能、业务流程等进行强化培训,以使员工在充分掌握理论知识的基础上,在工作实践中不断提高个人的岗位技能。

管理技能培训体系:为适应公司快速发展的需要,更好地激发各级管理人员的潜能与能力,提升管理人员的管理技能,公司定期举办管理技能类培训训练营。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公司已在

《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利润分配的原则及形式、现金分红政策、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机制及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等事项，公司现有现金分红政策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总股本 400,680,000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5 元（含税），经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以 2021 年 7 月 12 日为股权登记日，完成实施公司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共计派发 20,034,000 元。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截至 2022 年 4 月 27 日，公司总股本为 400,68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0,034,00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1.61%。；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本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了有关分红原则及政策，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合规、透明，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均尽职履行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维护。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激励方式	标的股票数量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激励对象人数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7,214,100	1.80	128	27.18	20.52 元/股

备注：1、标的股票数量包含首次授予股票数及预留授予股票数。2、报告期内预留部分尚未授予，激励对象人数为首次授予人数。3、激励对象人数占比为占公司 2021 年末员工总数的比例。

2.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议案，拟向激励对象授予 721.41 万股限制

性股票，其中首次授予 611.41 万股，预留 110 万股，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总人数为 133 人，授予价格为 20.52 元/股。请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30 日在上交所官网披露的《2021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1-042）。

2021 年 11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相关议案，对股权激励计划进行了修订；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611.41 万股调整至 579.41 万股，预留 110 万股调整至 142 万股，首次拟授予对象从 133 人调整至 129 人，授予价格不变。请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在上交所官网披露的《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1-048）、《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文件的修订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21-051）。

2021 年 12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向 128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579.16 万股，授予价格 20.52 元/股。请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7 日在上交所官网披露的《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54）、《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8）、《关于向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9）。

3. 报告期内因股权激励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本期确认股份支付费用合计	914,869.40
--------------	------------

（二）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报告期内可归属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数量	期末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BarryA.Morgan	首席科学家	0	300,000	20.52	0	0	0	23.49
万金桥	研发化学中心副总裁	0	300,000	20.52	0	0	0	23.49
窦登峰	先导化合物发现中心执行总监	0	350,000	20.52	0	0	0	23.49
胡春艳	财务总监	0	150,000	20.52	0	0	0	23.49
耿世伟	董事会秘书	0	150,000	20.52	0	0	0	23.49
合计	/	0	1,250,000	/	0	0	0	/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拟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计划或方案，并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绩效考评，提出年度绩效奖金方案，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独立董事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发表审核意见。

十四、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公司内部控制执行有效，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成都先导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十五、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子公司管理制度》等制度和规定对子公司进行管控。

十六、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德勤审字第德师报(审)字(22)第 S00263 号）》，认为成都先导报告期内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七、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存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十八、 其他 适用 不适用**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一、 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报告期内，公司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强化信息披露义务，保障股东知情权；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保持良性互动；合理分配利润，持续回报股东；规范经营，维护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同时，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重视股东权益、职工权益、客户和供应商权益、环境保护等方面，积极回馈社会，促进公司与社会、环境以及相关利益群体的可持续协调发展。

二、环境信息情况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各生产经营主体未纳入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名单。

(二) 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任何环保行政处罚情况发生。

(四)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能耗：水、电

公司主要排放物：COD、氨氮、VOC

1. 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公司全年委外处置危废：废有机溶剂 155.16 吨，废沾染包装物 7.518 吨，废过滤介质 0.52 吨，实验废液 74.741 吨，废滤渣 5.324 吨，一般化学品 0.00115 吨，共计 243.26415 吨。

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一系列关于环保管理方面的制度，如：《危废管理制度》、《空调管理制度》、《节能减排制度》等。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每日定时开关实验室抽排风系统，节约用电。每日安排安保人员对大楼未使用用电设备断电，节约能耗。

(六)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1.公司主动公示企业排污信息及危废相关信息；
- 2.公司与员工签订了安全环保责任书,明确了每一位员工都要遵守国家环境相关法律法规,要按照公司的环保制度严格要求自己,确保废气、废水合法合规排放,明确了每一个员工的职责。

三、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不适用。

(二)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0	无
其中：资金（万元）	0	无
物资折款（万元）	0	无
公益项目	0	无
其中：资金（万元）	0	无
救助人数（人）	0	无
乡村振兴	0	无
其中：资金（万元）	0	无
物资折款（万元）	0	无
帮助就业人数（人）	0	无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注重公司的规范化运营。以《公司章程》为基础，建立健全内部各项管理制度，形成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为主体结构的治理体系，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到信息披露工作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同时向所有投资者公开披露信息，保障所有股东均有平等机会获得信息。公司按照分红政策的要求制定分红方案，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以维护广大股东合法权益。

(四)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根据《劳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人力资源相关管理制度。依法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按时发放工资，保护职工的合法权益，为职工提供安全、舒适的工作环境。公司重视职工的职业生涯规划，为职工提供学习和培训的机会，提供良好的职业发展平台和合理的晋升通道，从物质和精神层面促进员工与公司共同成长、共同发展。同时，积极响应员工诉求，为员工提供生日和节日福利，积极表彰优秀员工，维护员工队伍稳定。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不适用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不适用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不适用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不适用

备注：公司部分员工通过员工持股平台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参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获配数量 1,975,987 股。报告期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请见本报告第四节之“（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五)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根据采购需求在市场上寻找具备相应资质和产品的供应商，并通过调研供应商的产品质量和供应能力，进行供应商调查评审，并与合格供应商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长期备有安全库存物料，并形成有效的生产计划组织管理办法，以保证生产系统的有效运作，从而保障客户订单的正常履约。公司注重对上游供应商和下游客户的维护，构建和谐、稳定的合作关系，以达到合作共赢的目的。

(六)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目前，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原料药工艺研发、质量研究和培训体系。配备了专属的原料药工艺开发和 GLP 样品制备的公斤级实验室。配备了完善的原料药研究用精密仪器，包括核磁共振仪 NMR、单晶衍射仪 XRD、超临界二氧化碳萃取仪 SFC、三重四极杆质谱仪 LCMSMS、飞行时间串联质谱仪 TQof、电感耦合等离子质谱仪 ICPMS、气质联用仪 GCMS、液质联用仪 LCMS、多检测器联用的超高效液相色谱仪 LC-UV/QDA/RID/ELSD/FLD 等，能完成化合物定性、定量分析，进行未知杂质结构解析、分子量确定、手性拆分、基因毒杂质、元素杂质、溶剂残留等质量研究，同时配备电子数据合规性 Epower 软件管理系统，符合 CDE 和 ICH 相关指导原则的技术和法规要求。公司设置研发 QA 岗位，以全面管控研发流程、监督和管理各种 SOP 的撰写、审核、审批、培训及执行，并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全面保障 GLP 用原料药和其他产品的安全。

在临床用药方面，公司采取委托生产的战略，合作伙伴均是国内知名制药企业。公司已经成立了药物警戒部门，严格监控临床用药的情况。为了进一步管控质量，公司正在建立 ISO 质量管理体系。

(七)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构建安全和谐工作环境，关注员工健康。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并完善相关安全制度手册等，深入开展排查安全隐患治理活动，强化事前有效控制，引导员工的安全行为。公司每年定期组织员工开展体检活动，此外，由于新冠疫情，为保障公司员工安全，公司配备了专门的人员持续进行员工及来访人员体温检测、行程路径等内容的管控，并每天进行办公区域、生产区域的消毒工作。为员工营造安全健康的工作环境。报告期内公司员工新冠肺炎感染率、发病率为零。

四、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中共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支部委员会（在 2020 年 8 月更名为中共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支部委员会）于 2014 年 6 月 6 日正式成立，隶属天府生命科技园党委，成立时 11 名党员，到 2022 年 1 月，已经增加到 64 名（在职 46 名），在职党员中，平均年龄 32 岁，其中博士 16 名，占 35%，硕士学历 22 名，占 48%；公司有约 44% 党员在公司的各个层级担任管理人员。

中共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支部委员 2021 年围绕“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开展党史学习专题活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一方面积极配合上级党委工作，统计提供相关信息，参加重要会议，并传达学习精神；另一方面按照年度计划稳步推进自身各项党建工作。三月，“新征程，再出发”两会精神学习；四月，被四川省医药行业协会、四川省企业联合会、四川省工业经济联合会、四川省企业家协会联合授予“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

集体”荣誉称号；五月，“中国共产党历程对实际工作启示”的分享，参加歌咏比赛并被成都高新区教育文化和卫生健康局及高新区生物产业发展局授予“奋斗百年路唱响新征程歌咏比赛优秀奖”荣誉称号；六月，重温入党誓词；七月，集中观看习近平总书记“七一”讲话，组织开展建党 100 周年“牢记历史凝聚力量开创未来”主题庆祝活动；八月，按照上级党组织统一部署开展党史专题组织生活会，查摆问题，对照整改；九月，“我讲党史给你听”，学习长征精神；十月，《长津湖》观影，观后感座谈；十一月，十九届六中全会《中共中央关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的决议》学习讨论；十二月，立足实际，开展意见收集反馈工作，促进企业发展。中共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支部委员会始终坚持以习近平理论、“三个代表”“科学发展观”和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建立学习型党组织为目标，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努力建设一支政治过硬、作风优良、勇于创新、与时俱进、无私奉献的党员队伍。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2	报告期内，公司在披露 2020 年度报告和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后及时召开业绩说明会，董事长、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均出席会议，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相关公告。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0	无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www.hitgen.com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订并完善了《公司章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制度，明确董事会是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决策机构，董事长是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直接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为广大投资者的积极参与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决策提供了便利。公司通过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电话、电子邮箱、分析师会议、策略会以及投资者现场接待等方式回复投资者问询，积极保持与投资者的联络，加强信息沟通，促进与投资者的良性互动，提高公司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举办了 2020 年年度业绩说明会、2021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通过交易所平台网络互动的方式与广大投资者进行深入交流，公司在交易所投资者关系“上证 E 互动平台”回复投资者问答 55 余项，定期披露《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提高公司透明度。接听投资者来电咨询上百余次，保障了中小投资者的信息知情权。同时公司积极参加券商策略会，并通过投资者现场调研、举办线上投资者交流会、反路演交流会等各种形式不断向各类投资者传递公司投资价值。公司独立董事能有效、独立地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事务进行独立判断和决策，发表客观、公正的意见，维护公司整体利益，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受损益。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不定期线上和线下举行分析师会议，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并披露相应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订并完善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制度，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通过内外部培训，持续提升规范运作意识和履职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定期报告均及时披露，未出现推迟的情况，并做到了简明清晰、通俗易懂，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亦主动、及时地披露可能对股东和其它利益相关者决策产生实质性影响的信息；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通过多种渠道，充分交流、听取中小投资者的意见和诉求，及时进行沟通和反馈。

(四) 知识产权及信息安全保护

适用 不适用

知识产权保护方面：公司制订了《知识产权管理制度》、建立了知识产权激励机制和保密机制，为知识产权管理工作规范化、制度化提供了基础保障。公司将知识产权管理工作贯穿于项目的立项、过程管理、成果的法律保护、以及成果商品化、产业化的全过程，并给予充分的支持和保障公司研发小组在项目立项前期进行专利检索，实施过程中及时对研发成果申请专利保护，并动态监控公司和行业专利信息，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已取得 85 项发明专利授权，并有 230 余项境内外专利正在申请中，未发生因知识产权纠纷事项。

信息安全保护：公司特别重视信息安全的保护，制订了信息安全总体规划以及《信息安全管理制

(五)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行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JINLI (李进)	(1)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2)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3)前述第(1)至(2)项锁定期届满后，本人作为公司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4)在本人被认定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及担任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将向公司申报本人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	锁定期 2020 年 4 月 16 日至 2023 年 4 月 15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聚智科创	(1)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2)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锁定期 2020 年 4 月 16 日至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3)在本企业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期间,将向公司申报本企业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企业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	2023 年 4 月 15 日				
股份限售	华博器械、东方佳钰、钧天投资、腾澜生物、巨慈有限、渤溢新天、鼎晖新趋势、钧天创投、长星成长、丹青投资、中岭燕园	华博器械、东方佳钰、钧天投资、腾澜生物、巨慈有限、渤溢新天、鼎晖新趋势、钧天创投、长星成长承诺如下: (1)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本企业持有的该部分股份。(2)本企业在与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期间,将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向公司申报本企业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企业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一切直接实际损失、损害和开支。 丹青投资、中岭燕园承诺如下: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本企业持有的该部分股份。本企业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一切直接实际损失、损害和开支。	锁定期 2020 年 4 月 16 日至 2021 年 4 月 15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JINLI (李进)、王霖、陈永存、耿世伟、胡春艳、窦登峰、万金	JINLI (李进) 作为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其持有的公司股份锁定事宜承诺如下: (1)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2)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	2020 年 4 月 16 日至 2021 年 4 月 15 日 /2020 年 4 月 16 日至 2023 年 4 月 15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桥、刘观赛、袁梦、李蓉</p>	<p>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3)前述第(1)至(2)项锁定期届满后，本人作为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4)本人在任职期间，将向公司申报本人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p> <p>王霖、陈永存作为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就其持有的公司股份锁定事宜分别承诺如下：</p> <p>(1)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2)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3)前述第(1)至(2)项锁定期届满后，本人作为公司的董事，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所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4)本人在任职期间，将向公司申报本人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p> <p>耿世伟、胡春艳、窦登峰、万金桥、刘观赛作为通过第一批及第二批股权激励计划持有公司股份的高级管理人员，就其持有的公司股份锁定事宜分别承诺如下：</p>					
--	--	--------------------	--	--	--	--	--	--

		<p>(1)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成都先导药物开发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第一批实施方案》所获授的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本人所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第二批实施方案》所获授的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本人所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2)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3)前述第(1)至(2)项锁定期届满后，本人作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4)本人在任职期间，将向公司申报本人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p> <p>袁梦作为通过第一批股权激励计划持有公司股份的高级管理人员，就其持有的公司股份锁定事宜承诺如下：</p> <p>(1)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2)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3)前述第(1)至(2)项锁定期届满后，本人作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任职</p>					
--	--	---	--	--	--	--	--

		<p>期间每年转让的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4)本人在任职期间，将向公司申报本人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p> <p>李蓉作为通过第二批股权激励计划持有公司股份的高级管理人员，就其持有的公司股份锁定事宜承诺如下：</p> <p>(1)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2)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3)前述第(1)至(2)项锁定期届满后，本人作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4)本人在任职期间，将向公司申报本人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p> <p>JINLI (李进)、窦登峰、万金桥、刘观赛作为持有公司股份的核心技术人员，就其持有的公司股份锁定事宜分别承诺如下：</p> <p>(1)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p>					
--	--	--	--	--	--	--	--

			<p>的该部分股份。(2)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3)前述第(1)至(2)项锁定期届满后的四年内，本人作为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每年转让的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不超过公司上市时本人所持公司上市前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4)本人在任职期间，将向公司申报本人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p>					
其他	JINLI (李进)、聚智科创	<p>公司上市后，本人/本企业在锁定期满后可根据需要减持所持公司的股票。本人/本企业在锁定期满后减持股份，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和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本人/本企业自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减持股份的具体安排如下：(1)减持数量：本人/本企业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拟进行股份减持，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本企业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 10%（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该等股票数量将相应调整）；本人/本企业在锁定期满两年后若拟进行股份减持，减持股份数量将在减持前予以公告；(2)减持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系统进行，或通过协议转让进行，但如果本人/本企业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出售解除限售存量股份的数量合计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的，将不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3)减持价格：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的 100%（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p>	2023 年 4 月 16 日至 2025 年 4 月 15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锁定期满两年后减持的，减持价格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4)减持期限：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六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若本人/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其他	华博器械、东方钰、钧天投资、钧天创投、腾澜生物、巨慈有限、渤溢新天、鼎晖新趋势、长星成长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后，本企业在锁定期满后可根据需要减持其所持公司的股票。本企业将在减持前3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本企业自锁定期满之日起减持股份的具体安排如下：(1)减持数量和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但若本企业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拟进行股份减持，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企业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50%（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该等股票数量将相应调整）；(2)减持价格：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的100%（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锁定期满两年后减持的，减持价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3)减持期限：本企业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结合证券市场情况、公司股票走势及公开信息等情况，自主决策、择机进行减持；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予以赔偿。	2021年4月16日至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1)自公司上市后36个月内，若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期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若发生除权除息事项，上述每股净资产作相应调整）情形时（下称“启动条件”），公司将根据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	2020年4月16日至2023年4月15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章程》等规定启动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的股价稳定预案，按顺序采取以下措施中的一项或多项稳定公司股价：</p> <p>①公司回购公司股票；</p> <p>②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③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未在公司处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④其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稳定股价措施。</p> <p>(2)在启动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公司未履行股价稳定措施的，公司应在未履行股价稳定措施的事实得到确认的5个交易日内公告相关情况，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作出解释，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除不可抗力外，如因公司未履行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应依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机构的要求向投资者依法赔偿损失并承担相应的责任。</p>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JINLI（李进）、股东聚智科创	<p>(1)自公司上市后36个月内，若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期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若发生除权除息事项，上述每股净资产作相应调整）情形时（下称“启动条件”），公司将根据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等规定启动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的股价稳定预案，按顺序采取以下措施中的一项或多项稳定公司股价：</p> <p>①公司回购公司股票；</p> <p>②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p> <p>③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未在公司处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p>	2020年4月16日至2023年4月15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④其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稳定股价措施。(2)若被触发的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本人/本企业将按照公司的股价稳定预案无条件增持公司股票；如本人/本企业未能履行增持义务，则本人/本企业应在违反相关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作出解释，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除不可抗力外，如因本人/本企业未履行承诺给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应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机构的要求向其他投资者依法赔偿损失并承担相应的责任，且公司有权将本人/本企业履行承诺所需资金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直至本人/本企业按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JINLI (李进)、任明非、耿世伟、胡春艳、李蓉、万金桥、窦登峰、袁梦作为从公司处领薪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稳定公司股价分别承诺如下： (1)自公司上市后 36 个月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期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若发生除权除息事项，上述每股净资产作相应调整）情形时（下称“启动条件”），公司将根据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等规定启动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的股价稳定预案，按顺序采取以下措施中的一项或多项稳定公司股价：①公司回购公司股票；②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③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未在公司处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④其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稳定股价措施。(2)若被触发的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涉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本人应按照公司的股价稳定预案无条件增持公司股票；如	2020 年 4 月 16 日至 2023 年 4 月 15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本人未能履行增持义务，则本人应在违反相关承诺发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薪酬或津贴，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增持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如本人任职期间连续两次未能履行增持义务，则应由公司控股股东或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更换董事职务，由公司董事会提请解聘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直至本人履行增持义务。(3)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公司董事将对公司承诺的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其他	公司		公司就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承诺如下： 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的申请文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亦不存在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而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若违反前述承诺，且公司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的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从投资者手中购回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股票。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承诺如下： (1)公司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上市的行为。如公司存在任何欺诈发行上市行为，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的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从投资者手中购回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股票。(2)因公司欺诈发行上市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公司将积极履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如违反相关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理由，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公司的原因外，将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 股 股 东、实 际 控 制 人 JINLI (李 进)、股 东 聚 智 科 创	JINLI (李进)、聚智科创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如下： (1)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企业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期间，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前述承诺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2)若本人/本企业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本人/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对公司或其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将依法给予补偿。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 事、高 级 管 理 人 员	为推进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得到切实履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以下承诺：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约束并控制本企业的职务消费行为；(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企业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企业同意，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本企业同意，如公司未来拟对本企业实施股权激励，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企业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企业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做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7)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企业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企业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企业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对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给予补偿。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公司	<p>(1)本次发行及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①基本原则利润分配政策应在遵循重视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基础上，充分听取和考虑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的意见和诉求，制定合理的股东回报规划，兼顾处理好公司短期利益和长远发展的关系，以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②利润分配形式公司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在公司具备实施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的情况下，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③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在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期末余额为正、当期可分配利润为正、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的情况下，公司在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以后，原则上每年度应当至少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一次。上市后三年内，在符合届时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的情况下，如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④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公司股利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⑤利润分配的时间间隔</p> <p>在满足利润分配条件前提下，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⑥现金分红政策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p>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	---	-----	-----

			<p>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p> <p>(2)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经本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完成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或累计未弥补亏损由本次发行及上市后登记在册的老股按其所持股份比例共同享有或承担。</p>					
	解决同业竞争	<p>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JINLI (李进)</p>	<p>1、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除公司（包括公司控股子公司，下同）以外的下属企业，目前没有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公司所经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p> <p>2、若公司上市，本企业将采取有效措施，并促使受本企业控制的任何企业采取有效措施，不会：</p> <p>(1)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公司所经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或于该等业务中持有权益或利益；(2)以任何形式支持公司以外的他人从事与公司目前或今后所经营业务构成或者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3、在公司上市后，凡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下属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公司所经营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公司对该等商业机会拥有优先权利。4、本企业作为公司之实际控制人，不会利用实际控制人身份从事或通过本企业控制的下属企业，从事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的业务或活动。5、本企业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p>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聚智科创	<p>1、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除公司（包括公司控股子公司，下同）以外的下属企业，目前没有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公司所经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p> <p>2、若公司上市，本企业将采取有效措施，并促使受本企业控制的任何企业采取有效措施，不会：(1)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公司所经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或于该等业务中持有权益或利益；(2)以任何形式支持公司以外的他人从事与公司目前或今后所经营业务构成或者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3、在公司上市后，凡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下属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公司所经营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公司对该等商业机会拥有优先权利。</p>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JINLI (李进)	<p>(1)保证本人以及因与本人存在特定关系而成为公司关联方的公司、企业、其他经济组织或个人（以下统称“本人的相关方”），未来尽量减少并规范与公司的关联交易，若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的相关方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的公司章程和有关规定履行相关程序，并按照公平、公允和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保证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2)保证本人及本人的相关方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人及本人的相关方不会向公司谋求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p>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聚智科创	<p>(1)保证本企业以及因与本企业存在特定关系而成为公司关联方的公司、企业、其他经济组织或个人（以下统称“本企业的相关方”），未来尽量减少并规范与公司的关联交易，若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企业及本企业的相关方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的公司章程和有关规定履行相关程序，并按照公平、公允和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保证</p>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2)保证本企业及本企业的相关方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企业及本企业的相关方不会向公司谋求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解决关联交易	华博器械、东方佳钰、钧天投资、钧天创投、腾澜生物、巨慈有限、渤溢新天、鼎晖新趋势、长星成长		(1)保证本企业以及因与本企业存在特定关系而成为公司关联方的公司、企业、其他经济组织或个人（以下统称“本企业的相关方”），未来尽量减少并规范与公司的关联交易，若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企业及本企业的相关方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的公司章程和有关规定履行相关程序，并按照公平、公允和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保证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2)保证本企业及本企业的相关方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企业及本企业的相关方不会向公司谋求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3)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JINLI（李进）、聚智科创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JINLI（李进）及其一致行动人聚智科创就不占用公司资金承诺如下： (1)本人/本企业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期间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不以任何方式占用或使用公司的资产和资源，不以任何直接或者间接的方式从事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行为。(2)如出现因本人/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公司或其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JINLI（李进）就保障公司独立性承诺如下： (1)在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将保证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本人及本人关联人保持独立；(2)本人承诺不利用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JINLI (李进)	公司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地位，损害公司的合法利益；(3)在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向本人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或者资金支持；(4)本人同意，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因此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及时、足额赔偿公司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其他	聚智科创	(1)在本企业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期间，本企业将保证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本企业及本企业关联人保持独立；(2)本企业承诺不利用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地位，损害公司的合法利益；(3)在本企业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期间，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向本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或者资金支持；(4)本企业同意，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因此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及时、足额赔偿公司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公司关于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约束措施的承诺： (1)本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在本次发行及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并承担相应的责任。(2)若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或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公司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①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②本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③若因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导致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损失；投资者损失根据证券监管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及金额确定或根据本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④本公司未完全消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本公司不得以任何形式向本公司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加薪资或津贴。					
其他	JINLI (李进)、聚智科创	JINLI (李进)、聚智科创关于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约束措施的承诺: (1)本人/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本人/本企业违反或未能履行在公司的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公开承诺，则本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3)若因本人/本企业违反或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本企业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投资者损失根据公司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本人/本企业将自愿按相应的赔偿金额申请冻结所持有的相应市值的公司股票，从而为本人/本企业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提供保障。如果本人/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本人/本企业持有的公司上市前股份在本人/本企业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公司有权扣减本人/本企业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首发前其他股东	公司其他股东关于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约束措施的承诺: 本企业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同时提出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如下：(1)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本企业违反或未能履行在公司的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公开承诺，则本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3)若因本企业违反或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企业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投资者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损失根据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违反或未能履行在公司上市前个人作出的承诺以及在公司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其他公开承诺事项，则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且在证券监管部门或有关政府机构认定前述承诺被违反或未得到实际履行之日起 30 日内，或司法机关认定因前述承诺被违反或未得到实际履行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之日起 30 日内，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自愿将各自在公司上市当年全年从公司所领取的全部薪酬和/或津贴对投资者先行进行赔偿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1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不适用
财务顾问	不适用	不适用
保荐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成都先导于 2021 年 5 月 19 日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成都先导于 2021 年 8 月 3 日与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订成都先导 2021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的业务约定书，约定此次服务费用总计人民币 118 万元，包括相关税费。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勤勉、尽职履行职责，诚实守信，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不存在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良诚信状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17,490,210.40	217,490,210.40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630,000,000.00	614,000,00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 = (2)/(1)	本年度投入金额(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5) = (4)/(1)
首发	834,753,600.00	746,011,166.16	660,028,760.58	746,011,166.16	152,355,278.97	20.42	64,810,745.22	8.69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新分子设计、构建与应用平台建设项目	否	首发	497,955,122.18	497,955,122.18	83,251,826.97	16.72	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否	否	见表下方备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新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首发	162,073,638.40	162,073,638.40	17,703,452.00	10.92	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否	否	见表下方备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超募资金	否	首发	不适用	85,982,405.58	51,400,000.00	59.78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2020年初爆发的新冠疫情使得公司坚持以审慎态度使用募集资金。公司于2022年4月变更募投项目，具体详情请见《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

1、募投项目延期原因及公司采取的措施

一方面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在全球爆发，因受疫情影响，2020年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下滑7.8%。为适应市场变化，充分保障实现募投项目的效益，公司在新冠疫情爆发后坚持以审慎态度使用募集资金，从而暂缓启动原计划的基建工程。同时，公司以自有资金14,376.176万元购买了成都天府国际生物城产业孵化园C2栋研发楼，该楼建筑面积为18,526.00平方米，为募投项目的启动实施提供了过渡性场地。交易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9日在上海

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成都天府生物产业孵化园 C2 栋房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8）。随着国内外疫情缓解，公司海外业务得到一定程度的恢复的同时，加快开拓国内市场及新技术平台建设，综合公司当前经营情况和发展规划，经过现场考察并与成都天府国际生物城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生物城管委会”）协商，选取位于双流区生物城中路北侧、凤凰路南侧、乐康路东侧、悦康路西侧的约 122 亩土地，变更场地实施募投项目，相应调整总投资额及投资结构、实施期限。

2、关于公司建设新分子设计、构建与应用平台和新药研发中心的实际进展情况

（1）资金投入情况

截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公司募投项目实际投入资金情况（未经审计）如下：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募投项目	原计划投资额	累计投资额	完成比例
新分子设计、构建与应用平台建设项目	49,795.51	9,524.84	19.13%
其中：建筑及装修工程费用	22,514.61	-	0.00%
设备购置及安装投资	18,548.90	3,485.86	18.79%
各类试验试剂投资	8,732.00	6,038.98	69.16%
新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6,207.36	1,774.70	10.95%
其中：建筑及装修工程费用	10,904.16	-	0.00%
设备购置及安装投资	5,303.20	1,774.70	33.46%

（2）新分子设计、构建与应用平台建设项目和新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进展情况

由于变更后的新场地尚未开工建设，公司新分子设计、构建与应用平台建设项目及新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目前仍在成都天府国际生物城产业孵化园 C2 栋研发楼内进行。公司新分子设计、构建与应用平台建设项目已投入 9,524.84 万元，主要用于设备购置及安装投资、各类试验试剂投资；新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投入 1,774.70 万元，主要用于设备购置及安装投资。

公司新分子设计、构建与应用平台建设项目实施以来，公司持续加强 DNA 编码化合物库的建设，公司 DEL 库小分子种类已突破 12,000 亿，是全球目前已知的化合物最多、规模最大的实体小分子化合物库。成都先导已经不局限于单纯的杂环化合物库，公司已经将库扩展到共价化合物库，蛋白降解化合物库，分子片段化合物库等应用场景更为丰富的小分子化合物库，为追踪创新药前沿研究的制药企业和生物技术公司提供独特的新分子实体。公司通过系统化的库分子设计，增加合成分子骨架的种类超过 6,000 种，基本涵盖了所有当前已获批上市的小分子药物的核心骨架，以及临床在研小分子项

目的大多数优势骨架，合成砌块接近 40,000 种；以及不断开发新的适用于 DNA 编码化合物库的化学合成反应和途径，新增了十余种 DNA 编码化合物库的化学反应方式。截至目前，公司已经筛选 47 个靶点类型，其中包含蛋白-蛋白相互作用、转录因子、RNA、磷酸酶、蛋白复合体、脂肪酶等传统意义上难成药靶点或具有挑战性的靶点，报告期内筛选平均成功率近 80%，筛选项目的平均时间周期缩短至 3 个月以内。

公司目前获得临床试验批件并进入临床试验的 4 个项目中，得益于公司新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推进的有 HG146（针对 HDAC I/IIb 亚型选择性小分子抑制剂）、HG381（非核苷酸类 STING 激动剂，适应症拟用于治疗多种晚期实体瘤）、HG146 的实体瘤适应症，上述项目均已于 2021 年陆续通过 NMPA 审批并获得临床试验许可，进入临床阶段。

3、关于募投项目延期是否会对公司核心竞争力存在实质性影响

（1）公司核心竞争力发展情况

公司上市时曾面临单一技术风险的局面，经过两年不懈发展，目前公司已具备两种成熟的药物发现技术（DEL、FBDD/SBDD），同时其他新兴核心技术（核酸新药研发平台相关技术（STO）、靶向蛋白降解平台相关技术（TPD））正在建设完善。

DNA 编码化合物库小分子种类突破 12,000 亿，是全球目前已知的化合物骨架种类最多规模最大的实体小分子化合物库，项目平均成功率近 80%，筛选项目的平均时间周期缩短至 3 个月以内，这一数据高于工业界 HTS 的平均水平。基于分子片段和三维结构信息的药物设计（FBDD/SBDD）技术是当前小分子药物发现领域的重要技术之一，目前由该技术发现的药物已有多个成功上市及进入不同临床阶段。公司子公司 Vernalis（R&D）Limited 是当前使用该技术第一梯队的企业，已成功研发出多个药物项目，并已进入临床阶段或对外实现转让。

除发展核心技术平台，公司上市后还不断推进自主研发新药管线。新药研发项目 HG146（用于治疗完全实体瘤或淋巴瘤）、HG381（用于治疗晚期实体瘤）已于 2021 年 4 月开展 I 期临床研究，HG030（用于治疗 NTRK 或 ROS1 基因融合实体瘤）于 2022 年 1 月获得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开展临床试验。截至目前，公司自主知识产权的主要新药研发项目约有 20 项，其中多个项目处于早期发现的不同阶段。

自 2019 年底到 2021 年底，公司研发人员从 333 人增加至 391 人，研发人员占公司总人数比例一直维持在 83% 以上。截至 2021 年底，公司累计已取得 85 项发明专利授权，并有 230 余项境内外专利正在申请中。

（2）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核心竞争力不存在实质影响

募投项目延期是成都先导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项目延期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内容、投资用途和实施主体，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募投项目延期符合公司经营现状和发展规划，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同时，由于公司在过渡阶段已通过自有资金购买研发用楼作为募投项目实施载体，不断拓展核心技术平台、推进新药管线建设等，因此募投项目延期并未对公司核心竞争力产生实质性影响。

（三）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660,000,000.00 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人民币 614,000,000.00 元。

4、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结合 2021 年的资金安排以及业务发展规划，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超募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 25,700,000.00 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不超过 30.00%，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人民币 51,400,000.00 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62,496,704	90.47				-240,739,476	-240,739,476	121,757,228	30.39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520,717	0.13				708,400	708,400	1,229,117	0.31
3、其他内资持股	249,624,621	62.3				-210,973,458	-210,973,458	38,651,163	9.65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49,624,621	62.3				-210,973,458	-210,973,458	38,651,163	9.65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112,351,366	28.04				-30,474,418	-30,474,418	81,876,948	20.43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30,474,418	7.61				-30,474,418	-30,474,418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81,876,948	20.43						81,876,948	20.43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人民币普通股	38,183,296	9.53				240,739,476	240,739,476	278,922,772	69.6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00,680,000	100				-	-	400,680,000	1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 11 名原股东共计 239,471,889 股及中金公司丰众 16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975,987 股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上市流通，详情请查阅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9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华博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59,153,274	59,153,274	0	0	首发限售	2021.04.16
安吉东方佳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667,721	37,667,721	0	0	首发限售	2021.04.16
深圳市钧天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4,059,859	24,059,859	0	0	首发限售	2021.04.16
菏泽腾澜溪生物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973,871	21,973,871	0	0	首发限售	2021.04.16
JUMBO KINDNESS LIMITED	19,925,581	19,925,581	0	0	首发限售	2021.04.16
重庆渤溢新天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000,002	18,000,002	0	0	首发限售	2021.04.16
嘉兴丹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967,441	16,967,441	0	0	首发限售	2021.04.16
杭州鼎晖新	14,567,441	14,567,441	0	0	首发限售	2021.04.16

趋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钧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3,607,862	13,607,862	0	0	首发限售	2021.04.16
Long Star Growth Group Limited	10,548,837	10,548,837	0	0	首发限售	2021.04.16
北京中岭燕园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000,000	3,000,000	0	0	首发限售	2021.04.16
中金公司丰众 16 号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975,987	1,975,987	0	0	首发限售	2021.04.16
合计	241,447,876	241,447,876	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77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82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包含转融 通借出股 份的限售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JINLI (李 进)	0	81,876,948	20.43	81,876,948	81,876,948	无	0	境 外 自 然 人
拉 萨 经 济 技 术 开 发 区 华 博 医 疗 器 械 有 限 公 司	- 2,749,118	56,404,156	14.08	0	0	质押	8,454,500	境 内 非 国 有 法 人
成 都 聚 智 科 创 生 物 科 技 合 伙 企 业 (有 限 合 伙)	0	38,651,163	9.65	38,651,163	38,651,163	无	0	其 他
安 吉 东 方 佳 钰 企 业 管 理 合 伙 企 业 (有 限 合 伙)	- 4,000,000	33,667,721	8.40	0	0	无	0	其 他
深 圳 市 钧 天 投 资 企 业 (有 限 合 伙)	- 1,927,545	22,132,314	5.52	0	0	无	0	其 他
荷 泽 腾 澜 溪 生 物 技 术 合 伙 企 业 (有 限 合 伙)	- 7,432,887	14,540,984	3.63	0	0	无	0	其 他
JUMBO KINDNESS LIMITED	- 5,558,663	14,366,918	3.59	0	0	无	0	境 外 法 人
杭 州 鼎 晖 新 趋 势 股 权 投 资 合 伙 企 业 (有 限 合 伙)	- 2,201,437	12,366,004	3.09	0	0	无	0	其 他

重庆渤溢新天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92,365	12,107,637	3.02	0	0	无	0	其他
钧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676,414	11,931,448	2.98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华博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56,404,156		人民币普通股	56,404,156				
安吉东方佳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667,721		人民币普通股	33,667,721				
深圳市钧天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2,132,314		人民币普通股	22,132,314				
菏泽腾澜溪生物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540,984		人民币普通股	14,540,984				
JUMBO KINDNESS LIMITED	14,366,918		人民币普通股	14,366,918				
杭州鼎晖新趋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366,004		人民币普通股	12,366,004				
重庆渤溢新天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107,637		人民币普通股	12,107,637				
钧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1,931,448		人民币普通股	11,931,448				
Long Star Growth Group Limited	8,954,900		人民币普通股	8,954,900				
黑龙江省天九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189,000		人民币普通股	3,189,0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上述股东 JINLI（李进）作为成都聚智科创生物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与聚智科创为一致行动人。</p> <p>2、深圳市钧天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与钧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p> <p>3、杭州鼎晖新趋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 Long Star Growth Group Limited 为一致行动人。</p> <p>4、其他股东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JINLI（李进）	81,876,948	2023年4月17日	0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2	成都聚智科创生物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651,163	2023年4月17日	0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
3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1,229,117	2022年4月18日	0	自上市之日起24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 JINLI（李进）作为成都聚智科创生物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与聚智科创为一致行动人。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持有人名称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中金公司丰众16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975,987	2021年4月16日	-1,727,985	248,002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全资子公司	1,949,317	2022年4月18日	386,716	1,949,317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JINLI (李进)
国籍	英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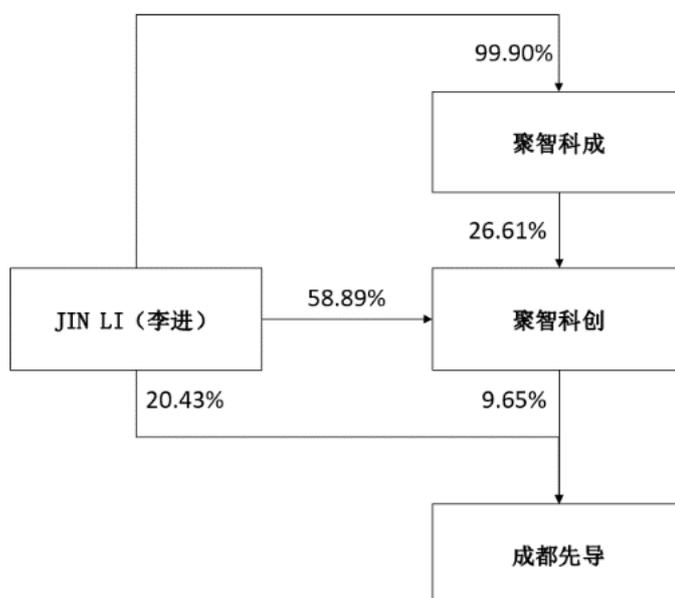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JINLI(李进)
国籍	英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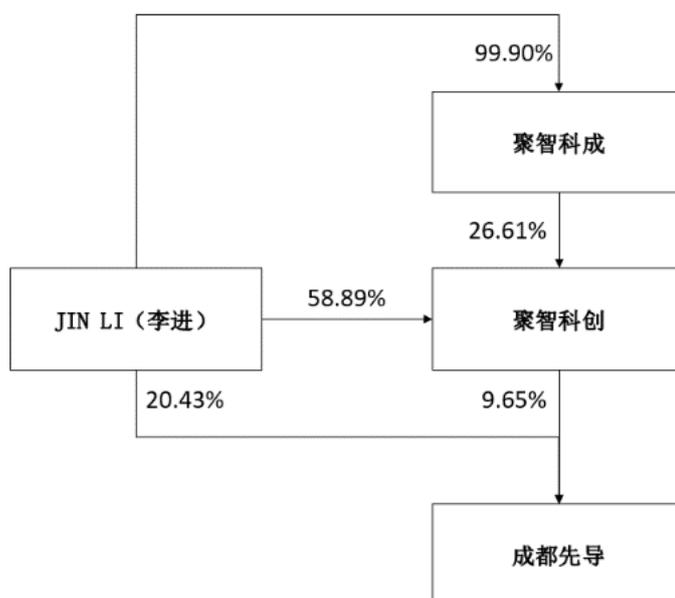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华博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刘爽	2014 年 7 月 25 日	915400913213217290	65,000,000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医疗器械批发；矿产品、建材、化工产品（不含危化品及易燃易爆品）、机械设备、五金产品、电子产品的批发；机械 2020 年年度报告 77/223 设备租

					赁；机械设备技术服务、咨询【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该项目】。
情况说明	无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德师报(审)字(22)第 P03522 号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先导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成都先导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成都先导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客户定制服务收入的确认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33 及附注(十五)4 所述，2021 年度成都先导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列报的客户定制服务收入为人民币 205,700,893.26 元，占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为 66.13%；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列报的客户定制服务收入为人民币 205,700,893.26 元，占母公司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 95.48%。鉴于客户定制服务收入的确认对于 2021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具有重大影响，且履约进度的确定需要管理层作出重大会计估计，因此我们将客户定制服务收入的确认认定为财务报表审计的关键审计事项。

针对上述关键审计事项，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① 测试与客户定制服务收入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 ② 检查与主要客户签订的合同，评估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③ 分别按项目类型和不同客户对收入执行分析程序，结合市场及行业趋势等因素，分析收入变动的合理性。
- ④ 分别获取资产负债表日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的和不能合理确定的客户定制服务项目清单，复核其划分是否合理。
- ⑤ 对于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的客户定制服务收入，抽取样本检查签订的合同、成本预算资料及已发生的成本记录，以评价管理层对履约进度的估计是否合理及收入确认是否符合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 ⑥ 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客户定制服务收入，抽取样本对已经发生的成本执行细节测试，并检查收入是否按照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成本金额确认；同时抽取样本分析合同主要条款，并结合以前年度合同实际执行情况，评价管理层作出的已经发生的成本能够得到补偿的判断的合理性。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成本执行细节测试，从成本明细账选取样本，检查发票、人工费用和材料费用等支持性文件，并从发票、人工费用和材料费用等支持性文件选取样本，核对至成本明细账，以评价成本是否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2、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减值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14 所述，2021 年 12 月 31 日，成都先导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列报的商誉为人民币 79,311,105.37 元。成都先导公司管理层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可收回金额的确定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及估计，包括对相关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的预测、折现率及长期平均增长率等关键假设的使用，因此我们将商誉的减值确定为合并财务报表审计的关键审计事项。

针对上述关键审计事项，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① 测试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 ② 检查管理层将商誉分摊至资产组的依据并评价其合理性。
- ③ 复核管理层在减值测试中使用的估值模型以及预计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率及长期平均增长率等关键参数的合理性。
- ④ 将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历史数据及其他支持性证据进行核对，并考虑其合理性。
- ⑤ 引入内部估值专家对商誉减值测试所采用的方法和关键假设进行复核。

四、其他信息

成都先导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成都先导公司 2021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成都先导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成都先导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成都先导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成都先导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成都先导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成都先导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 就成都先导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洋

中国·上海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欧阳千力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373,675,773.25	430,067,790.9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601,000,000.00	65,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5	76,380,095.84	61,642,690.0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7	24,777,779.39	19,904,640.0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8,088,680.96	13,708,751.08
其中: 应收利息	七、8	775,175.32	870,060.00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24,923,770.61	24,496,112.92
合同资产	七、10	10,073,194.44	3,936,460.4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72,488,167.82	526,550,857.28
流动资产合计		1,191,407,462.31	1,145,307,302.8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1,535,645.9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11,144,709.7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282,158,127.04	281,530,712.3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30,603,754.40	
无形资产	七、26	61,872,443.43	75,497,133.06
开发支出			
商誉	七、28	79,311,105.37	81,927,347.05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54,615,183.30	51,628,551.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3,683,600.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1,151,589.91	8,431,105.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2,392,559.10	502,698,450.67
资产总计		1,713,800,021.41	1,648,005,753.4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42,690,910.40	1,437,617.60
应付账款	七、36	10,868,852.43	9,361,715.1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24,947,563.91	22,866,347.3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2,013,006.60	12,229,638.36
应交税费	七、40	5,798,333.76	4,541,970.38
其他应付款	七、41	16,796,217.09	155,787,569.41
其中：应付利息	七、41	198,899.83	82,282.82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23,956,605.82	14,771,588.1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7,071,490.01	220,996,446.3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194,135,500.00	101,135,95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29,134,217.0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35,481,583.24	36,184,683.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12,069,827.59	11,758,409.56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2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0,821,127.85	149,079,042.87
负债合计		397,892,617.86	370,075,489.2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400,680,000.00	400,6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752,153,881.45	751,239,012.0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4,273,536.04	2,005,906.9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31,283,550.45	23,285,953.3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136,063,507.69	100,719,391.8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15,907,403.55	1,277,930,264.2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15,907,403.55	1,277,930,264.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13,800,021.41	1,648,005,753.49

公司负责人：JIN LI（李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春艳会计机构负责人：邓飞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0,952,924.84	386,489,692.74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1,000,000.00	65,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66,625,662.56	51,953,009.5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3,732,442.88	9,790,716.56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45,401,113.59	28,595,659.78
其中：应收利息	十七、2	775,175.32	870,060.00
应收股利			
存货		24,923,770.61	24,496,112.92
合同资产		9,857,893.73	3,936,460.4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9,654,620.51	524,453,037.64
流动资产合计		1,182,148,428.72	1,094,714,689.7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215,159,526.23	215,159,526.2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58,691,262.81	258,290,674.3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130,115.76	12,191,446.5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5,135,148.58	51,628,551.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83,600.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51,589.91	8,431,105.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6,267,643.29	549,384,905.32
资产总计		1,708,416,072.01	1,644,099,595.0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2,690,910.40	1,437,617.60
应付账款		8,284,571.64	7,731,051.5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2,032,266.65	11,969,802.91
应付职工薪酬		550,623.92	517,949.08
应交税费		5,029,036.58	4,526,710.10
其他应付款		7,840,282.22	142,639,834.75
其中：应付利息			82,282.82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187,850.00	3,262,45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1,615,541.41	172,085,416.0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94,135,500.00	101,135,95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5,481,583.24	36,184,683.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33,061.4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1,250,144.71	137,320,633.31
负债合计		312,865,686.12	309,406,049.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0,680,000.00	400,6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52,153,881.45	751,239,012.0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283,550.45	23,285,953.37
未分配利润		211,432,953.99	159,488,580.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95,550,385.89	1,334,693,545.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08,416,072.01	1,644,099,595.03

公司负责人：JIN LI（李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春艳会计机构负责人：邓飞明

合并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11,058,555.97	243,600,479.33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311,058,555.97	243,600,479.3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24,034,974.80	216,208,974.33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64,783,562.67	50,268,863.2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103,874.10	1,316,611.04
销售费用	七、63	12,472,251.66	8,051,144.90
管理费用	七、64	64,544,864.47	42,772,981.17
研发费用	七、65	73,674,853.47	99,874,213.34
财务费用	七、66	8,455,568.43	13,925,160.62
其中：利息费用	七、66	6,564,045.87	839,200.45
利息收入	七、66	3,345,392.92	8,167,568.72
加：其他收益	七、67	39,766,835.49	21,060,272.9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20,185,772.85	10,756,142.4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七、68	-162,480.3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1,150,678.6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60,934.90	365,363.6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764,575.97	59,573,284.00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10,080,773.34	4,509,422.90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4,107.50	724,654.5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5,831,241.81	63,358,052.33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7,552,595.78	-665,115.3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383,837.59	64,023,167.7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383,837.59	64,023,167.7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383,837.59	64,023,167.7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279,363.84	3,436,190.98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279,363.84	3,436,190.98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279,363.84	3,436,190.98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279,363.84	3,436,190.98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7,104,473.75	67,459,358.6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7,104,473.75	67,459,358.6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7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不适用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JIN LI（李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春艳会计机构负责人：邓飞明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215,445,514.73	239,702,700.20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89,292,783.42	47,959,005.86
税金及附加		100,018.10	440,931.35
销售费用		4,487,935.83	3,102,137.79
管理费用		31,734,283.65	35,471,485.55
研发费用		67,903,836.72	91,250,640.00
财务费用		5,321,963.33	13,030,061.24
其中：利息费用		3,663,011.24	248,816.16
利息收入		3,330,415.14	8,053,935.94

加：其他收益		38,333,955.27	20,355,597.3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20,348,253.19	10,756,142.4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0,934.90	365,363.6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5,225,967.24	79,925,541.79
加：营业外收入		10,080,773.34	4,509,422.90
减：营业外支出		14,107.50	724,654.5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5,292,633.08	83,710,310.12
减：所得税费用		5,316,662.30	-715,832.8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9,975,970.78	84,426,143.0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9,975,970.78	84,426,143.0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9,975,970.78	84,426,143.0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JIN LI（李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春艳会计机构负责人：邓飞明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1,312,033.04	193,311,951.3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851,537.3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57,408,567.97	31,948,243.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9,572,138.38	225,260,194.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3,284,202.67	65,272,540.6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7,914,585.43	104,510,661.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95,648.90	1,253,397.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74,781,692.29	52,638,119.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6,076,129.29	223,674,718.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496,009.09	1,585,475.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78,000,000.00	1,71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245,766.82	10,538,552.4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7,262.0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013,837.7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00,296,866.68	1,725,538,552.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9,861,245.69	82,717,794.3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46,116,771.87	2,19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44,553,138.9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85,978,017.56	2,422,270,933.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681,150.88	-696,732,380.8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66,971,607.68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500,000.00	105,473,6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500,000.00	872,445,207.6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94,68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580,394.23	50,251,533.3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8,681,935.37	20,317,708.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457,009.60	70,569,242.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042,990.40	801,875,965.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003,159.12	-12,412,013.2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145,310.51	94,317,046.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9	428,630,173.36	334,313,126.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9	345,484,862.85	428,630,173.36

公司负责人：JIN LI（李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春艳会计机构负责人：邓飞明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7,919,688.34	196,624,870.6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646,872.29	31,129,934.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9,566,560.63	227,754,805.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111,055.32	62,722,751.5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6,139,591.09	92,456,949.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91,792.90	377,717.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986,612.27	42,012,563.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2,329,051.58	197,569,982.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237,509.05	30,184,822.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78,000,000.00	1,71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245,766.82	10,538,552.4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7,262.0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98,283,028.89	1,725,538,552.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2,180,635.01	81,001,773.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34,000,000.00	2,19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08,052,900.7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56,180,635.01	2,484,054,673.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897,606.12	-758,516,121.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66,971,607.6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500,000.00	105,473,6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500,000.00	872,445,207.6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94,68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580,394.23	50,251,533.3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317,708.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775,074.23	70,569,242.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724,925.77	801,875,965.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354,889.40	-13,980,063.8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290,060.70	59,564,602.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5,052,075.14	325,487,472.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2,762,014.44	385,052,075.14

公司负责人：JIN LI（李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春艳会计机构负责人：邓飞明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 余额	400,680,000.00				751,239,012.05		2,005,906.98		23,285,953.37		100,719,391.89		1,277,930,264.29		1,277,930,264.29
加：会计政策 变更							-79.18				-8,124.71		-8,203.89		-8,203.89
前期差错 更正															
同一控制 下企业 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 初余额	400,680,000.00				751,239,012.05		2,005,827.80		23,285,953.37		100,711,267.18		1,277,922,060.40		1,277,922,060.40
三、本期增 减变动金 额（减少以 “-”号 填列）					914,869.40		-6,279,363.84		7,997,597.08		35,352,240.51		37,985,343.15		37,985,343.15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680,000.00				752,153,881.45		-4,273,536.04		31,283,550.45		136,063,507.69		1,315,907,403.55	1,315,907,403.55

项目	2020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0,000,000.00				43,135,350.30		-1,430,284.00		14,843,339.07		95,223,838.49		511,772,243.86	511,772,243.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000,000.00				43,135,350.30		-1,430,284.00		14,843,339.07		95,223,838.49		511,772,243.86	511,772,243.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40,680,000.00				708,103,661.75		3,436,190.98		8,442,614.30		5,495,553.40		766,158,020.43	766,158,020.43	

“一”号 填列)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3,436,190.98				64,023,167.70		67,459,358.68		67,459,358.68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40,680,000.00				708,103,661.75							748,783,661.75		748,783,661.75
1. 所有 者投入 的普通 股	40,680,000.00				705,331,166.16							746,011,166.16		746,011,166.16
2. 其他 权益工 具持有 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 支付计 入所有 者权益 的金额					2,772,495.59							2,772,495.59		2,772,495.59
4. 其他														
(三) 利润分 配								8,442,614.30		-58,527,614.30		-50,085,000.00		-50,085,000.00
1. 提取 盈余公 积								8,442,614.30		-8,442,614.30				
2. 提取 一般风 险准备														
3. 对所 有者 (或股 东)的 分配										-50,085,000.00		-50,085,000.00		-50,085,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680,000.00				751,239,012.05	2,005,906.98		23,285,953.37		100,719,391.89		1,277,930,264.29		1,277,930,264.29

公司负责人：JIN LI（李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春艳会计机构负责人：邓飞明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680,000.00				751,239,012.05				23,285,953.37	159,488,580.29	1,334,693,545.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680,000.00				751,239,012.05				23,285,953.37	159,488,580.29	1,334,693,545.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914,869.40				7,997,597.08	51,944,373.70	60,856,840.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79,975,970.78	79,975,970.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14,869.40						914,869.4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355,522.00						3,355,522.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14,869.40						914,869.40
4.其他					-3,355,522.00						-3,355,522.00
(三)利润分配									7,997,597.08	-28,031,597.08	-20,034,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7,997,597.08	-7,997,597.08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034,000.00	-20,034,000.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680,000.00				752,153,881.45				31,283,550.45	211,432,953.99	1,395,550,385.89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0,000,000.00				43,135,350.30				14,843,339.07	133,590,051.58	551,568,740.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000,000.00				43,135,350.30				14,843,339.07	133,590,051.58	551,568,740.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680,000.00				708,103,661.75				8,442,614.30	25,898,528.71	783,124,804.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84,426,143.01	84,426,143.0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680,000.00				708,103,661.75						748,783,661.7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0,680,000.00				705,331,166.16						746,011,166.1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772,495.59						2,772,495.59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442,614.30	-58,527,614.30	-50,085,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442,614.30	-8,442,614.3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0,085,000.00	-50,085,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680,000.00				751,239,012.05				23,285,953.37	159,488,580.29	1,334,693,545.71

公司负责人：JIN LI（李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春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邓飞明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前身为成都先导药物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导有限公司”),系一家于2012年2月22日在四川省成都市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总部位于成都市。

于2019年3月8日,先导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批准,先导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先导有限公司2018年11月30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折合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同日,先导有限公司全体股东签署《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同意上述董事会将先导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决议。

于2019年3月25日,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际合作和投资服务局签发《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回执》(蓉高新外资备201900029),同意先导有限公司转制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并更名为“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于2019年3月26日,本公司领取由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编号为91510100590230753C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证监许可[2020]429号文《关于同意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批准,本公司于2020年4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计40,680,000股并上市交易。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的业务性质是药物研发,主要经营活动是药物研发并提供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和技术服务。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JIN LI(李进)。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母公司及合并财务报表于2022年4月27日已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本公司、子公司HitGen Pharmaceuticals Inc.(以下简称“先导特拉华”)、成都科辉先导医药研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辉先导公司”)、香港先导药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先导”)、HITGEN UK LTD(以下简称“HITGEN UK”)、Vernalis (R&D) Limited(以下简称“Vernalis”)、上海莱弗赛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莱弗赛”)、聚智先导(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智先导”)及成都先导核酸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导核酸”),详细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主要为新设立子公司聚智先导及先导核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此外,本集团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自2021年12月31日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见下文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提供劳务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美元、英镑、港元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其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及商誉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报，并按照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子公司的合并起始于本集团获得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终止于本集团丧失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

对于本集团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自购买日(取得控制权的日期)起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无论该项企业合并发生在报告期的任一时点，视同该子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范围，其自报告期最早期间期初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2)为了规避外汇风险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按套期会计方法处理；(3)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列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为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按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所有项目及反映利润分配发生额的项目按与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股东权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与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以“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单独列示。

上年年末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收入准则”)初始确认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时，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与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集团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本集团持有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取得相关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
- 相关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相关金融资产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于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或无固定期限)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于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下列情况外，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本集团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合同资产和应收账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集团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若现有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作为新金融工具源生或发行，该金融工具的利率或其他条款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如更严格的合同条款、增加抵押品或担保物或者更高的收益率等)。
- (3) 同一金融工具或具有相同预计存续期的类似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的外部市场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指标包括：信用利差、针对借款人的信用违约互换价格、金融资产的公允

价值小于其摊余成本的时间长短和程度、与借款人相关的其他市场信息(如借款人的债务工具或权益工具的价格变动)。

- (4) 金融工具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对债务人实际或预期的内部信用评级是否下调。
- (6)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7)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8) 同一债务人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 (9)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10)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11) 预期将降低借款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12) 借款合同的预期是否发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 (13)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14) 本集团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

无论经上述评估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当金融工具合同付款已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则表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集团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集团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2).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3).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集团对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合同资产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其信用损失，本集团对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合同资产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损失。本集团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担保物类型、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债务人所处行业、债务人所处地理位置等。

各组合确定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一	本组合包括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此类款项发生信用损失的可能性极小。
组合二	除组合一以外的应收款项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3). 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该被转移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本集团按照下列方式对相关负债进行计量：

-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集团保留的权利(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摊余成本并加上本集团承担的义务(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摊余成本，相关负债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集团保留的权利(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公允价值并加上本集团承担的义务(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公允价值，该权利和义务的公允价值为按独立基础计量时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集团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和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与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集团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未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及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未导致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负债终止确认,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计算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的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本集团根据将重新议定或修改的合同现金流量按金融负债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确定。对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所产生的所有成本或费用,本集团调整修改后的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在修改后金融负债的剩余期限内进行摊销。

2).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本集团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有关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0.金融工具”。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有关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0.金融工具”。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本集团的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等。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其他存货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有关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0. 金融工具”。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于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母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主体。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4).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转入当期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提供劳务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20-40	3	2.43-4.85

办公及电子设备	直线法	3-10	0-3	9.70-33.33
设备及器材	直线法	3-10	0-3	9.70-33.33
运输设备	直线法	4-10	3	9.70-24.25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42.租赁”。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包括专利权、客户关系、非专利技术及软件。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各类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年)	残值率(%)
----	------	---------	--------

客户关系	直线法	10	
非专利技术	直线法	15	
专利权	直线法	10	
软件	直线法	10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有关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30. 长期资产减值”。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内部开发活动形成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仅包括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之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调整。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及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其次，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1)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即，自购买日起将商誉的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到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如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到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除与合同成本相关的资产减值损失外，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与合同成本相关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性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内分期平均摊销。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集团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确认相应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42.租赁”。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集团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职工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对于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本集团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主营业务系对外提供新药研发服务、新药在研项目权益转让等。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集团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本集团采用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即根据本集团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集团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单独售价，是指本集团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集团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如项目达到某个阶段后有权向客户收取的里程碑款项等)的，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

本集团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集团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集团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集团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初始费计入交易价格。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或服务相关，且该商品或服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转让该商品或服务时，按照分摊至该商品或服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或服务相关，但该商品或服务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包含该商品或服务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时，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或服务不相关的，该初始费作为未来将转让商品或服务的预收款，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或服务时确认为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取得合同的成本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即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确认为一项资产,并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若该项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履行合同的成本

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2)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上述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中基于 DNA 编码先导化合物合成及筛选系统、原创化药筛选关键技术研究及先导化合物的发现及原创小分子新药研发综合服务平台中央经费等补助,由于该等政府补助会形成长期资产,该等政府补助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摊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中基于 DNA 编码和 AI 技术的中药分子科学研究和成都高新区科技与人才工作局应用科技项目(原创小分子新药研发综合服务项目)等补助,由于该等补贴不会形成长期资产,该等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集团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集团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一项或多项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各项单独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2). 使用权资产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集团使用的起始日期。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集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集团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 租赁负债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的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因租赁期变化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本集团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者比率发生变动，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4).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集团对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	详见上交所《成都先导.688222.2021-012号公告》	详见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1).本集团自 2021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8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修订前的租赁准则简称“原租赁准则”)。新租赁准则完善了租赁的定义，增加了租赁的识别、分拆和合并等内容；取消承租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的分类，要求在租赁期开始日对所有租赁(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和利息费用；改进了承租人对租赁的后续计量，增加了选择权重估和租赁变更情形下的会计处理，并增加了相关披露要求。此外，也丰富了出租人的披露内容。本集团修订后的作为承租人对租赁的确认和计量的会计政策参见本报告“第十节-五、42.租赁”。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集团在首次执行日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除低价值资产租赁外的经营租赁，本集团根据每项租赁选择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本集团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于首次执行日，本集团因执行新租赁准则而做了如下调整：

-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集团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的账面价值(采用首次执行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计量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于 2021 年 1 月 1 日确认租赁负债（包括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人民币 42,303,536.94 元、使用权资产人民币 37,238,296.77 元。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集团采用首次执行日增量借款利率折现后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该等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权平均值为 5.76%。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集团 2021 年 1 月 1 日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执行新租赁准则影响	2021 年 1 月 1 日
使用权资产		37,238,296.77	37,238,296.77
其他应付款	155,787,569.41	-5,057,036.28	150,730,533.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771,588.14	6,446,932.25	21,218,520.39
租赁负债		35,856,604.69	35,856,604.69
其他综合收益	2,005,906.98	-79.18	2,005,827.80
未分配利润	100,719,391.89	-8,124.71	100,711,267.18

本集团于 2021 年 1 月 1 日确认的租赁负债与 2020 年度财务报表中披露的重大经营租赁承诺的差额信息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
一、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营租赁承诺	45,276,239.26
按首次执行日增量借款利率折现计算的租赁负债	42,582,884.14
减：确认豁免——短期租赁	279,347.20
执行新租赁准则确认的与原经营租赁相关的租赁负债	42,303,536.94
二、2021 年 1 月 1 日租赁负债	42,303,536.94
其中：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446,932.25
租赁负债	35,856,604.69

2021 年 1 月 1 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构成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确认的使用权资产	37,238,296.77
合计	37,238,296.77

2021 年 1 月 1 日使用权资产按类别披露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
房屋及建筑物	37,238,296.77
合计	37,238,296.77

2).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

2021年1月26日，财政部以财会〔2021〕1号文件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4号”)。解释第14号规范了社会资本方对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合同的会计处理和基准利率改革导致相关合同现金流量的确定基础发生变更的会计处理。上述规定对本集团及本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均无显著影响。

3). 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

2021年5月26日，财政部以财会〔2021〕9号文件发布了《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以下简称“9号文”)。9号文调整了财政部于2020年6月19日以财会〔2020〕10号文件发布的《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的适用范围。上述规定对本集团及本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均无显著影响。

4).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

2021年12月30日，财政部以财会〔2021〕35号文件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5号”)。解释第15号对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等作出了规范。上述规定对本集团及本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均无显著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1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30,067,790.96	430,067,790.9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65,000,000.00	65,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1,642,690.07	61,642,690.0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9,904,640.03	19,904,640.0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3,708,751.08	13,708,751.08	
其中: 应收利息	870,060.00	870,060.00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4,496,112.92	24,496,112.92	
合同资产	3,936,460.48	3,936,460.4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26,550,857.28	526,550,857.28	
流动资产合计	1,145,307,302.82	1,145,307,302.8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81,530,712.34	281,530,712.3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7,238,296.77	37,238,296.77
无形资产	75,497,133.06	75,497,133.06	
开发支出			
商誉	81,927,347.05	81,927,347.05	
长期待摊费用	51,628,551.89	51,628,551.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83,600.83	3,683,600.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8,431,105.50	8,431,105.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02,698,450.67	539,936,747.44	37,238,296.77
资产总计	1,648,005,753.49	1,685,244,050.26	37,238,296.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37,617.60	1,437,617.60	
应付账款	9,361,715.13	9,361,715.1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2,866,347.31	22,866,347.3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2,229,638.36	12,229,638.36	
应交税费	4,541,970.38	4,541,970.38	
其他应付款	155,787,569.41	150,730,533.13	-5,057,036.28
其中：应付利息	82,282.82	82,282.82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771,588.14	21,218,520.39	6,446,932.2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20,996,446.33	222,386,342.30	1,389,895.9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01,135,950.00	101,135,95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5,856,604.69	35,856,604.6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6,184,683.31	36,184,683.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758,409.56	11,758,409.5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9,079,042.87	184,935,647.56	35,856,604.69
负债合计	370,075,489.20	407,321,989.86	37,246,500.6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0,680,000.00	400,6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51,239,012.05	751,239,012.0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005,906.98	2,005,827.80	-79.1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285,953.37	23,285,953.3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0,719,391.89	100,711,267.18	-8,124.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77,930,264.29	1,277,922,060.40	-8,203.8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77,930,264.29	1,277,922,060.40	-8,203.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648,005,753.49	1,685,244,050.26	37,238,296.77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14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公司作为境内上市企业，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要求，公司将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1 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数据不予调整。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86,489,692.74	386,489,692.74	
交易性金融资产	65,000,000.00	65,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1,953,009.59	51,953,009.5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9,790,716.56	9,790,716.56	
其他应收款	28,595,659.78	28,595,659.78	
其中：应收利息	870,060.00	870,060.00	
应收股利			
存货	24,496,112.92	24,496,112.92	
合同资产	3,936,460.48	3,936,460.4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24,453,037.64	524,453,037.64	
流动资产合计	1,094,714,689.71	1,094,714,689.7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15,159,526.23	215,159,526.2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58,290,674.31	258,290,674.3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2,191,446.56	12,191,446.5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1,628,551.89	51,628,551.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83,600.83	3,683,600.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8,431,105.50	8,431,105.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9,384,905.32	549,384,905.32	
资产总计	1,644,099,595.03	1,644,099,595.0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37,617.60	1,437,617.60	
应付账款	7,731,051.57	7,731,051.5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1,969,802.91	11,969,802.91	
应付职工薪酬	517,949.08	517,949.08	
应交税费	4,526,710.10	4,526,710.10	
其他应付款	142,639,834.75	142,639,834.75	
其中：应付利息	82,282.82	82,282.82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62,450.00	3,262,45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72,085,416.01	172,085,416.0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1,135,950.00	101,135,95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6,184,683.31	36,184,683.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7,320,633.31	137,320,633.31	
负债合计	309,406,049.32	309,406,049.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0,680,000.00	400,6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51,239,012.05	751,239,012.0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285,953.37	23,285,953.37	
未分配利润	159,488,580.29	159,488,580.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34,693,545.71	1,334,693,545.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644,099,595.03	1,644,099,595.03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做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本集团在运用“第十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描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1).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做的重要判断**客户定制服务收入确认**

本集团与不同的客户签订各类不同的合同。本集团管理层在对合同条款及对手方客户进行分析与评估的基础上，判断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对价收回的可能性，即是否满足收入确认的先决条件。

本集团管理层应当对合同中包含的履约义务进行分析，以判断客户定制服务收入在某一时段内确认，还是在某一时点确认。对于在某一时点确认的客户定制服务收入，本集团管理层还需判断在何时确认。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的客户定制服务业务合同，本集团管理层需要判断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中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本集团管理层的判断和分析考虑了相关合同的适用法律法规并参考外部律师的意见(如适用)。

(2).会计估计中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主要有：

商誉减值

本集团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在进行减值测试时，需要将商誉分配到相应的资产组，并预计资产组未来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增值税为销项税额减可抵扣进项税额后的余额，销项税额按相关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额的 6% 计算	3%(注 1)、6%、9%(注 2)、20%(注 3)
消费税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7%
营业税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6.5%、19%、21%、25%

注 1：科辉先导公司系小规模纳税人，按简易计税办法计税，征收率为 3%。

注 2：本公司将房屋出租予科辉先导公司，增值税税率为 9%。

注 3：Vernalis 系英国注册的孙公司，增值税税率为 2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成都先导	15
先导特拉华	21
科辉先导公司及上海莱弗赛	25
Vernalis 及 HITGEN UK	19

注：本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香港先导系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注册子公司，适用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利得税税率为 16.5%。Vernalis 及 HITGEN UK 均系英国注册公司，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9%。先导特拉华系美国注册子公司，适用美国联邦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1%。科辉先导公司、上海莱弗赛、聚智先导及先导核酸系中国注册子公司，其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增值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全国税务机关纳税服务规范》(3.0 版)，本公司签订的技术转让和技术开发合同在经四川省科学技术局认定审核后可免缴增值税，未经认定的合同仍按照适用税率 6% 计算缴纳增值税。

(2). 所得税

(3). 高新技术企业优惠税率

2019 年 11 月 28 日，本公司再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1951002399)，该高新技术企业资格于 2022 年 11 月 27 日到期。

本公司 2021 年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4). 研究开发费用加计扣除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财政部、税务总局、科技部关于完善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119 号)、《关于提高科技型中小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财税[2017]34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科技部关于提高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财税[2018]99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6 号)的规定，本集团 2021 年度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研究开发费用按照加计 75% 扣除。

(5). 固定资产折旧加速扣除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54 号)及《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6 号)的规定，本公司 2021 年度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对符合税法规定本年新购进且单位价值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的仪器、设备，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

(6). 中小型企业的研发支出加计扣除税收优惠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tax relief for small and medium-sized enterprises)

根据英国税务海关总署关于中小企业研发支出加计扣除税收优惠政策的规定，对于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研发支出，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可以加计 130% 在税前扣除。亏损的中小企业可以申请应交所得税款抵免额的现金返还，该返还的抵免额不超过如下二者孰低金额的 14.5%：当期未弥补亏损金额和符合条件的研发支出的 230%。

(7). 研发支出抵免税收优惠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expenditure credit)

根据英国税务海关总署关于研发支出抵免优惠政策的规定，接受大公司委托进行研发工作，或因其研发项目获得补助金或补贴的企业可以申请研发支出抵免应交所得税款，抵免额为符合条件的研发支出的 13%。对于该抵免额，亏损的企业可以申请现金返还。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71,096.62	139,838.25
银行存款	345,313,766.23	428,490,335.11
其他货币资金	28,190,910.40	1,437,617.60
合计	373,675,773.25	430,067,790.9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1,389,111.38	41,861,008.94

其他说明

注：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系为银行承兑汇票提供质押担保的定期存款。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01,000,000.00	65,000,000.00
其中：		
银行结构性存款	601,000,000.00	65,000,000.0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601,000,000.00	65,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76,380,095.84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76,380,095.8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6,380,095.84	100.00			76,380,095.84	61,642,690.07	100.00			61,642,690.07
其中：										
组合一										
组合二	76,380,095.84	100.00			76,380,095.84	61,642,690.07	100.00			61,642,690.07
合计	76,380,095.84	/		/	76,380,095.84	61,642,690.07	/		/	61,642,690.0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组合二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组合二	76,380,095.84		
合计	76,380,095.84		

按组合计提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2. 应收账款”。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F	21,757,050.74	28.49	
客户 R	9,538,579.32	12.49	
客户 M	3,465,454.49	4.54	
客户 B	3,119,707.00	4.08	
客户 A	3,031,358.45	3.97	
合计	40,912,150.00	53.57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3,177,777.17	93.54	17,586,995.30	88.36
1 至 2 年	398,506.46	1.61	1,280,223.66	6.43
2 至 3 年	443,185.66	1.79	917,802.08	4.61
3 年以上	758,310.10	3.06	119,618.99	0.60
合计	24,777,779.39	100.00	19,904,640.03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中账龄超过一年的金额为人民币 1,600,002.22 元，该款项主要是由于技术服务项目尚未提供服务导致。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预付款项余额中金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为人民币 9,909,866.07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的比例为 39.9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775,175.32	870,060.0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313,505.64	12,838,691.08
合计	8,088,680.96	13,708,751.0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定期存款	455,098.95	652,470.00
理财产品	320,076.37	217,590.00
合计	775,175.32	870,060.00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138,560.14
1 至 2 年	4,256,574.07
合计	7,395,134.2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研发支出抵免(Research & Development Expenditure Credit)(注)	5,489,683.47	10,426,521.70
押金及保证金	1,574,282.17	38,937.31
其他	331,168.57	2,393,925.74
合计	7,395,134.21	12,859,384.75

注：系根据英国研发支出抵免税收优惠相关政策的规定，Vernalis 针对符合规定的研发支出申请返还的抵免金额。

(3). 信用损失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20,693.67			20,693.67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1,628.57			81,628.57
本期转回	20,693.67			20,693.67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81,628.57			81,628.57

对本期发生信用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信用损失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0,693.67	81,628.57	20,693.67			81,628.57
合计	20,693.67	81,628.57	20,693.67			81,628.57

其中本期信用损失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余额中金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为人民币 7,360,770.53 元，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为 99.54%，针对上述其他应收款已经计提的信用损失准备金额为人民币 77,987.81 元。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HMRC(英国税务海关总署)	Research & Development Expenditure Credit	5,489,683.47	小于 1 年	具体以 HMRC 支付时间为准

其他说明

无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4,923,770.61		24,923,770.61	24,496,112.92		24,496,112.92
合计	24,923,770.61		24,923,770.61	24,496,112.92		24,496,112.92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存货均未用于抵押或质押。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行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合同资产	10,073,194.44		10,073,194.44	3,936,460.48		3,936,460.48
合计	10,073,194.44		10,073,194.44	3,936,460.48		3,936,460.48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合同资产。

有关合同资产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合同资产是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本集团预计在一年以内将合同资产转入应收账款。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银行理财产品		480,000,000.00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47,301,714.15	45,685,669.10
预付待开票增值税进项税额	11,870,237.04	
应收英国中小企业研发支出加计扣除产生的税收抵免额 (SMEs Research & Development Expenditure Credit)	11,763,823.60	
其他	1,552,393.03	865,188.18
合计	72,488,167.82	526,550,857.28

其他说明

注：系根据英国中小型企业研发支出加计扣除税收优惠政策的规定，Vernalis 针对符合规定的研发支出加计扣除申请的税收抵免金额。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Aglaeapharma,Inc.											156.05
Dania Therapeutics ApS		1,694,677.62		-162,480.34					3,448.67	1,535,645.95	
小计		1,694,677.62		-162,480.34					3,448.67	1,535,645.95	156.05
合计		1,694,677.62		-162,480.34					3,448.67	1,535,645.95	156.05

其他说明

注：2021年10月18日，本集团之子公司 Vernalis 与 Hannibal Innovation ApS 共同出资设立 Dania Therapeutics ApS。截至2021年12月31日，Vernalis 共计出资 197,309.71 英镑(等值人民币 1,694,677.62 元)，持有 Dania Therapeutics ApS 8.77%的股权。根据该公司章程约定，董事会由三至五名董事组成，Vernalis 在该公司派驻一名董事，能够对该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施加重大影响，故该公司为 Vernalis 的联营企业。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类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144,709.70	
合计	11,144,709.7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期末余额人民币 7,500,000.00 元，非上市基金投资期末余额人民币 3,644,709.70 元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82,158,127.04	281,530,712.34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82,158,127.04	281,530,712.3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设备及器材	运输设备	办公及电子设备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19,759,185.13	890,137.85	11,639,855.14	135,848,268.65	368,137,446.77
2.本期增加金额	29,404,982.12		175,452.85		29,580,434.97
(1) 购置	29,404,982.12		175,452.85		29,580,434.97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9,971,159.28	269,196.00	1,989,160.19		12,229,515.47
(1) 处置或报废	7,619,141.88	269,196.00	1,868,923.05		9,757,260.93
(2) 外币报表折算影响	2,352,017.40		120,237.14		2,472,254.54
4.期末余额	239,193,007.97	620,941.85	9,826,147.80	135,848,268.65	385,488,366.2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6,871,489.28	519,937.34	8,623,685.42	591,622.39	86,606,734.43
2.本期增加金额	23,343,901.24	122,992.40	1,128,346.43	3,546,044.28	28,141,284.35
(1) 计提	23,343,901.24	122,992.40	1,128,346.43	3,546,044.28	28,141,284.35
3.本期减少金额	9,192,890.57	243,611.20	1,981,277.78		11,417,779.55
(1) 处置或报废	7,605,211.45	243,611.20	1,868,746.05		9,717,568.70
(2) 外币报表折算影响	1,587,679.12		112,531.73		1,700,210.85
4.期末余额	91,022,499.95	399,318.54	7,770,754.07	4,137,666.67	103,330,239.2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外币报表折算影响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8,170,508.02	221,623.31	2,055,393.73	131,710,601.98	282,158,127.04
2. 期初账面价值	142,887,695.85	370,200.51	3,016,169.72	135,256,646.26	281,530,712.3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31,710,601.98	房屋权属登记手续将于房屋交付使用并全额付清购房款后办理。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购房款已经全部付清，相关产权证书尚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7,238,296.77	37,238,296.77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1,189,160.95	1,189,160.95
(1)处置		
(2)外币报表折算影响	1,189,160.95	1,189,160.95
4.期末余额	36,049,135.82	36,049,135.8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5,615,328.14	5,615,328.14
(1)计提	5,615,328.14	5,615,328.14
3.本期减少金额	169,946.72	169,946.72
(1)处置		
(2)外币报表折算影响	169,946.72	169,946.72
4.期末余额	5,445,381.42	5,445,381.4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0,603,754.40	30,603,754.40
2.期初账面价值	37,238,296.77	37,238,296.77

其他说明：

本公司租赁了多项资产，其中房屋及建筑物租赁期为 84 个月。

本年度计入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为人民币 279,347.20 元。

2021 年度，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合计为人民币 8,961,282.57 元。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客户关系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7,500,100.00	34,672,170.00	27,559,930.00	6,760,036.97	126,492,236.97
2.本期增加金额						
(1)购置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107,210.00	880,090.00	116,456.69	2,103,756.69
(1)处置						
(2)外币报表折算影响			1,107,210.00	880,090.00	116,456.69	2,103,756.69
4.期末余额		57,500,100.00	33,564,960.00	26,679,840.00	6,643,580.28	124,388,480.2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8,395,917.50	192,623.19	153,110.70	2,253,452.52	50,995,103.91
2.本期增加金额		5,750,010.00	2,307,500.36	2,751,249.65	873,337.40	11,682,097.41
(1)计提		5,750,010.00	2,307,500.36	2,751,249.65	873,337.40	11,682,097.41
3.本期减少金额			75,987.18	14,044.72	71,132.57	161,164.47
(1)处置						
(2)外币报表折算影响			75,987.18	14,044.72	71,132.57	161,164.47
4.期末余额		54,145,927.50	2,424,136.37	2,890,315.63	3,055,657.35	62,516,036.8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外币报表折算影响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354,172.50	31,140,823.63	23,789,524.37	3,587,922.93	61,872,443.43
2.期初账面价值		9,104,182.50	34,479,546.81	27,406,819.30	4,506,584.45	75,497,133.0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汇率变动影响	处置	汇率变动影响	
Vernalis	81,927,347.05				2,616,241.68	79,311,105.37
合计	81,927,347.05				2,616,241.68	79,311,105.37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名称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确定方法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金额	分摊商誉原值
Vernalis (R&D) Limited	归属于资产组组合的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等长期资产	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的 经营性非流动资产的组合	64,352,971.23	79,311,105.37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该商誉系 2020 年本集团收购英国注册公司 Vernalis 形成的。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本集团将 Vernalis 确定为独立的资产组，将商誉分摊至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本集团根据持续经营的基本假设，结合资产组经营特点，按照上述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估算资产组可收回金额。未来现金流量基于管理层未来 5 年的财务预算确定，预算毛利率以预算年度前五年(2017 年度至 2021 年度)实现的平均毛利率为基础确定，5 年后的预计增长率为 2%，折现率采用 16.30%(2020 年 12 月 31 日：16.00%)。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经测试认为上述假设发生的任何合理变化均不会导致上述资产组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因而未发现上述商誉存在减值。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期期末，未发现包含商誉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不存在减值风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9、长期待摊费用**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支出	51,628,551.89	10,289,399.43	7,006,902.47	295,865.55	54,615,183.30
合计	51,628,551.89	10,289,399.43	7,006,902.47	295,865.55	54,615,183.30

其他说明：

注：其他减少金额系汇率变动影响。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亏损	51,482,447.96	7,722,367.19	84,029,842.08	12,604,476.31
递延收益	35,481,583.24	5,322,237.49	36,184,683.31	5,427,702.50
合计	86,964,031.20	13,044,604.68	120,214,525.39	18,032,178.8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差异	97,851,107.67	14,677,666.15	95,657,186.56	14,348,577.9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注)	54,930,348.00	10,436,766.12	61,886,366.11	11,758,409.56
合计	152,781,455.67	25,114,432.27	157,543,552.67	26,106,987.54

注：系本集团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044,604.68		14,348,577.98	3,683,600.8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044,604.68	12,069,827.59	14,348,577.98	11,758,409.5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72,031,115.76	247,205,861.89
可抵扣亏损	4,204,080,607.35	4,281,546,481.44
合计	4,376,111,723.11	4,528,752,343.33

注：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包括科辉先导公司计人民币 26,857,636.65 元的可抵扣亏损、先导特拉华计人民币 34,684,348.20 元的可抵扣亏损、香港先导计人民币 1,271,069.05 元的可抵扣亏损、HitGen UK 计人民币 3,077,895.70 元的可抵扣亏损、Vernalis 计人民币 4,138,189,355.10 元的可抵扣亏损、上海莱弗赛计人民币 149.62 元的可抵扣亏损、聚智先导计人民币 153.03 元的可抵扣亏损。科辉先导公司、上海莱弗赛及聚智先导预计未来 5 年内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可抵扣亏损，因此未确认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先导特拉华为美国公司、香港先导为香港公司及 Vernalis 与 HitGen UK 为英国公司，其可抵扣亏损可无限期结转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但由于先导特拉华、香港先导、Vernalis 及 HitGen UK 未来的项目运营情况无法合理估计，亦无法合理预计未来是否能够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因此未确认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13,485.85	13,485.85	
2023	6,358,418.49	6,358,418.49	
2024	9,381,272.78	9,381,272.78	
2025	10,761,871.70	10,761,871.70	
2026	342,890.48		
无到期期限	4,177,222,668.05	4,255,031,432.62	
合计	4,204,080,607.35	4,281,546,481.4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1,151,589.91		1,151,589.91	8,431,105.50		8,431,105.50
合计	1,151,589.91		1,151,589.91	8,431,105.50		8,431,105.50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2,690,910.40	1,437,617.60
合计	42,690,910.40	1,437,617.6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7,303,484.33	4,281,663.25
应付服务款	3,565,368.10	5,080,051.88
合计	10,868,852.43	9,361,715.1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合同款	24,947,563.91	22,866,347.31
合计	24,947,563.91	22,866,347.31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账龄超过一年的合同负债金额计人民币 4,629,004.15 元，主要系由于项目尚未开展导致。

2). 有关合同负债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合同负债主要系本集团向客户转让服务预收的款项。该款项按照合同约定付款时间收款，合同的相关收入将在本集团履行履约义务后确认。年初合同负债账面价值中金额为人民币 18,237,343.16 元(2020 年人民币 32,936,845.45 元)已于本年度确认为收入。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911,250.14	140,753,155.15	150,664,184.01	2,000,221.2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18,388.22	17,010,383.47	17,315,986.37	12,785.32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2,229,638.36	157,763,538.62	167,980,170.38	2,013,006.60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569,724.07	121,695,048.03	131,395,596.44	869,175.66
二、职工福利费		662,564.43	662,564.43	
三、社会保险费	887,458.94	14,047,665.94	14,275,578.81	659,546.0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337.06	3,683,689.76	3,694,026.82	
工伤保险费	110.86	50,295.43	50,253.98	152.31
生育保险费	554.84	380,609.11	350,718.93	30,445.02
其他	876,456.18	9,933,071.64	10,180,579.08	628,948.74
四、住房公积金	171,995.00	3,035,942.80	3,064,741.00	143,196.8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82,072.13	1,311,933.95	1,265,703.33	328,302.75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1,911,250.14	140,753,155.15	150,664,184.01	2,000,221.2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3,210.48	7,975,062.09	7,979,646.38	8,626.19
2、失业保险费	477.28	336,560.60	332,878.75	4,159.13
3、企业年金缴费	304,700.46	8,698,760.78	9,003,461.24	
合计	318,388.22	17,010,383.47	17,315,986.37	12,785.3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计划，本集团分别按员工工资的一定比例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021 年度，本集团应向养老保险计划缴存费用人民币 7,975,062.09 元(2020 年度：人民币 5,610,768.04 元)，向失业保险计划缴存费用人民币 336,560.60 元(2020 年度：人民币 209,277.14 元)。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有人民币 8,626.19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3,210.48 元)应缴存费用而未支付给养老保险计划的金额，尚有人民币 4,159.13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77.28 元)应缴存费用而未支付失业保险计划的金额，有关应缴存费用已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支付。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契税	3,956,745.69	3,956,745.69
个人所得税	1,822,013.17	557,424.59
印花税	19,574.90	27,800.10
合计	5,798,333.76	4,541,970.38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98,899.83	82,282.8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6,597,317.26	150,648,250.31
合计	16,796,217.09	150,730,533.1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98,899.83	82,282.82
合计	198,899.83	82,282.82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装修款	4,028,333.44	3,267,120.47
应付 PFIZER INC.款项(注)	2,393,231.52	2,015,872.43
应付服务费	2,082,344.16	5,408,109.54
应付投资款	1,928,571.00	
应付软件款	990,520.26	1,980,000.00
应付设备款	416,367.08	3,264,515.01
应付水电费	284,204.55	
应付购房款		130,580,615.79
其他	4,473,745.25	4,132,017.07
合计	16,597,317.26	150,648,250.31

注：2017年12月29日，科辉先导公司与 PFIZER INC. 签署 Note Purchase Agreement，PFIZER INC. 向科辉先导公司提供本金为 250,000.00 美元、利率为 8% 的借款。根据合同约定，若科辉先导公司的股权融资额达到 10,000,000.00 美元或债务到期日前，PFIZER INC. 可选择将上述借款以一定比例转换为对科辉先导公司的股权(附带优先清偿权)。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借款已到期，科辉先导公司尚在与 PFIZER INC. 协商该借款的偿还事宜，因此本集团将其在“其他应付款”项目列示。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2,524,638.20	装修质保金

成都火石创造科技有限公司	980,000.00	应付软件款
合计	3,504,638.2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187,850.00	3,262,450.0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1,970,861.86	11,509,138.14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797,893.96	6,446,932.25
合计	23,956,605.82	21,218,520.39

其他说明: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说明：于2017年5月，本公司与西藏龙脉得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西藏龙脉得”)签订《投资协议》，西藏龙脉得对科辉先导公司增资人民币10,000,000.00元(其中人民币2,900,000.00元作为科辉先导公司注册资本缴付)。但根据《投资协议》约定，“如果科辉先导公司自成立之日起四年内未获取新的融资，则自该公司成立届满四年后，西藏龙脉得有权随时向创始股东发出股权回购的书面通知，要求创始股东回购其届时持有的公司全部股权。回购价格为本轮投资交割之日起按照4.35%的年投资回报率计算出的收益和投资款本金的总额”。基于该回购条款，本集团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西藏龙脉得对科辉先导公司的投资确认为长期应付款，并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于2021年12月31日，该负债已到期。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集团已偿还该笔款项。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95,635,500.00	101,135,950.00
信用借款	98,500,000.00	
合计	194,135,500.00	101,135,95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长期借款情况如下:

1、美元借款本金为 16,000,000.00 美元, 借款起始日期为 2020 年 12 月 1 日, 借款期限为 5 年。合同利率为合同签订日前一个工作日的 6 个月 LIBOR 加 260 个基点, 每 6 个月调整一次。JIN LI (李进) 为该借款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为 2020 年 12 月 1 日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根据合同的还款计划, 长期借款中 500,000.00 美元将于一年内到期, 因此将其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示。

2、人民币借款本金为人民币 100,500,000.00 元, 借款起始日期为 2021 年 10 月 27 日, 借款期限为 10 年。合同利率为合同签订前一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拆借中心公布的 5 年期以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减 65 个基点, 每 12 个月调整一次。根据合同的还款计划, 长期借款中人民币 2,000,000.00 元将于一年内到期, 因此将其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示。

其他说明, 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29,134,217.02	35,856,604.69
合计	29,134,217.02	35,856,604.69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6,184,683.31	7,165,800.00	7,868,900.07	35,481,583.24	政府补助资金
合计	36,184,683.31	7,165,800.00	7,868,900.07	35,481,583.24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基于 DNA 编码先导化合物合成及筛选系统	90,861.64			26,648.65		64,212.99	与资产相关
原创化药筛选关键技术研究及先导化合物的发现	30,256.82			30,256.82			与资产相关
四川省重大专项(生物技术与医药)	444,444.45			444,444.45			与收益相关
原创小分子新药研发综合服务平台中央经费	31,816,325.94			3,212,152.95		28,604,172.99	与资产相关
2018 年四川省人才奖励	166,666.66			166,666.66			与收益相关
成都高新区科技与人才工作局应用科技项目(原创小分子新药研发综合服务项目)	290,000.00			29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于 DNA 编码和 AI 技术的中药分子科学研究	330,094.50			271,285.55		58,808.95	与收益相关
成都市 2019 年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566,833.30			71,600.00		495,233.30	与资产相关
大规模化合物库的建设及应用	275,000.00			275,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于 DNA 编码技术的川产黄连治疗糖尿病作用机制研究及创新药物发现	741,000.00					741,000.00	与收益相关
成都高新区金熊猫人才奖	10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金熊猫计划”高层次人才科技创新项目资助金	1,0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四川省人才奖励	333,200.00			166,600.00		166,6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平台综合实力提升项目补贴资金		4,065,800.00		564,244.99		3,501,555.01	与资产相关
急性白血病 I 类靶向新药 MENIN 抑制剂的研制与开发项目立项经费		1,500,000.00		750,000.00		7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小核酸药物及原料分析与质量平台项目立项经费		1,0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I 类新药 HG146 实体瘤新增适应症研究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成都产业生态圈人才计划支持资金		10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6,184,683.31	7,165,800.00		7,868,900.07		35,481,583.2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00,680,000.00						400,68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44,619,765.08	3,355,522.00		747,975,287.08
其他资本公积	6,619,246.97	914,869.40	3,355,522.00	4,178,594.37
合计	751,239,012.05	4,270,391.40	3,355,522.00	752,153,881.4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 1：本年增加主要系前期授予的股份激励的解禁条件已达到，已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的人民币 3,355,522.00 元转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注 2：其他资本公积变动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十三、股份支付”。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05,827.80	-6,279,363.84				-6,279,363.84		-4,273,536.04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005,827.80	-6,279,363.84				-6,279,363.84		-4,273,536.0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005,827.80	-6,279,363.84				-6,279,363.84		-4,273,536.04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3,285,953.37	7,997,597.08		31,283,550.45
合计	23,285,953.37	7,997,597.08		31,283,550.4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本公司章程规定，法定盈余公积金按净利润之10%提取。本公司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00,719,391.89	95,223,838.4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8,124.7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0,711,267.18	95,223,838.4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3,383,837.59	64,023,167.7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997,597.08	8,442,614.30
支付普通股股利	20,034,000.00	50,085,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6,063,507.69	100,719,391.89

(1).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根据本公司章程规定，法定盈余公积金按净利润之 10% 提取。本公司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本公司注册资本 50% 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2).本年度股东大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

2021 年 5 月 19 日，本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本公司总股本 400,680,000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0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0,034,000.00 元(含税)。

(3).资产负债表日后决议的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董事会的提议，2021 年度按已发行之股份 400,68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计算，拟以每 10 股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0,034,000 元(含税)。上述股利分配方案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8,124.71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11,058,555.97	164,783,562.67	243,600,479.33	50,268,863.26
合计	311,058,555.97	164,783,562.67	243,600,479.33	50,268,863.26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明细列示如下：

1). 营业收入的分解—按收入类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新药研发服务	307,284,971.17	164,783,562.67	205,600,479.33	49,356,447.87
其中：客户定制服务	205,700,893.26	87,391,363.65	189,301,839.15	41,308,258.44
全时当量服务	94,159,237.43	77,311,514.89	10,282,110.62	7,942,885.25
其他	7,424,840.48	80,684.13	6,016,529.56	105,304.18
新药在研项目权益转让	3,773,584.80		38,000,000.00	912,415.39
合计	311,058,555.97	164,783,562.67	243,600,479.33	50,268,863.26

2). 营业收入的分解—按收入确认时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299,860,130.69	164,702,878.54	199,727,362.38	49,235,415.85
按照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11,198,425.28	80,684.13	43,873,116.95	1,033,447.41

合计	311,058,555.97	164,783,562.67	243,600,479.33	50,268,863.26
----	----------------	----------------	----------------	---------------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印花税	103,758.80	1,257,575.00
其他	115.30	59,036.04
合计	103,874.10	1,316,611.04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5,560,032.01	3,135,786.25
市场拓展费	3,473,563.16	4,117,802.36
折旧与摊销	2,795,209.21	151,351.84
差旅费用	167,808.84	24,794.57
法律服务费		298,216.42
其他	475,638.44	323,193.46
合计	12,472,251.66	8,051,144.90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35,917,481.81	22,563,285.86
折旧与摊销	11,378,857.85	6,889,916.02
专业服务费	9,834,993.97	7,339,670.38
业务招待费	534,815.26	932,581.87
办公费	450,938.78	1,007,869.39
差旅费	350,816.32	263,073.34
招聘费用	206,634.39	115,419.00
车辆费用	116,612.66	112,184.01
房屋租赁费	43,458.60	665,459.32
其他	5,710,254.83	2,883,521.98
合计	64,544,864.47	42,772,981.17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32,455,519.03	42,432,851.91
技术服务及检测费	11,644,864.27	13,544,638.21
材料费用	8,841,893.73	23,308,524.70
折旧费用	10,274,169.29	7,154,605.62
装修费用	2,875,933.27	4,042,164.51
知识产权申请费	1,024,654.85	497,126.98
能源动力费	995,974.11	1,240,462.75
房屋租赁费	166,343.76	1,460,146.03
其他	5,395,501.16	6,193,692.63
合计	73,674,853.47	99,874,213.34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253,536.46	839,200.45
减：利息收入	-3,345,392.92	-8,167,568.72
汇兑差额	5,149,601.96	21,172,378.67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2,310,509.41	
其他	87,313.52	81,150.22
合计	8,455,568.43	13,925,160.62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9,766,835.49	21,060,272.95
合计	39,766,835.49	21,060,272.95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20,348,253.19	10,756,142.43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2,480.34	

合计	20,185,772.85	10,756,142.43
----	---------------	---------------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50,678.64	
合计	-1,150,678.64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0,934.90	365,363.62
合计	-60,934.90	365,363.62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上市奖励款	10,000,000.00	4,5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	80,773.34	9,422.90	80,773.34
合计	10,080,773.34	4,509,422.90	10,080,773.3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成都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补助：科创板上市企业改制奖励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成都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补助：完善多层次资本市场项目-科创板申报受理补助	8,000,000.00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成都高新区财政金融局上市受理奖励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成都高新区财政金融局上市挂牌奖励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4,107.50	60,700.51	14,107.5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4,107.50	60,700.51	14,107.50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存货报废损失		507,304.13	
对外捐赠		156,386.93	
其他		263.00	
合计	14,107.50	724,654.57	14,107.50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547,614.64	115,652.35
递延所得税费用	3,995,018.86	-780,767.72
合计	-7,552,595.78	-665,115.3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5,831,241.8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374,686.2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358,941.2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72,116.5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843,565.39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7,658,489.42
英国中小企业研发支出税收减免影响（注）	-11,763,823.60
其他	-3,161,709.66
所得税费用	-7,552,595.7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系本集团英国子公司 Vernalis 申请的中小型企业研发支出税收减免，详见本报告“第十节-六、2.税收优惠”。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收入	53,843,647.63	21,558,320.36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3,542,763.97	7,515,098.72
收到的房屋租赁押金		2,252,760.00
其他	22,156.37	622,064.00
合计	57,408,567.97	31,948,243.0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为银行承兑汇票设定质押	26,753,292.80	1,437,617.60
技术服务及检测费用	17,786,207.33	19,352,112.64
专业服务费	11,717,212.05	11,164,717.58
水电费	5,523,755.19	2,772,701.94
市场拓展费	3,473,563.16	3,570,632.55
办公费用	655,296.49	1,180,308.72
差旅费	1,160,626.21	561,602.02
房屋租赁费	279,347.20	7,378,839.76
其他	7,432,391.86	5,219,586.79

合计	74,781,692.29	52,638,119.60
----	---------------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并对价调整款项	2,013,837.79	
合计	2,013,837.79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付款额	8,681,935.37	
支付上市中介机构服务费用		20,317,708.98
合计	8,681,935.37	20,317,708.9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3,383,837.59	64,023,167.70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60,934.90	-365,363.6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8,141,284.35	12,769,303.69
使用权资产摊销	5,615,328.14	
无形资产摊销	11,682,097.41	6,184,693.5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006,902.47	6,517,772.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30.16	60,700.5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50,678.6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326,421.25	13,955,480.2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185,772.85	-10,756,142.4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83,600.83	-715,832.8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11,418.03	-64,934.8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7,657.69	-11,403,555.1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2,919,861.59	-52,595,644.7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335,632.55	-26,024,169.1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496,009.09	1,585,475.4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45,484,862.85	428,630,173.3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28,630,173.36	334,313,126.6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145,310.51	94,317,046.6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45,484,862.85	428,630,173.36
其中：库存现金	171,096.62	139,838.2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45,313,766.23	428,490,335.11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5,484,862.85	428,630,173.3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本集团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8,190,910.40	为银行承兑汇票设定质押担保的定期存单
合计	28,190,910.40	/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248,174,164.47
其中：美元	38,702,266.99	6.3757	246,754,043.64
英镑	4,660.01	8.6064	40,105.91
欧元	188,227.11	7.2197	1,358,943.28
日元	49,107.22	0.0554	2,720.54
瑞士法郎	684.79	7.4006	5,067.83
港币	5,343.99	0.8176	4,369.25
韩元	1,650,744.44	0.0054	8,914.02
应收账款			57,923,838.83
其中：美元	7,545,998.69	6.3757	48,111,023.83
欧元	1,359,172.13	7.2197	9,812,815.00
应付账款			1,731,559.21
其中：美元	251,897.61	6.3757	1,606,023.56
欧元	17,387.93	7.2197	125,535.65
其他应付款			3,091,536.85
其中：美元	484,893.71	6.3757	3,091,536.8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87,850.00
其中：美元	500,000.00	6.3757	3,187,850.00
长期借款			95,635,500.00
其中：美元	15,000,000.00	6.3757	95,635,500.00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境外经营实体名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记账本位币本期是否发生变化
Vernalis (R&D) Limited	英国	英镑	主要经济活动币种为英镑	否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I类新药 HG146 实体瘤新增适应症研究	500,000.00	递延收益	
科技创新平台综合实力提升项目补贴资金	4,065,800.00	递延收益	
急性白血病 I 类靶向新药 MENIN 抑制剂的研制与开发项目立项经费	1,500,000.00	递延收益	
小核酸药物及原料分析与质量平台项目立项经费	1,000,000.00	递延收益	
成都产业生态圈人才计划支持资金	100,000.00	递延收益	
万亿级 DNA 编码化合物库资源性平台的建设及应用补贴	11,688,500.00	其他收益	11,688,500.00
HG381 临床前补贴	6,000,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0.00
HG146 临床前补贴	3,028,900.00	其他收益	3,028,900.00
企业创新能力项目奖励	3,0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0
2020 年成都生物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补贴	2,0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0
高新区科技创新驱动高质量发展专项-支持国家级科技创新平台建设补贴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高新区科技创新驱动高质量发展专项-支持企业加大研发投入项目补贴	841,200.00	其他收益	841,200.00
引智项目(I 类新药物管线建设)补贴	650,000.00	其他收益	650,000.00
2020 年度四川省企业研发投入后补助	337,000.00	其他收益	337,000.00
成都市外国专家局引智项目资助款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中共市委组织部蓉漂计划款项	280,000.00	其他收益	280,000.00
2020 年四川省专项资金	750,000.00	其他收益	750,000.00
成都高新区经济运行局优化产业服务促进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关于深化产业培育实现高质量发展支持建设公共技术平台补贴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2021 年成都市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补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成都高新区经济运行局奖励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成都生产力促进中心 2020 年度科技险补贴	42,500.00	其他收益	42,500.00
2019 年四川省专项资金	170,000.00	其他收益	170,000.00
研发支出抵免 (Research&Development Expenditure Credit)	1,252,909.40	其他收益	1,252,909.40
成都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补助：科创板上市	2,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2,000,000.00

企业改制奖励			
成都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补助：完善多层次资本市场项目-科创板申报受理补助	8,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8,000,000.00
合计	48,906,809.40		41,741,009.4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三、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先导特拉华(注 1)	美国	美国	药物研发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和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科辉先导公司(注 2)	中国	中国	药物研发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和技术服务	71.00		设立
香港先导(注 3)	香港	香港	控股公司	100.00		设立
上海莱弗赛(注 4)	上海	上海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100.00		设立
HITGEN UK(注 5)	英国	英国	控股公司		100.00	设立
Vernalis(注 6)	英国	英国	药物研发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和技术服务		100.00	收购
先导核酸(注 7)	中国	中国	药品批发；药品零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100.00		设立
聚智先导(注 8)	中国	中国	从事生物科技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注 1：先导特拉华系本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11 日在美国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00 美元。

注 2：科辉先导公司系本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0 日在四川省成都市设立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100,000.00 元，已于 2018 年 12 月全额缴纳。

2017 年 5 月，根据本公司与西藏龙脉得签订《投资协议》的约定，西藏龙脉得对科辉先导公司增资计人民币 10,000,000.00 元，其中人民币 2,900,000.00 元作为科辉先导公司注册资本缴付，人民币 7,100,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科辉先导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19 日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

注 3：香港先导系本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0 日在香港设立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0.00 港元。

注 4：上海莱弗赛系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在上海设立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注册资本尚未缴纳。

注 5：HITGEN UK 系本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5 日在英国设立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 英镑。

注 6：Vernalis 系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 日收购的子公司。

注 7：先导核酸系本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7 日在成都设立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000.00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注册资本尚未缴纳。

注 8：聚智先导系本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3 日在上海设立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注册资本尚未缴纳。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535,645.9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62,480.34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租赁负债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报告“第十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2、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和欧元有关。除本集团以美元和欧元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集团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除下表所述资产及负债为外币余额外，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以各主体的记账本位币计价结算。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货币资金(美元)	246,754,043.64	218,892,638.99
货币资金(欧元)	1,358,943.28	1,740,838.92
货币资金(港币)	4,369.25	4,497.72
货币资金(日元)	2,720.54	3,104.51

货币资金(英镑)	40,105.91	34,901.09
货币资金(瑞士法郎)	5,067.83	5,375.06
货币资金(韩元)	8,914.02	9,973.01
应收账款(美元)	48,111,023.83	45,220,840.35
应收账款(欧元)	9,812,815.00	10,028,449.45
其他应收款(美元)		2,013,837.79
应付账款(美元)	1,606,023.56	
应付账款(欧元)	125,535.65	
其他应付款(美元)	3,091,536.85	2,098,155.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美元)	3,187,850.00	3,262,450.00
长期借款(美元)	95,635,500.00	101,135,950.00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汇率变动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所有外币	外币对人民币升值5%	10,122,577.86	10,122,577.86	8,572,895.08	8,572,895.08
	外币对人民币贬值5%	-10,122,577.86	-10,122,577.86	-8,572,895.08	-8,572,895.08

(2).利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因利率变动而引起的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及“第十节-七、45.长期借款”有关。本集团持续关注利率变动对本集团利率风险的影响，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目前并无利率互换等安排。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本年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不重大。

2、信用风险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制订管理政策以控制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信用损失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本集团前五名的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人民币 40,912,150.00 元及人民币 47,400,815.10 元，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53.57% 及 76.90%，本集团按照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政策，未对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

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本集团将根据合同从客户收取的款项和股权融资款项作为主要资金来源。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1 年以内	2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应付票据	42,690,910.40			42,690,910.40
应付账款	10,868,852.43			10,868,852.43
其他应付款	16,796,217.09			16,796,217.0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814,494.79			31,814,494.79
长期借款		126,597,899.72	107,800,000.00	234,397,899.72
租赁负债		32,964,051.43		32,964,051.43
合计	102,170,474.71	159,561,951.15	107,800,000.00	369,532,425.86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601,000,000.00	11,144,709.70	612,144,709.70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01,000,000.00	11,144,709.70	612,144,709.70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11,144,709.70	11,144,709.70
（3）衍生金融资产				
（4）其他		601,000,000.00		601,000,000.00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601,000,000.00	11,144,709.70	612,144,709.70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估值技术	输入值
现金流量折现法	预期收益率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估值技术	输入值
市场法	近期交易价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财务报表中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接近该等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 JIN LI（李进），实际控制人为 JIN LI（李进）。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九、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Dania Therapeutics ApS	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西藏龙脉得	其他

其他说明

西藏龙脉得系对子公司实施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5、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Dania Therapeutics ApS	提供技术服务	2,799,759.15	
合计		2,799,759.15	

本集团与关联方依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交易价格。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JIN LI (李进)	104,398,400.00	2020年12月1日	2025年11月30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45.长期借款”。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9,034,045.92	8,369,154.38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Dania Therapeutics ApS	1,018,993.89			
其他应收款	Dania Therapeutics ApS	293,276.34			
合计		1,312,270.23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西藏龙脉得	11,970,861.86	11,509,138.14
合计		11,970,861.86	11,509,138.14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31,919,271.95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3,957,184.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注 1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注 2

其他说明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说明：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本集团对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共 115 名制定了股权激励计划。本激励计划采取的激励工具为限制性股票(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共授予 3,741,600 股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公允价值计人民币 31,919,271.95 元。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说明：系因已授予权益工具的被激励对象未达到相关行权条件而失效的股份支付金额，其中 2021 年度未达到相关行权条件而失效的权益工具为 730,000 股(2020 年度：240,000 股)。

注 1：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和合同剩余期限：

项目	行权价格	合同剩余期限
2021 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次批次	人民币 20.52 元	1.01 年
2021 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次批次	人民币 20.52 元	2.01 年
2021 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次批次	人民币 20.52 元	3.01 年

注 2：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和合同剩余期限：

项目	行权价格	合同剩余期限
2019 年限制性股权激励	人民币 0.98 元	2.48 年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和合同剩余期限：

项目	行权价格	合同剩余期限
2019 年限制性股权激励	人民币 0.98 元	3.48 年
2016 年限制性股权激励	人民币 1.80 元	0.68 年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布莱克-斯科尔斯模型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管理层最佳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7,534,116.37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914,869.40

本集团资产负债表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根据本集团管理层的最佳估计作出，在确定该估计时，考虑了历史离职率等相关因素的影响。

其他说明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是使用布莱克-斯科尔斯定价模型计算，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在授予日的重要参数如下：

	2021 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平均股票价格	人民币 23.61 元
授予日行使价	人民币 20.52 元
预计波动	46.20%-49.10%
预计寿命	1.5-3.5 年
无风险利率	2.40%-2.61%
预计股息收益	0.20%-0.30%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资本承诺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4,862,741.54	5,443,069.50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无需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0,034,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0,034,000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两个经营分部，本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集团确定了两个报告分部，分别为中国区实验室服务和英国区实验室服务。这些报告分部是以业务性质为基础确定的。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中国区实验室服务	英国区实验室服务	其他业务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对外交易收入	214,442,761.68	96,615,794.29			311,058,555.97
分部间交易收入	978,532.92	1,067,270.31		2,045,803.23	
分部营业收入合计	215,421,294.60	97,683,064.60		2,045,803.23	311,058,555.97
营业费用(注 1)	199,801,185.94	120,230,338.67	7,163,501.00	3,160,050.81	324,034,974.80
其他收益	38,513,926.09	1,252,909.40			39,766,835.49
投资收益	20,348,253.19	-162,480.34			20,185,772.85
信用减值利得	-60,934.90				-60,934.9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50,678.64		-1,150,678.64
营业利润	74,421,353.04	-21,456,845.01	-8,314,179.64	-1,114,247.58	45,764,575.97
营业外收入	10,080,773.34				10,080,773.34
营业外支出	14,107.50				14,107.50
利润总额	84,488,018.88	-21,456,845.01	-8,314,179.64	-1,114,247.58	55,831,241.81
所得税费用	5,316,662.30	-12,869,258.08			-7,552,595.78
净利润	79,171,356.58	-8,587,586.93	-8,314,179.64	-1,114,247.58	63,383,837.59
资产总额	1,491,493,233.13	174,970,546.83	115,035,937.06	67,699,695.61	1,713,800,021.41
负债总额	329,157,472.12	96,744,073.00	39,690,768.35	67,699,695.61	397,892,617.86
补充信息					
折旧和摊销费用	33,565,749.65	18,879,862.72			52,445,612.37
资本性支出	21,440,328.99	18,429,505.41			39,869,834.40

注 1：该项目包括营业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和财务费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于本年度及上年度，本集团的营业收入来源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美国	147,909,882.84	162,861,701.45
法国	66,052,575.99	5,337,885.06
中国	56,896,487.31	50,346,892.41
德国	11,029,354.63	144,364.07
丹麦	8,481,554.43	1,264,296.38
日本	7,381,349.43	1,003,789.81
韩国	5,586,970.09	4,790,543.32
瑞士		11,500,844.53
其他国家	7,720,381.25	6,350,162.30
合计	311,058,555.97	243,600,479.33

(2). 于本年度及上年度，占本集团当期收入总额 10%及以上的主要客户的信息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客户 R	67,914,849.69	不适用(注)
客户 F	55,836,959.50	24,807,474.77
客户 A	不适用(注)	36,024,254.62
客户 C	不适用(注)	45,973,785.30
客户 T	不适用(注)	38,000,000.00
合计	123,751,809.19	144,805,514.69

注：当期来源于该客户收入低于本集团收入总额的 10%。

(3). 本年末及上年末，本集团的非流动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位于本国的非流动资产	311,117,778.85	330,562,407.33
位于其他国家的非流动资产	119,283,319.23	86,525,095.46
合计	430,401,098.08	417,087,502.79

分部间转移交易以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分部收入和分部费用按各分部的实际收入和费用确定。分部资产或负债按经营分部日常活动中使用的可归属于该经营分部的资产或产生的可归属于该经营分部的负债分配。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66,625,662.56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66,625,662.5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组合一	6,207,035.82	9.32			6,207,035.82	5,240,931.96	10.09			5,240,931.96
组合二	60,418,626.74	90.68			60,418,626.74	46,712,077.63	89.91			46,712,077.63
合计	66,625,662.56	100		/	66,625,662.56	51,953,009.59	100			51,953,009.59

按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一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组合一	6,207,035.82		
合计	6,207,035.82		

按组合计提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0. 金融工具”。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二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组合二	60,418,626.74		
合计	60,418,626.7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0. 金融工具”。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信用损失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F	21,757,050.74	32.66	

客户 L	5,240,931.96	7.87	
客户 B	3,119,707.00	4.68	
客户 A	3,031,358.45	4.55	
客户 D	3,000,000.00	4.50	
合计	36,149,048.15	54.26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775,175.32	870,060.0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4,625,938.27	27,725,599.78
合计	45,401,113.59	28,595,659.7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455,098.95	652,470.00
理财产品	320,076.37	217,590.00
合计	775,175.32	870,060.00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信用损失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信用损失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7,355,272.82
1 至 2 年	27,352,294.02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44,707,566.84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43,099,669.39	27,332,420.02
押金及保证金	1,574,282.17	38,937.31
其他	33,615.28	374,936.12
合计	44,707,566.84	27,746,293.45

(3). 信用损失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	

	期信用损失	用减值)	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20,693.67			20,693.67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1,628.57			81,628.57
本期转回	20,693.67			20,693.67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81,628.57			81,628.57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信用损失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信用损失准备	20,693.67	81,628.57	20,693.67			81,628.57
合计	20,693.67	81,628.57	20,693.67			81,628.57

其中本期信用损失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于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中金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为人民币44,598,477.56元，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为99.76%，针对上述其他应收款已经计提的信用损失准备金额为人民币74,980.41元。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15,159,526.23		215,159,526.23	215,159,526.23		215,159,526.2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215,159,526.23		215,159,526.23	215,159,526.23		215,159,526.23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先导特拉华	6,625.50			6,625.50		
科辉先导公司	7,100,000.00			7,100,000.00		
香港先导	208,052,900.73			208,052,900.73		
合计	215,159,526.23			215,159,526.2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5,421,294.60	89,268,563.29	239,676,278.24	47,932,583.90
其他业务	24,220.13	24,220.13	26,421.96	26,421.96

合计	215,445,514.73	89,292,783.42	239,702,700.20	47,959,005.86
----	----------------	---------------	----------------	---------------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明细列示如下：

1). 营业收入的分解—按收入类别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新药研发服务	211,647,709.80	89,268,563.29	201,676,278.24	47,020,168.51
其中：客户定制服务	205,700,893.26	87,391,363.65	189,301,839.15	41,308,258.44
全时当量服务	2,040,894.84	1,796,515.51	6,517,049.98	5,606,605.89
其他	3,905,921.70	80,684.13	5,857,389.11	105,304.18
新药在研项目权益转让	3,773,584.80	0	38,000,000.00	912,415.39
其他业务收入	24,220.13	24,220.13	26,421.96	26,421.96
合计	215,445,514.73	89,292,783.42	239,702,700.20	47,959,005.86

2). 营业收入的分解—按收入确认时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207,766,008.23	89,212,099.29	195,845,311.09	46,941,286.29
按照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7,679,506.50	80,684.13	43,857,389.11	1,017,719.57
合计	215,445,514.73	89,292,783.42	239,702,700.20	47,959,005.86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20,348,253.19	10,756,142.43
合计	20,348,253.19	10,756,142.43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107.50	第十节-七、7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8,357,000.07	第十节-七、8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150,678.64	第十节-七、7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0,773.34	第十节-七、7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	
减：所得税影响额	7,186,615.9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0	
合计	40,086,371.29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89	0.16	0.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0	0.06	0.06

本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表是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有关规定而编制的。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JIN LI（李进）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2 年 4 月 27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